

敬贈

省農林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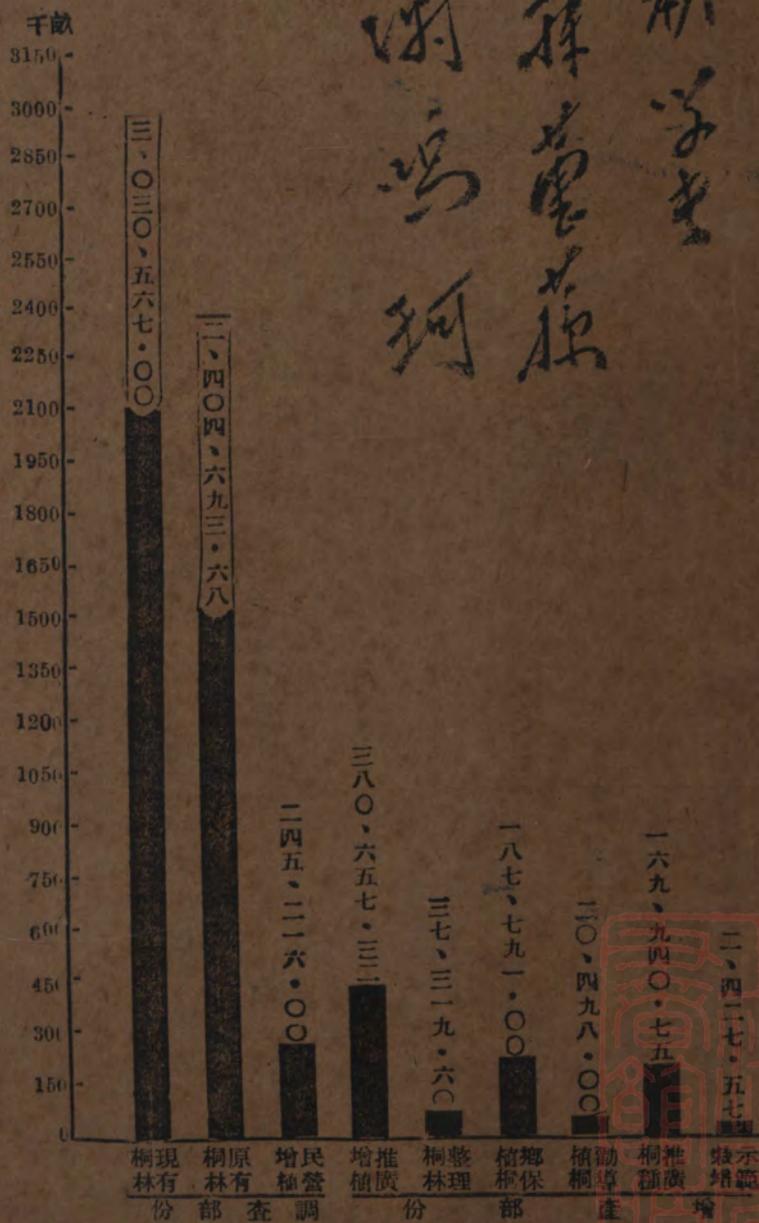
蘇省農林

謝函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油桐增產報告

二十九年四月至三十年三月





A541 212 0015 6009B

序

孫恩慶

物質之增產，工業易，農業難，而林產之拓增尤難。無他，林業所需時間較為長久，空間較為廣大，非在寬展之地面，集合衆多之人力，持以悠長之歲月，末由奏效故也。然經濟林產之推廣，又為國防所必需，國民經濟所賴以支持，不容緩圖，故必須擇其在短期之內，易於收效者，先行着手；然後可以進而企求一般林業資源之開拓。

桐油之生產，自近年來，一躍而居外銷物資之第一位，湖南所產，又與川桐並駕齊驅，為全國冠，抗戰以還，賴以換取外匯，輸入軍需，適以國內軍需交通各種工業日益進展，即內銷之所需求，亦均日益增加，原有之生產，不敷供求，蓋屬必然之勢。而油桐之栽培，自稱穡以迄收成，不過三五年間事，為在林業中，需要生產經過時間最短者；若在栽培前期，施行間作，又可配合糧食增產，以經營所謂「立體農業」。故油桐之增產，實最適合於抗戰建國之所急需，尤可選定為開拓林業資源之基礎工作。

本所辦選油桐增產，賴省政府暨建設廳之賢明指導，及貿易委員會外銷物資增產委員會之資助，自廿九年以迄今茲，已逾二載，工作之進展，成效之多寡，具在報告。本所承辦油桐增產工作同人，備極艱辛，雖功過或不能相掩，但自信已竭盡能力，詎勉從事。

至於推廣油桐之經過，應指出者，約有二點：其一，不以桐苗而以桐種推廣；其二，不專以政治力量，而以指導員與民衆直接接觸。蓋推廣油桐，則運搬既易，投資費力亦均不大，而生活率又高，所以民衆樂於接受；尤以各指導員深入民間，與民衆發生密切情感，取賢購論，使民衆充分了解政府之美意，所以雖在桐油統制標價之下，桐油價格，不能與其他產品，等量突增，而大多數民衆，猶能仰體時局艱難，及希冀將來必有改善辦法，仍能從事撫育增產者，蓋以目觀此本小利大之桐林，其生長與日俱增，不忍坐視其摧殘，不加以增育，至各指導員雖在物價逐日飛漲，生活萬分艱苦之下，均仍繼續工作，不敢放棄責任者，亦以與民衆情投意洽，為事業心所維繫，喫盡辛苦，猶願勉強支撐，以使桐油增產工作，底於成功，此種苦心孤詣，實無與表示同情與快慰。

今太平洋戰事日趨高潮，我國抗戰處境，日益艱苦，桐油由外銷轉入內銷，賴以充實軍需，維持運輸，似更宜加緊生產，故政府對於桐油增產，在經費極端緊縮之下，尤能撥款補助，督促辦理，同人處此千鈞一髮最後關頭，自應益加奮勉，無論生活如何艱苦，增產目的必須達到，斯則恩慶與各工作同人所願五福兼壽者也。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二十九年油桐增產報告目次

插序圖

- 一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二十九年推廣植桐面積分佈圖
- 二 湖南各縣桐油產額分佈圖
- 三 湖南桐油集散狀況圖
- 四 湖南各縣桐林面積及桐油產量統計圖

提要

推廣增產部份

- 其一 推廣民營桐林
 - 子 勘查推廣植桐區域
 - 丑 購收桐種
 - 寅 發給桐種
 - 卯 推廣桐種成績考查
 - 辰 勸導備種植桐
 - 巳 植桐技術指導
- 其二 督導鄉保植桐
 - 子 督導
 - 丑 勘查
- 其三 整理舊有桐林
- 其四 指導桐林間作
- 其五 禁止桐林放牧
- 其六 取締早摘桐果
- 其七 協助組社貸款

丙

實驗示範部份

- 其一 品種改良



子 品種初步檢定

丑 品種生長比較實驗

寅 受粉方法測驗

卯 無性繁殖實驗

其二 栽培方法改良

子 推行距離實驗

丑 覆土深淺度實驗

寅 土壤中石灰含有量影響實驗

卯 繁殖方式比較實驗

其三 營林示範

子 營林示範桐場

丑 示範林之栽培

丁 調查部份

其一 桐油產銷調查

子 桐樹栽培概況

其二 桐油產銷概況

寅 桐油榨製概況

其三 其他經濟林產調查

(一) 茶油、桐油、白臘、五倍子、樟腦油之產量

附錄

一 推廣民營桐林暫行辦法

二 調查推廣桐樹注意事項

三 收購推廣桐種實施辦法

四 發給桐種實施辦法

五 推廣桐種成績考查暫行辦法

六 植桐技術指導要點



- 七 督導鄉保植桐暫行辦法
- 八 查勘各縣鄉保植桐成績辦法
- 九 督導整理原有桐林暫行辦法
- 十 禁止早摘桐茶果暫行辦法

附表

- 一 推廣植桐地點及面積預定表
- 二 二十九年春季推廣桐種成績統計表
- 三 三十年春季推廣桐種成績統計表
- 四 推廣桐種成績考查統計表
- 五 勸導備種植桐成績統計表
- 六 鄉保植桐及實施督導對照表
- 七 勘查各縣二十九年鄉保植桐成績報告表
- 八 整理原有桐林成績統計表
- 九 二十九年度協助指導組織合作機構表
- 十 湘桐桐種檢定編號記載表
- 十一 湘省油桐樹種名異稱表
- 十二 三年桐氣乾桐果皮籽重量比較表
- 十三 三年桐氣乾桐果皮籽重量比較表
- 十四 三年桐桐籽種皮種仁重量比較表
- 十五 三年桐桐籽種皮種仁重量比較表
- 十六 三年桐種籽縱徑橫徑厚度比較表
- 十七 三年桐種籽縱徑橫徑厚度比較表
- 十八 油桐品種生長比較實驗成績表
- 十九 油桐株行距離實驗第一年觀察記載表
- 二十 油桐株行距離實驗第一年觀察記載表
- 廿一 海桐與石灰含有量實驗觀察記載表
- 廿二 各場二十九年春季整理及新植桐林表
- 廿三 各場二十九年夏季整理及新植桐林面積表
- 廿四 各場三十年春季油桐造林面積表

漁桐增產報告 畢次



油桐增產報告 卅六

卅五 各場三十年春季整理原有桐林成績表

卅六 油桐栽培面積及株數估計表

卅七 二十九年庭植桐面積及株數估計表

卅八 油桐總收穫量估計表

卅九 油桐產量消費量及輸出量估計表

卅十 桐油榨製用具方法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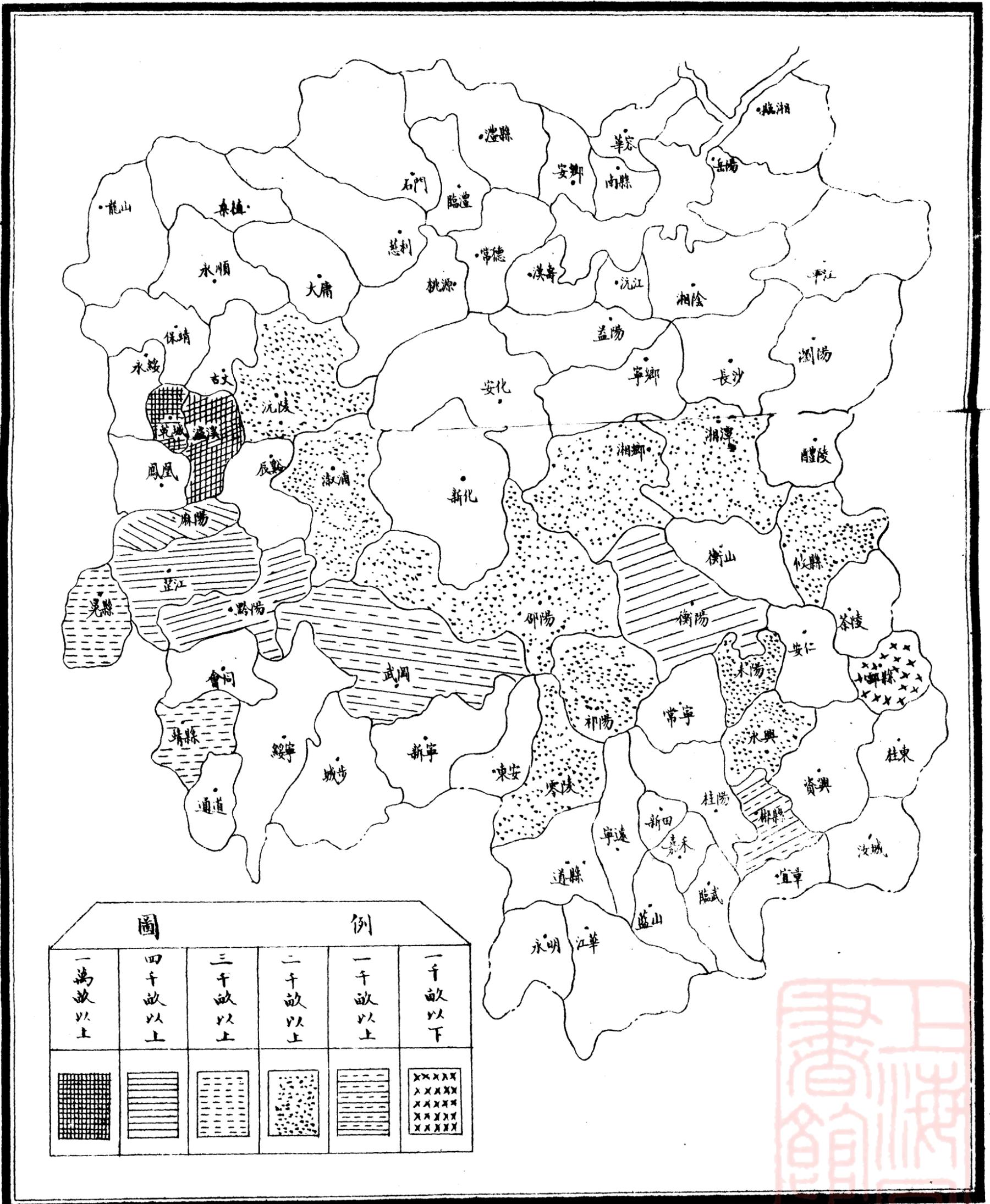
卅一 本油五倍子白臘生漆桐油樟腦年產量估計表

卅二 杉材松材核桃木竹類產量估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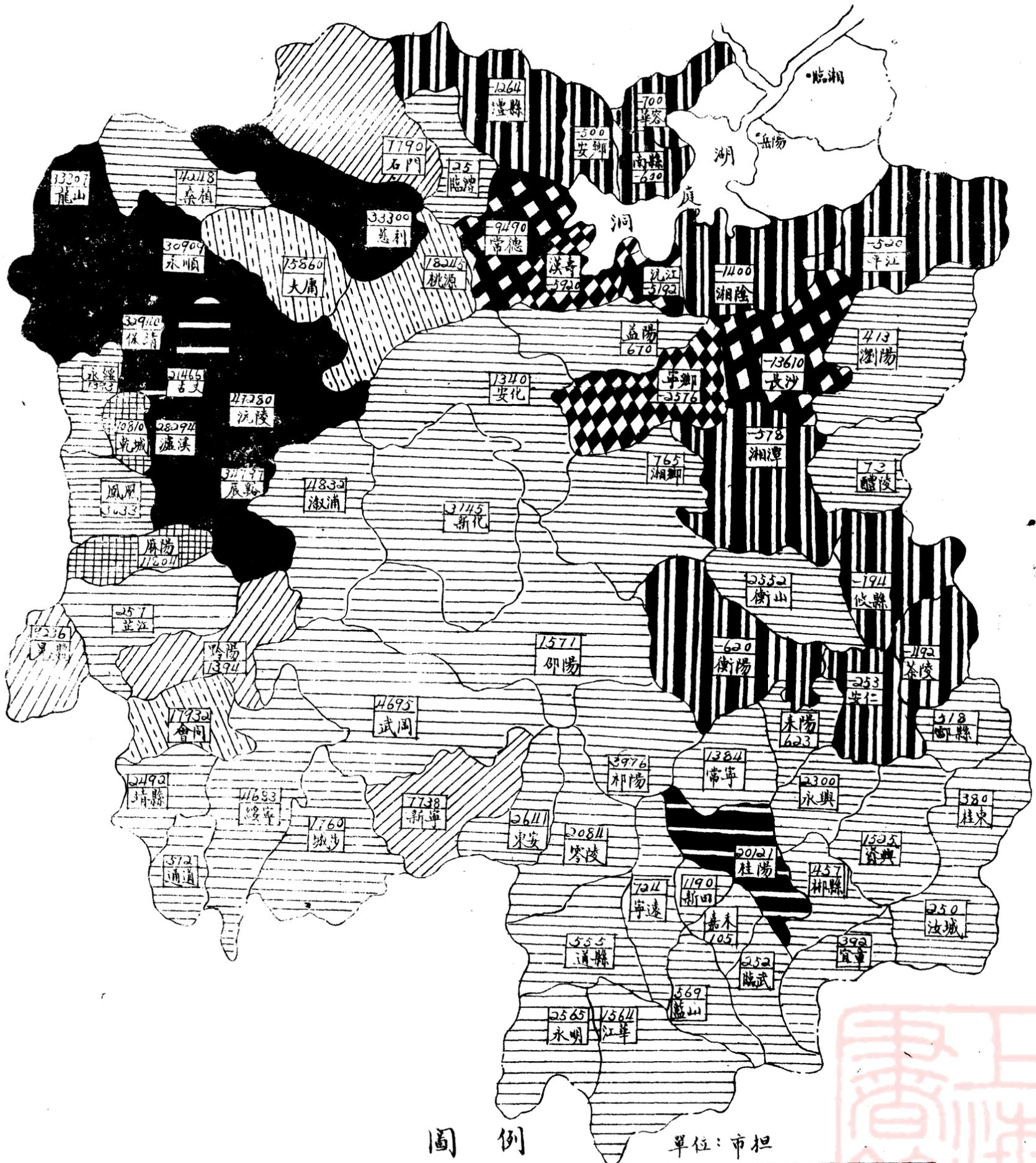
神圖一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二十九年度推廣植桐面積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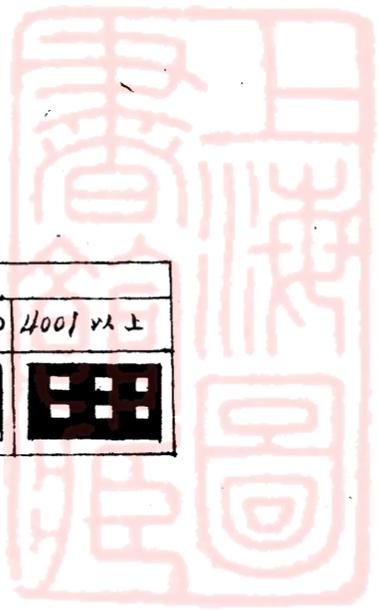


插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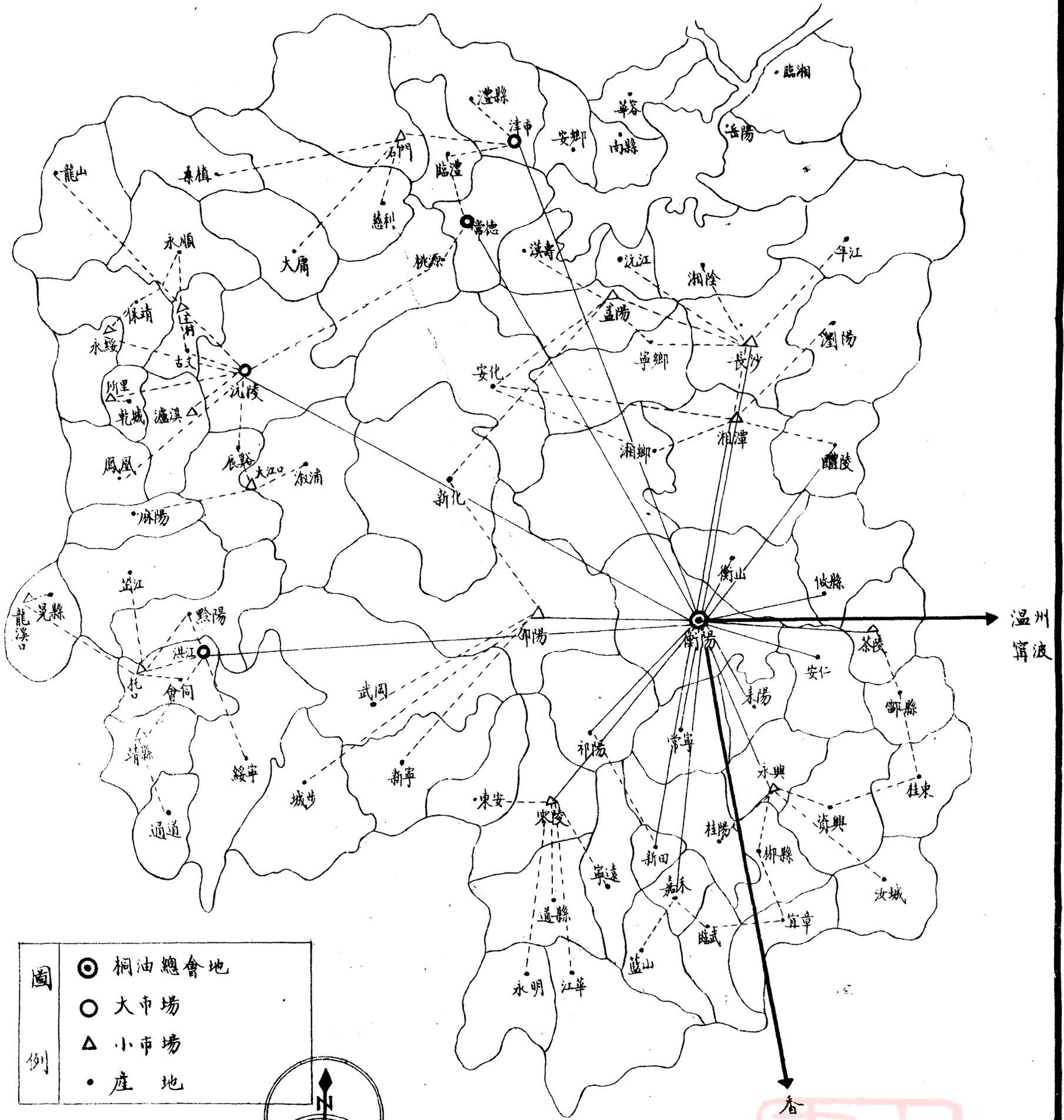
湖南各縣桐油產額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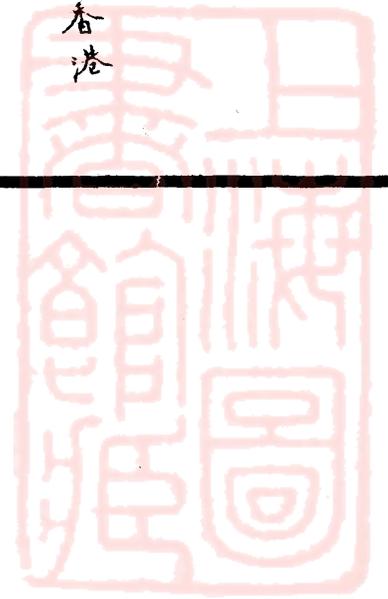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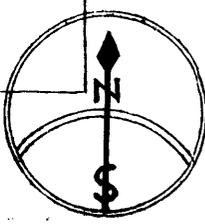
產					額			
25—5000	5001—10000	10,000—15,000	15,001—20,000	20,001—25,000	25,001以上	194—2500	2501—4000	4001以上



湖南桐油集散狀況圖 (廿九年度)



- | | |
|----|---------|
| 圖例 | ◎ 桐油總會地 |
| | ○ 大市場 |
| | △ 小市場 |
| | • 產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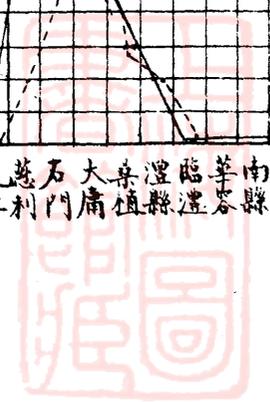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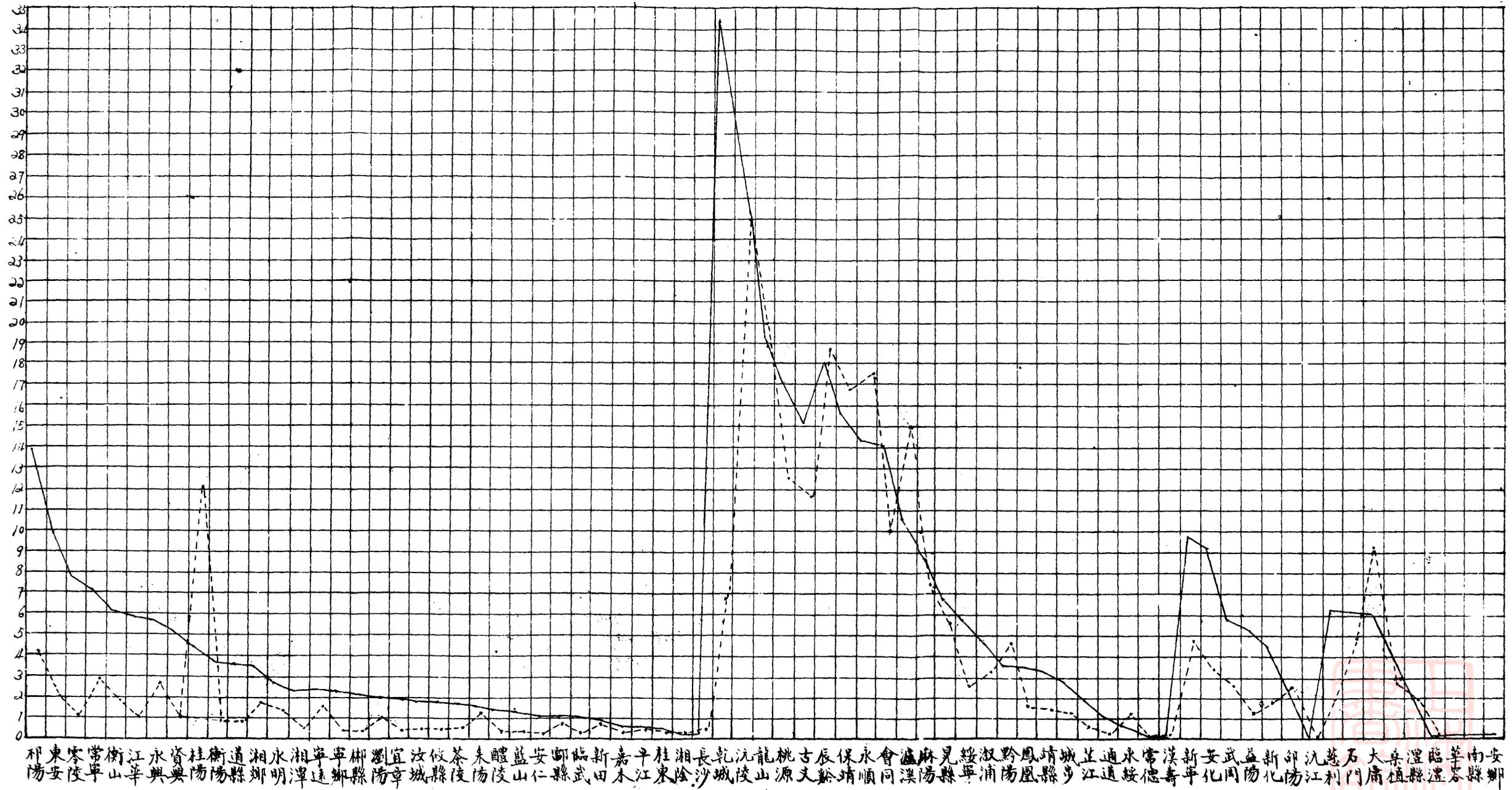


插圖四

湖南各縣桐林面積及桐油產量統計圖

(一) 實線代表面積單位五千市畝

(二) 虛線代表桐油產量單位二十市斤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二十九年油桐增產報告

甲 提要

湘桐、其油暈及油質均臻上乘，亞於川桐，無論在抗戰前與抗戰後，屹然為輸出品之第一位，對外貿易賴以換取外匯，即國內軍需工業亦資以供用不置。

桐油增產與品質改良，國內人士久有擬議，湘省府亦素注意，本所成立後即建議：宜以推廣栽植與改良品質，雙管齊下，會擬具計劃呈核，但以經費奇絀，心有餘而力猶有未逮。

湘省與中央部會合作，致力於桐油增產工作，始議於二十八年八月，由鄒副主任委員秉文來電芷江本所，約晤於衡陽，並留原頌周先生會晤，共同規劃，其後約經過四個階段：（一）二十八年十一月以前，省府指定以收購湖南桐油百分之三佣金之三分之一約六萬元，除撥四萬元營造林、蔣、孔、薛四公紀念林外，以二萬元為增加植桐事業，及改良品質之用；（二）自二十八年十二月二日以至二十九年三月十六日，經本所呈實植桐計劃及經費概算，省委會五十次五十四次常會決議交付審查，六十四次常會決議暫就六萬元之範圍，另編計劃預算提由省委會第九十一次常會決議通過，並先由省庫兩次墊撥桐種費兩萬元；（三）二十九年三月十九日本所函請貿易委員會補助植桐費十八萬元。至六月十六日由會函知已奉財政部核准，七月十七日省府第一百二十五次常會決議，在未訂合約以前，先由省庫墊撥五萬九千零六十元；（四）貿易委員會於七月十二日通知合約已在渝簽訂，十七日第一次匯款三萬元已到衡陽，並於十九日收到由渝來電，云財部已核定計劃預算，至是湖南桐油增產合約，始正式成立。

依照訂定合約，二十九年年度桐油增產工作，始於二十九年一月，以迄三十年三月，共十五個月，以二十九年一至九月為第一階段，九至十二月為第二階段，三十年一至三月為第三階段；而經費則分期撥匯，第一期三萬元，第二期五萬零五百元，第三期六萬一千二百五十元，第四期三萬八千二百五十元，實則二十九年上半年除省府墊撥購種費二萬元外，其餘均由本所挪墊，而二十九年桐油增產工作，即在此中央與地方合力提倡鼓勵，而尚未有成議之中奠其初基。

湘桐增產實施計劃，係以推廣、實驗、調查三部份構成，原預定：（一）推廣民間新植桐林二十萬畝，增植油桐八百萬株，按諸實際做到工作，二十九年春季推廣七萬六千九百二十市畝又三分，共植三百六十四萬六千零一十五株，三十年春季推廣桐種者九萬三千零十六市畝又四分五厘，共植四百六十五萬零八百二十三株，又勸導自備桐種者二萬零四百九十八市畝，共植一百零五萬四千株，兩春合計推廣植桐面積一十九元零四百三十四市畝又七分五厘，共植桐樹九百三十五萬零八百三十八株，畝數不足九千五百六十五畝二分五厘，株數以較為密植，故溢出一百三十五萬零八百三十八株；（二）督導鄉保植桐三萬六千畝，按派實際工作，二十九年春季，鄉保植桐面積十八萬七千七百九十一畝，栽植株數五百八十一萬二千二百八十七株，其中約有十分之一的面積，係由本所派員實地督導，並經本所派員抽查，栽植成活株數及其所占面積，均約佔百分之七十二強，增護撫育，亦視抗戰前更為注意進行；（三）指導農民整理原有桐林十萬畝，按諸實際工作，其有詳確統計數字可覆核者，有晃縣等十四縣，共計三萬七千三百一十九畝，其他沅陵等縣已報加以整理，僅有估計數字者，約一萬六千三百餘畝，合計僅及其半

推測實際整理者，必不止此數，惟指遺方法，亦應加以改訂；(四)栽植實際桐林二千畝，桐八萬株，按諸實際工作，於二十九年春季新植七百零三畝八分，三十年春季新植一千七百二十三畝七分七厘，共計二千四百二十七畝五分七厘，植桐株數共十五萬四千五百二十四株，幾增一倍，原因固因較為密植，但已照預定計劃執行。

其次，在預定計劃之外，尚做到下列各項工作：(一)搜集湘桐品種，並作初步檢定，計共搜集一百一十六種，雖檢定工作尚未完成，似已得其門徑；(二)舉辦品種改良及栽培方法改良之各項實驗。雖亦粗淺未能登堂入室，但如繼續辦理，或可得到正確之結論；(三)舉辦油桐調查，除岳陽、臨湘二縣，全省均經調查，粗枝大葉，亦似可窺一斑。更應提起之一事，即湘省林業機構，本有相當規模，抗戰以還，幾致中斷，以合作辦理油桐增產，將原有第一、二、三森林局改組，為長沙、衡陽、常德三林場，復陸續增籌沅陵、芷江、零陵各林場，除零陵外，均已略具規模，此則意外之收穫，亦即所以嘉惠於湘省，應特為致感者也。

乙 推廣增產部份

其一 推廣民營桐林

湘桐之油質、油量，均冠絕全國，而植桐縣份，亦平均分佈於全省，除濱湖少數縣份外，幾無縣而非山麓邱陵，亦即無縣不可推廣植桐。雖然蚩蚩者嗜利而無遠識，惟其嗜利故不能齊之以政者，可以導之以利；惟其無遠識，故可與樂成，而難與謀始。本所有鑒於此，於二十八年冬，即請款預購桐種，與貿易委員會訂約後，並請准以桐種無代價推廣於人民，使其樂於領種，先之以適宜植桐區域之勘查，繼之以技術指導之補助，懼其領而不種也，則為播種考查，懼其種而不加培護也，則為撫育考查，所以勸誘之者甚至，而防範之者亦周，在廿九年春季，訂定當給桐種暫行辦法，及推廣桐種成績考查暫行辦法，至三十年春季又合併修改為推廣民營桐林暫行辦法，當經分別依照規定，予以推行，以下發分述其經過及成績，茲將其辦法主文十條附錄於後：

附錄一 推廣民營桐林暫行辦法

第一條 本所為提倡民衆植桐增加桐油生產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各工現站應按年選定適當推廣區域切實宣傳區境人民墾荒植桐其選擇標準如次：

1. 植桐山地傾斜不宜超過三十度土壤須深厚肥沃最忌石灰質帶鹹性之土壤
 2. 沿公路鐵路河道或其他交通孔道附近荒山衆多之處
 3. 勞力易得秩序安寧農民植桐興趣濃厚贊助植桐專業士紳較多處所
- 上項推廣面積之決定由本所酌量需要於年度計劃內定之

第三條 各工作站於推廣區域勘定後所有區內宜桐荒山應勸導業主限期墾植必要時得根據湖南省強制墾植荒地辦法商請縣政府強制執行或另行發墾植

第四條 推廣植桐以勸導自備桐種種植為原則其無力採辦者本所得選贈優良品種無價發給勸導植桐及收購發給制種辦法另定之

- 第五條 各工作站對於推廣區域內植桐農戶之墾地播種施肥培育均應隨時派員切實予以技術上之指導其指導要點另定之
- 第六條 各工作站對於領取本所桐種農戶之種植成績應分期舉行考查其考查辦法另定之
- 第七條 在本所推廣區域內植桐之農戶如缺乏墾植資金時各工作站應與當地合作及金融機關洽商利用合作方式予以貸款
- 第八條 凡在規定期內植桐完竣經過五年確有成績者得由本所查明依據湖南強制造林獎勵暫行規程第四、五、六、七條之規定函請該管縣政府或呈請 建設廳核獎
- 第九條 本辦法如有變更本所得隨時修正通告之
- 第十條 本辦法自公佈日施行

子、調查各縣宜桐區域

增加新植桐林，首在推廣種植面積；推廣植桐面積，尤須先行勘擇適當區域，方能集中產製而易收成效。本所於推廣桐種之先，即分派人員就所選定澧溪、沅陵、等二十二縣，查勘各該縣宜桐區域，以作推廣根據，同時訂定調查推廣植桐區域注意事項，附錄如后：

附錄二 調查推廣植桐區域注意事項

(一) 選擇推廣區域之原則：

1. 本年推廣面積每一指導員擬定三千畝故每一推廣區域應有三千畝以上可供植桐之山地如一區有六千畝以上可供二人工作者更佳
2. 植桐山地傾斜不宜超過三十度土壤須深厚肥沃最忌石灰質帶鹼性之土壤
3. 每區可能推廣之山地以集中為原則如某縣某鄉能有如擬定之面積固好否則以二鄉為限
4. 推廣據點須擇位於公路河道或其他交通孔道之市鎮設置
5. 推廣區域須擇勞力易得秩序安寧農民植桐興趣濃厚贊助植桐事業紳士較多之處所
6. 推廣區域每縣至少須選三處以上以備決選

(二) 調查推廣區域記載事項

1. 一般情形
 - a. 位置
 - b. 四至及土地總面積
 - c. 交通 須將水陸交通詳細說明
 - d. 氣候 須將雨量雨季暴風季節等說明
 - e. 山地面積 須將山地總面積荒山佔山地總面積百分率可以植桐山地面積畝數估計說明
 - f. 山地土質 須將土壤種類土層深淺其岩石種類說明
 - g. 山地荒廢原因
 - h. 農村經濟 須將農民經濟概況及借貸利率合作社概數等說明

油桐增產報告

i. 勞力供給 須將招僱難易長工短工工價說明
 2. 油桐產銷情形

a. 原有植桐面積及株 估計

b. 原有油桐品種及其生育情形 每種並須購桐果二十顆或桐籽五十粒寄所

c. 植桐每畝整植費用

d. 植桐用直播或栽苗 須將直播或栽苗方法詳細說明

e. 桐林間作方法 間作農作物須將停止時期說明

f. 桐林撫育方法 須將翻土除草施肥等方法說明

g. 油桐摘果期(用季節說明)

h. 桐果去皮及桐籽脫殼方法

i. 本年桐籽每市担價值及可能收購數量

j. 最近之桐油集散市場何名每年集散桐油若干運銷何處

k. 本年桐油每市擔售價

(三) 對於本推廣區工作進行之建議 調查者於每一推廣區域調查完畢後應將該區工作據點可能推廣面積應派指導員人數及採取何種推廣方式最易收效等詳加建議以憑採取

依照上述各注意點，分別派員前往各縣調查，所派調查人員，于廿八年十二月即行出發，至廿九年一、二月間均經陸續報告，茲將其所選定地點及估計面積，表列如左：

附表一 推廣植桐地點及面積預定表

縣別	勘定推廣植桐地點	推廣面積(畝)	備考
瀘溪	高山、忠安二鄉	五〇〇〇	
沅陵	首善鎮及咸平鄉	二〇〇〇	
乾城	新民鎮、溪乾州、河溪、大化等鄉	六・五〇〇	
麻陽	高陶、達白二鄉	一〇・〇〇〇	
會同	三角塘、朗江、若水、雄溪等鄉	三〇・〇〇〇	
黔陽	安江鎮	八〇・〇〇〇	
芷江	忠合、文和二鄉	五・〇〇〇	
晃縣	波州、興隆二鄉	三・八〇〇	
湘鄉	谷水、珍珠二鄉	五・〇〇〇	
	邵陽	一三・〇〇〇	楓樹坪、楊家崙、楓林鋪、兩山鋪
	衡陽	六・〇〇〇	合源市、九里渡
	祁陽	一〇・〇〇〇	白鶴嶺、十里坪、密邊山
	零陵	五・〇〇〇	全忠、雅愛、共信三鄉
	耒陽	八・五〇〇	廉正、湖水二鄉
	永興	四・五〇〇	龍山、三王二鄉
	楠縣	七・〇〇〇	吉羊、五市二鄉
	攸縣	二二・〇〇〇	淙田、楓仙二鄉
	醴縣	一〇・〇〇〇	炎陵、鹿原二鄉



澈浦 祥和、南通、北達、中正、均平諸鄉

五・〇〇〇

湘潭 花石、碧泉、忠信、霞城、諸鄉

七・〇〇〇

本所根據上表所選定，並為適應本所複式推廣機構起見，其推廣縣份，廿九年減會同一縣為二十一縣，芷江一縣有，芷江及榆樹灣，二工作站，郴縣、永興二縣均由郴縣工作站辦理，三十年增加長沙、常德、桃源、澧縣、宜章，衡山、醴陵七縣，為二十八縣，由二十七個工作站負責辦理，推廣地點及推廣種植面積，亦因事實及工作便利，而略有更改。

丑 收購桐種

收購桐種以供推廣，並非澈底辦法，如欲改良油桐品質，自當選種、育苗、繁殖以供推廣之用，但目前僅能選購良好桐種，推廣栽植，然亦以力量所限，未能儘量舉辦，二十八年多以 省府注意桐油增產工作，本所一面派員調查推廣種植區域，同時即呈請先墊發購買桐種費用，于二十八年十二月七日奉准墊發桐種費一萬圓，至三十年一月二日，又准再墊種植桐種子經費一萬元，當經令飭芷江浦市等二十一工作站，及安化、新化、綏寧三縣，共約購桐種九百五十市担，以備推廣之用。至二十九年，則經費有着，多月即早期分飭芷江、浦市二十七工作站，分派選購監購人員，先期調查，特約收購選種貯藏，並依據推廣民營桐林暫行辦法第四條規定，制定收購推廣桐種實施辦法，以利推行，茲附錄於後：

附錄三 收購推廣桐種實施辦法（附件略）

第一條 本辦法根據本所推廣民營桐林暫行辦法第四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各工作站每年所購推廣桐種之品種及收購數量由本所先期決定通知收購

第三條 各工作站收購桐種由本所指定購種人員監購人員專責辦理之

第四條 每年推廣區域均以集中為原則收購人員於奉令後應查照規定推廣面積先於各縣境勘擇適宜推廣區域一處或數處此項推廣區域以沿公路鐵路河道各交通線為原則並注意將來推廣時力所能及之區域切勿散漫

第五條 收購桐種應就勘定推廣區域內就近採購如當地桐林缺乏方得至鄰近處所收購

第六條 選擇推廣區域時須同時為購種調查此項調查應于奉令後一週辦理完畢由購種員填具植桐推廣區及收購桐種費用調查表（附件一）送經監購員轉本所以憑簽發費用

第七條 收購桐種方式分下列三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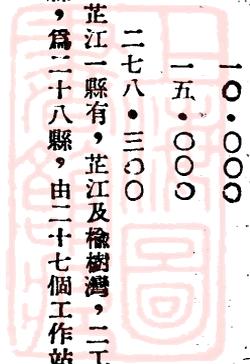
1. 各林場轉撥

2. 特約收購

3. 普通收購

第八條 各林場轉撥之桐種及種價依當地時價不必以現金支付可填具桐種轉用單（附件二）由辦收站會同撥付處所填具一式四份雙方各存一

油桐增產報告



份另照一份由撥收站實所作撥收帳憑證一份交撥付場轉所作產品抵償轉帳憑證一份
 第九條 特約收購之桐種應於桐果成熟前一個月派員選取其備次述條件桐林業主商洽收購
 1. 桐林年齡為八——十五年生且生長壯茂者
 2. 桐樹品種符合本所規定且較單純者
 3. 願意接受本所指導于規定時間收穫不同品種應分別採摘貯藏者
 4. 地點集中並臨近下年推廣區域者

第十條 特約收購之桐種於種籽處理後復照次述標準鑑定合格後方得收買
 1. 桐種潔淨夾雜物極少者
 2. 種殼乾燥百粒中腐爛在五粒以內者
 3. 檢查桐仁潔白充實汁液豐富者

第十一條 特約收購之桐種得依收購時當地時價提高百分之十收買之

第十二條 特約桐林經選定後應由工作站主管人員代表與之訂立合約(附件三)同式二份一份交特約農戶一份存站

第十三條 普通收購之桐種應按第十條規定標準運向桐農洽購不得轉託商人或榨坊辦理

第十四條 凡在推廣區域內收購桐種如農家尚未剝可與訂立合約(附件四)先行定購暫存勿剝俟翌春再行剝籽交貨如願以桐果出售者以桐果四担作剝籽一担計算

第十五條 收購桐種以當地之衡器為準但須改算市制列報

第十六條 桐種收購後應曝曬至適當乾度(不可過乾至桐仁乾縮影響發芽)凡於推廣區域內之農家收購者即向訂購之農家商借處所貯藏不必移動如有必要得訂立租倉合約(附件五)酌給租金其由附近或外縣購買者亦須運至推廣區貯藏(不同品種不可混合)將來發種時以不再另支運費為原則上項集中運費除外縣購買者外其餘均須並入種價內列報

第十七條 收購人員調查及購種所支旅費凡不出原服務場處站工作縣份者由各場處站原定旅費內按外勤旅費支給赴外縣收購者得與桐種費彙案報銷

第十八條 收購桐種須於種款匯到後十日內辦理完竣妥為貯存如逾期未購致種價增值或貯存不善致種質霉壞時應由收購人員負完全責任

第十九條 收購工作結束後一週內應即造具清冊(附件六)經費收支對照(附件七)連同種價收據(附件八)及各項單據文由監理員核轉本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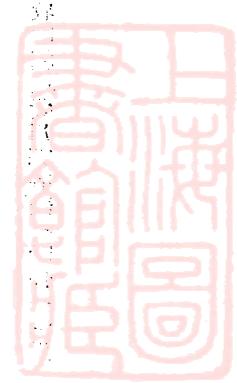
第二十條 如有多餘現金須即匯還不得移作他用

第二十一條 本辦法如有更動本所得隨時修正通告之

第二十二條 本辦法自公佈日施行

寅、發給桐種

推廣桐種工作，於勘查桐樹區域及收購桐種後即着手進行，第一步就勘定區域內派員曉諭，積極宣傳，倡導人民開墾荒地，並登記領種戶數、畝數、準備植桐，二十九年春季，當經訂定發給桐種暫行辦法，共九條施行之。至三十年春，復依據推廣民營桐林暫行辦法第四條之規定



，修改爲附文二之發給桐種實施辦法于十五條，於第三條規定更正爲一律無價發給桐種外，復以勸導桐農自備桐種爲主，其無力購種者，始得登記領種，茲附錄於後：

附錄四 發給桐種實施辦法（附件略）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本所推廣桐種暫行辦法第四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所推廣桐種以推廣區域內民衆及民衆社團爲限

第三條 本所推廣桐種概無價發給不收任何費用

第四條 我工作站發給桐種應先行辦理領種登記作推廣桐種之支配上項登記農戶以從事植桐無力購辦種子者爲合格

第五條 各指導員於辦理領種登記時指導互相信用之農戶八——十五人集合成組每組推定組長一人負協助發種及督促整植之責

第六條 如領種農戶爲民衆社團應由各該社團負責人爲組長仍按前條組合方式申請給領

第七條 經組合之農戶由指導員切實指導填具請領桐種申請書（附件一）於一月以前彙繳各該主管站以憑核發

第八條 各工作站推廣桐種如有發發醇審制情形應預爲檢視於發種前選剔淨盡各品種不得混合

第九條 各工作站應於發種前將發放桐種分別運至推廣區域適中地點通知組長召集申請各農戶在指定時期內前來領取（不得由組長代領）並分別取其領種收據（附件二）如必須搬運費須先呈廳核准

第十條 桐種發給每畝以一市斤爲標準每戶不得超過十市斤

第十一條 桐種發給完竣後各工作站應造具發種清冊（附件三）二份一份自存一份送實業所並彙製發種統計表（附件四）三份一份自存一份送主管場處一份實所

第十二條 桐種之發給如有損耗應填具損耗證明單（附件五）如有剩餘即按市價售出取其承銷單（附件六）連同前條冊據並款項繳所此項消耗不得超百分之八之最高率

第十三條 各工作站於發種後應巡迴指導種植方法勘查植植面積如發現有領而不種多領少種或另行轉售及不聽指導等情事當視情節輕重依下列各項酌予處罰

甲、責令即時償還種價

乙、取消次年領種資格

丙、取消生產貸款資格

丁、送請地方政府懲辦

第十四條 本辦法如有更動本所得隨時修改通告之

第十五條 本辦法自公佈日施行

依據前項推廣桐種辦法，各級人員尙能努力，工作順利，惟二十九年計劃年度，包括三十年春季在內，至三十年春季，更爲加倍奮發，惟植桐地點，原則上不可過於散漫，以致日後不易集中製運，故在可能範圍內，極力縮小區域，二十九年僅就湘潭等二十一縣，三十年僅就乾城等二十八縣推廣，其二十九年及三十年春季推廣戶數，桐種數量，及推廣種植面積、株數，分別列表（附表二及附表三）如左：



附表二 二十九年春季推廣桐種成績統計表

縣別	鄉別	推廣戶數	發給桐種數量(市斤)	推廣種植面積(畝)	種	植	株	數	
湘潭	鄉別								
	錦石	七九	六四〇	六四〇			三二、〇〇〇		
	碧泉	一六	一七〇	一七〇			八、五〇〇		
	忠信	六五	四三四・二	四三四・二			二一、七一〇		
	漣南	三四	四九八	四九八			二四、九〇〇		
	昭陽	七	五二	五二			二、六〇〇		
	花石	六六	一、〇三〇	一、〇三〇			五一、五〇〇		
	衡陽	合計	二六七	二、八二四・二	二、八二四・二			一四一、二一〇	
	元梅	二七三	二、二六七	二、二六七			一一三、三五〇		
	奇呈	二三五	一、五三六	一、五三六			七六、八〇〇		
衡陽	珍珠	一六六	六六九	六六九			三三、四五〇		
	仁溪	一六二	七九六	七九六			三九、八〇〇		
	响嘯	三六	八〇	八〇			四、〇〇〇		
	新城	一〇	四二	四二			二、一〇〇		
	合計	八八二	五、三九〇	五、三九〇			二六九、五〇〇		
	耒陽	關福	四九	二九〇・五	二九〇・五			一四、五二五	
		親誠	三一	二三〇	二三〇			一一、五〇〇	
		廉正	六一	三五二	三五二			一七、六〇〇	
		湖水	四九	四八〇	四八〇			二四、〇〇〇	
		樟橋	三八	二、九四〇	二、九四〇			一四七、〇〇〇	
澧水		三五	三〇〇	三〇〇			一五、〇〇〇		
板橋		一六	一六〇	一六〇			八、〇〇〇		
合計		二七九	二、一〇六・五	二、一〇六・五			一〇五、三二五		
攸縣		雲蒸	一〇八	九〇〇	九〇〇			四五、〇〇〇	
		深田	三九	三〇九	三〇九			一五、四五〇	
	楓山	七〇	五二九	五二九			二六、二〇〇		
	南田	二四	一六一	一六一			八、〇五〇		
	縣黨部	一九	一九五	一九五			九、七五〇		



鄱縣 榔縣

永興 湘鄉

東風	首善	壺天	豐樂	碧溪	白龍	延福	鶴後	勝岩	珍澗	雲下	歸德	合計	三王	龍山	烏市	合計	恭憲	瑞林	栖鳳	五市	在城	吉陽	鳳巖	集賢	合計	炎陵	廬原	康樂	合計
一三	四	二二三	六	二五	五	二〇	一一	一〇	三一	二二	七五	四三一	二四二	五二	一三七	四六六	一	一	八九	三一	一	一四二	一四二	五九	九二	一一	一一	六八	二六〇
七	二八	二二九	一九〇	二四〇	一八三	四〇〇	五五	一〇〇	一三四	一五四	七〇〇	二、二二一	一、二六八	三四二	六〇一	一、九八二	五〇	六〇	二四〇	四九九	五	三四七	四一三	三六八	六八五	九七	九一	四九七	二、〇九四
七	二八	二二九	一九〇	二四〇	一八三	四〇〇	五五	一〇〇	一三四	一五四	七〇〇	二、二二一	一、二六八	三四二	六〇一	一、九八二	五〇	六〇	二四〇	四九九	五	三四七	四一三	三六八	六八五	九七	九一	四九七	二、〇八九
三、五五〇	二、四〇〇	二、四〇〇	九、五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三、七五〇	五、〇〇〇	六、七〇〇	七、七〇〇	三五、〇〇〇	一一〇、五五〇	六三、四〇〇	一七、一〇〇	三〇、〇五〇	九九、一〇〇	二、五〇〇	三、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四、九五〇	二五〇	二七、三五〇	二〇、六五〇	一八、四〇〇	三四、二五〇	四、八五〇	四、五五〇	二四、八五〇	一〇四、四五〇

油編增蓋報卷



東橋來 一三三〇 二二〇〇

首啓計 一三三〇 二二〇〇

邵陽

趙登勝 二五二〇 二二四〇四

豐贊南 二四九〇 二二四〇四

豐贊洪 二五五〇 二二四〇四

白瑞民 二五五〇 二二四〇四

蘇建治 二〇〇八 二二四〇四

蘇增生 二〇〇九 二二四〇四

蘇勳洲 二〇〇七 二二四〇四

蘇安遠 二〇〇六 二二四〇四

蘇維一 二〇〇六 二二四〇四

蘇敦仁 二〇〇二 二二四〇四

蘇震仲 二〇〇四 二二四〇四

蘇保益 二〇〇七 二二四〇四

蘇仁風 二〇〇七 二二四〇四

蘇中一 二〇〇八 二二四〇四

蘇西勝 二〇〇六 二二四〇四

蘇合計 五二二二 二二四〇四

蘇和康 七七八 二二四〇四

蘇智勝 五五六 二二四〇四

蘇平元 六四四 二二四〇四

蘇平善 二二二 二二四〇四

蘇合計 二二二〇 二二四〇四

蘇全忠 二五三 二二四〇四

蘇純孝 二一七 二二四〇四

蘇雅愛 二二三 二二四〇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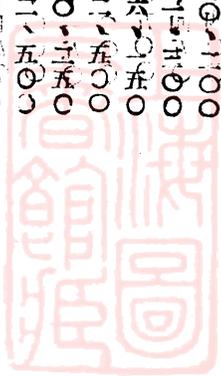
蘇共信 四四七 二二四〇四

蘇上義 二二 二二四〇四

蘇合計 三四二 二二四〇四

蘇保定 九〇 二二四〇四

二二四〇四 二二四〇四



澈浦

保泰	六八	六〇五	三〇、二五〇	該鄉領種青苗未種所領二五〇斤未列入
同安	三二	二八八	一四、四〇〇	該鄉另領五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黃連	二一	一七一	八、五五〇	該鄉另領五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四塘	三	三〇	一、五〇〇	該鄉另領五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合計	二一四	二、〇五二	一〇二、六〇〇	
首善	四九四	二、五〇九	一二五、四五〇	
咸平	一七六	三二三	一六、一五〇	
合計	六七〇	二、八三二	一四一、六〇〇	
仲夏	六六	六四〇	三三、〇〇〇	
均坪	二二	二二〇	一一、〇〇〇	
祥和	四五	三九〇	一九、五〇〇	
北達	一七	一七〇	八、五〇〇	
南通	四八	四〇〇	二〇、〇〇〇	
底莊	一〇	四〇〇	二〇、〇〇〇	
花橋	三	五〇	二、五〇〇	

乾城

朱灣	一三	五〇〇	二五、〇〇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合計	二二四	二、三七〇	一一八、五〇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新民	四八二	二、〇三三	一〇一、六五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鎮溪	九五	五、八五七	二九二、八五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乾洲	三〇二	九五四	四七、七〇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河溪	一一〇	九一二	五七、三五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大化	七二	六七	八、八〇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合計	一、九一七	九七九	五〇八、二五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仁安	七一四	四〇一八	二五九、五五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忠安	九九	一、九六五	三一〇、五〇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仁安縣公有林	一	九三	一五、〇〇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浦市教育公有林	一	六一	三、七〇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浦市江東	一	二〇	三、〇〇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爐溪

合計	一、九一七	九七九	五〇八、二五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仁安	七一四	四〇一八	二五九、五五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忠安	九九	一、九六五	三一〇、五〇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仁安縣公有林	一	九三	一五、〇〇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浦市教育公有林	一	六一	三、七〇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浦市江東	一	二〇	三、〇〇〇	該鄉另領二十斤青苗未種未列入

油桐增產報告

合計	八一七	六、二四七	一一、七九五	五八九、七五〇
麻陽市高橋	七六九	二、四〇二	二、四〇二	二二〇、一〇〇
麻陽市鐵匠	六八五	一、五九八、六	一、五九八、六	七九、九三〇
麻陽市合群	一、四五四	四、〇〇〇、六	四、〇〇〇、六	七九、九三〇
芷江縣文和	七四四	一、八八五	一、八八五	二〇〇、〇三〇
芷江縣忠明	一、一八一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三七、二〇〇
芷江縣羅平	一、一七一	一、四〇一	一、四〇一	二〇、〇五〇
芷江縣忠合	一、二〇四	一、五三六	一、五三六	七六、九五〇
芷江縣清水	一、〇三九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六四、二二五
芷江縣榆平	一、〇〇六	一、八八五	一、八八五	四二、〇二五
芷江縣合計	一、二二八	六、〇六九	五、三〇九	二六五、四五〇
黔陽縣安江	一、一八五	六、七〇	六、七〇	三三、五〇〇
黔陽縣龍田	一、一八五	二、七五	二、七五	一三、九五〇
黔陽縣考洲	一、一七五	五、四一	五、四一	二七、二五〇
黔陽縣茅渡	一、〇九二	一一〇	一一〇	五、五〇〇
黔陽縣沙灣	一、二九三	一、七六三	一、八一三	九〇、六五〇
黔陽縣太平	三九八	九〇四	九〇四	四五、二〇〇
黔陽縣中方	二、四〇四	二、〇八五	一、六〇六	八〇、三〇〇
黔陽縣合計	一、四一一	六、三四八	五、九二七	二九六、三〇〇
晃縣	一、四一一	三、〇一〇	三、〇一〇	一五〇、五〇〇
靖縣和平	一、一七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五〇、五五〇
靖縣廉明	一、〇一五	八、九九	八、九九	四四、九五〇
靖縣男毅	四一	三、三二	三、三二	一六、一〇〇
靖縣忠孝	七三	六、七七	六、七七	三三、八五〇
靖縣仁愛	一、一五	一、三六	一、三六	六、七〇〇
合計	三、五一	三、〇四五	三、〇四五	一五二、二五〇
總計	一、四、三一〇	六、三三、七〇三	七、六九、二〇三	三、八四六、〇一五



鎮有桐林及公路兩傍植桐

油桐增產報告

縣別	鄉鎮	增產量	總產量	備註
澧縣	雲台	九五	五七〇	二四六四
	合計	九五	五七〇	二四六四
耒陽	關廟	一四〇	九四四	五七〇
	合計	一四〇	九四四	五七〇
湘鄉	合計	四四三	三三三八	一六六九〇〇
	湘漣	四五	一六一、四五	八〇七三
	首善	三八	二九五、五	一四七五
	湘西	三三	三〇	一五〇〇
	悅來	一〇	二七、五	一三七五
	歸德	七九	五五〇、五	二七五二五
	太亨	六八	五一七	二五八五〇
	弦歌	一五	一〇五	五二五〇
	鶴後	一	四八	四二五〇
	延福	四	五〇	二五〇〇
宜章	合計	三五一	二九七三、九五	一四八六九八
	城廂	一四三	三八八	一九四〇〇
	峇南	一四九	九一六	四五八〇〇
	章水	四一三	一一七四	五八七〇〇
	東山小學	八	六〇	三〇〇〇
	荷塘	二二	一五〇	七五〇〇
	銅梁	一八	三〇〇	一五、〇〇〇
	更風	二六	二六二	一三、一〇〇
	雲下	六	三〇	一五〇〇
	潭台	一八	三九〇	一九五〇〇



沅陵

晃縣

瀘溪

邵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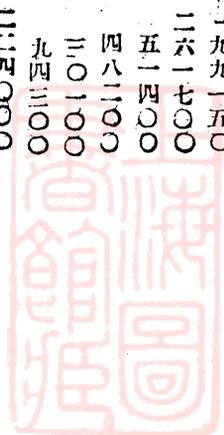
邵縣

郴縣

衡陽

合計	七〇五	二四七八	一二三七〇
首善	一六五	一二五一	六二五五〇
建平	四〇五	三九八三	一九九一五〇
合計	五七〇	五二三四	二六一七〇〇
波洲	一〇二八	一〇二八	五一四〇〇
興隆	四八二	九六四	四八二〇〇
大仁	三〇一	六〇二	三〇一〇〇
新合	九四三	一八八六	九四三〇〇
合計	二七五四	四四八〇	二二四〇〇〇
仁安	二二六	四五三九	二二六九九〇
忠安	一六六	五二九六	二六四八〇〇
合計	四〇二	九八三五	四九一七五〇
教仁	一五九	一三九五	六九七五〇
安義	三〇	三〇〇	一五〇〇〇
寶善	九	八五	四二五〇
立勝	二三	二二〇	一一〇〇〇
震中	一〇	一〇〇	五〇〇〇
靖合	六六	二二〇	一一〇〇〇
保登	一〇五	四八八	二四四〇〇
安遠	四	二四	一一二〇〇
合計	四〇六	二八三二	一四一六〇〇
炎陵	五一	三五八	一七九〇〇
康樂	一一	六二	三三〇〇
鹿原	二〇	一一八	六五五〇
合計	八二	五四〇	二七五五〇
在城	一九四	一二四五	六二二五〇
德順	四九	一九三	九六五〇
恭恩	六七	四五〇	二二五〇〇
德順	〇九	一七〇	一三三〇〇
婁風	一七三	二九五	一三四五〇

湘湖增產報告



湖南糧食總產量

永興

永興 合計

一三三〇
一六四〇
三三八五

三三八五
二六四〇
七三〇

一九四五〇
一三三〇〇
三六五〇〇

湘潭

湘潭 合計

一七四〇
一六〇〇
三三三〇

三三三〇
二九一五
八八〇

一四七五〇
六、五〇〇
四四、〇〇〇

黔陽

黔陽 合計

一〇五〇
二八二〇
三八七〇

三八七〇
一、四四五
一八五

七二、二五〇
九、五五〇
一一、六五〇

黔陽

黔陽 合計

四〇三〇
一、二五〇
五、二八〇

五、二八〇
一、二五〇
一、九七八

六三、五〇〇
六二、五〇〇
七五、〇〇〇

黔陽

黔陽 合計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六二、五〇〇
六二、五〇〇
七五、〇〇〇

黔陽

黔陽 合計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七五、〇〇〇
七五、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

黔陽

黔陽 合計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五五、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黔陽

黔陽 合計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黔陽

黔陽 合計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二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

黔陽

黔陽 合計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三六五、〇〇〇

黔陽

黔陽 合計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三六五、〇〇〇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黔陽

黔陽 合計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一、二五〇
一、二五〇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一七六、八五〇



縣別	鄉鎮	增產	總產	合計
武岡	遂白	二四九	一、九三九	九六、九五〇
	合計	七三四	六、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和康	二一五	一、七二七	八六、三五〇
	平元	九四	七四七	三九、三五〇
	平善	五七	四二七	二一、三五〇
	合計	三六六	二、九〇一	一四五、〇五〇
	三角地麻塘墾區	二	八六一	四三、〇五〇
	龍井巷墾區	一	一、八五二	九二、五〇〇
	二涼亭墾區	一	一、四二五	七一、二五〇
	江東墾區	一	一、五〇〇	七五、〇〇〇
靖縣	中心農場墾區	一	八一一	四〇、五〇〇
	後山溪墾區	一	七〇〇	五二、五〇〇
	合計	六	一、〇五〇	三七四、九〇〇
	會浦	九七	三一〇	一五、五〇〇
	望嶽	六二	四四〇	二二、〇〇〇
	亨利	七	五五	二、七〇〇
	元梅	三二二	一、四〇八	七〇、四〇〇
	合計	五二八	三、〇五八	一五二、九〇〇
	白果	二〇	七八、五	三、九二五
	嶺坡	五二	二五九	一二、九四〇
長沙	南嶽	一一一	五五三	二五、六五〇
	月山	四	一〇	五〇〇
	大堡	二四	三三四	一六、七〇〇
	潭泊	一	一五	七五〇
	白山	四	四〇	二、〇〇〇
	沙泉	二	四〇	二、〇〇〇
	白蓮	二	六五	三、二五〇
	迴瀾	五	一二五	六、二五〇
	吳集	一〇八	九八〇	四九、〇〇〇
	桑園	一三	二二〇	一一、〇〇〇
衡山	遂白	二四九	一、九三九	九六、九五〇
	合計	七三四	六、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和康	二一五	一、七二七	八六、三五〇
	平元	九四	七四七	三九、三五〇
	平善	五七	四二七	二一、三五〇
	合計	三六六	二、九〇一	一四五、〇五〇
	三角地麻塘墾區	二	八六一	四三、〇五〇
	龍井巷墾區	一	一、八五二	九二、五〇〇
	二涼亭墾區	一	一、四二五	七一、二五〇
	江東墾區	一	一、五〇〇	七五、〇〇〇

油桐增產報告



縣農場

合計 三三〇

液浦

合計 三三七

神和 二四〇

仲夏 四三〇

首善 三〇〇

南通 二九〇

合計 九九〇

芷江

合計 一三四

忠明 一二〇

仁溪 一〇〇

灑北 二二〇

便水 一〇〇

忠合 五〇四

合計 一二八一五

二、七四九五

二二〇

四〇〇

二〇〇

五〇二

一、三二二

一、三〇四

一、一九〇

一、三〇〇

一〇〇

四、九九四

九三、〇一六、四五

四、九九四

四、九四四

一〇〇

二、三〇〇

一、三〇〇

一、一九〇

一、三〇〇

五、〇〇〇

二四九、七〇〇

四、六五〇、八二三

一、五〇〇

一三七、四七五

一〇、五〇〇

二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

六五、六〇〇

六五、二〇〇



卯 推廣桐種成績考查

推廣桐種固為人民所歡迎但以人力缺乏油價日漲難免有多領少種甚或領而不種情事因特訂定推廣桐種成績考查辦法勵行抽查其辦法如左

附錄五 推廣桐種成績考查暫行辦法

- 第一條 本所對於領取桐種農戶種植成績之考查悉以本辦法辦理之
- 第二條 農戶種植成績繼續考查三年第一年考查播種情形(考查表見附件一)及桐苗撫育狀況(考查表見附件二)每年各考查一次均須按照規定時間逐戶普查
- 第三條 播種情形考查於桐種發放後隨即舉行桐苗撫育狀況考查均於各該年十月份行之
- 第四條 考查各項成績時須同時為撫育方法及危害防除等技術指導第一年考查時並須切實勘查其種植面積如發現有領種不種多領少種以種轉售及不聽指導等情形應按情節輕重依發給桐種辦法第七條處罰之
- 第五條 每項考查工作完畢時應由工作站造具考查報告表一式三份一份自存一份存主管區處一份送經區處核轉本所
- 第六條 各督導區應就各工作站考查報告舉行抽查並將抽查結果報所備查
- 第七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本所得隨時修改通知之

第八條 本辦法自公佈後施行

上述播種考查於二十九年秋季業已考查完畢除未陽零陵攸縣三處少數桐農因人力關係多領少種或領而不種經送各該管鄉公所略與懲罰以儆效尤外其餘各處均經全部種植其林地整理方法全墾者約佔十分之三穴墾者約佔十分之七施用肥料以人糞尿草木灰為最多堆肥桐茶枯次之播種距離以農戶稠密植平均以每畝五十株大部均能聽從告按照規定行之僅有少數農戶仍嫌太密出苗株數每畝在四十株以上前項桐苗撫育第一年：考查于十月份起指定縣份派員抽查同時並指導其間苗培土惟以二十九年天時奇旱成活率本免過低倘有待於明春之督促補植茲表列其考查結果於后：

附表四 推廣桐種成績考查統計表

縣別	鄉別	推廣戶數	種植株數	成活株數	平均高度(寸)	平均直徑(寸)	備考
靖縣	和平鄉	一一七	五〇五五〇	四八一八三	一六	〇・六	
	廣明鄉	一〇五	四四七〇〇	四二七二九	一五・五	〇・五	
	忠孝鄉	七三	三四一〇〇	三二六九九	一六	〇・五	
	勇毅鄉	四一	一六一〇〇	一五二八四	一六・五	〇・五五	
	仁愛鄉	一五	六八〇〇	六四五四	一六	〇・五	
	合計	三五一	一五二二五〇	一四五三四九	一六	〇・五三	
	首善鎮	三一	六六六〇〇	五九〇〇一	六	〇・二	係播種育苗備明春移植
	首善鎮	一八三	五八八〇〇		五・五	〇・一五	係播種育苗備明春移植
	咸平鎮	一四八	一三六〇〇	一〇六八四	五	〇・一五	
	咸平鎮	二八	二六〇〇		五	〇・一六	係播種育苗備明春移植
麻陽	合計	六七〇	一四一六〇〇	六九六八五	五・四	〇・一七	
	高陶鄉	七七八	一一四五〇〇	一〇三八五三	六・五	〇・四五	
	逢白鄉	六七六	八五三三〇	六七七八一	六	〇・三五	
	合計	一四五四	二〇〇三〇	一七一六三四	六・二五	〇・四	
	全忠鄉	二四三	七三五五〇	五三七四〇	六	〇・四	
	純孝鄉	一七	七三〇〇	五八四〇	五・五	〇・三五	
	雅愛鄉	三三	八九五〇	六八二〇	七	〇・四	
	共信鄉	四七	一二七五〇	九七〇〇	六	〇・四	
	尚義鄉	一	一〇〇〇	八〇〇	五・五	〇・三五	
	合計	三四一	一〇三五五〇	七六九〇〇	六	〇・三八	

油桐增產報告

油桐增產報告

宋陽

開福鄉

四九

一四五二五

一分二二三

一〇

〇〇

廉正鄉

六〇

一七六五〇

一二四〇七

一一

〇〇

湖水鄉

四九

二四〇〇〇

一九五四三

一五

〇〇

肥水鄉

三〇

二五〇〇〇

八八三三

九

〇〇

樟橋鄉

四六

一四六五〇

七八三

〇〇

〇〇

親誠鄉

三一

一一五〇〇

三三四四

九

〇〇

朽橋鄉

一四

八〇〇〇

五八四〇

一二

〇〇

合 計

二七九

一〇五三三五

六九〇二一

一一

〇〇

文和鄉

七五〇

七七一〇〇

三五四六〇

五

〇〇

忠明鄉

二一八

四一〇〇〇

三八五四〇

一〇

〇〇

羅平鄉

二一五

四一〇〇〇

三六九五〇

一三

〇〇

合 計

一一八三

一五九二〇〇

一一〇九五〇

九

〇〇

勝立鄉

六〇

一一六〇〇

六二七一

八

〇〇

寶南鄉

六二

一五九〇〇

九〇六二

一〇

〇〇

永洪鄉

一五

二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

七

〇〇

三民鄉

二四

一〇〇〇〇

五九三

七

〇〇

建治鄉

八

二五〇〇〇

一二七六

〇

〇〇

靖生鄉

二九

二四八〇〇

一〇七〇三

八

〇〇

安遠鄉

六二

二〇一五〇

二二四一〇

一五

〇〇

谷州鄉

六七

一五八〇〇

九四八〇

一五

〇〇

敦仁鄉

二一

五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一五

〇〇

維一鄉

六

一五〇〇〇

九〇〇

一五

〇〇

保厘鄉

四三

一二四〇〇

一〇四四六

四

〇〇

震中鄉

二四

一〇〇〇〇

八九四一

五

〇〇

西勝鄉

二〇

九七〇〇

四九七五

一四

〇〇

合 計

五二二

一四一八五〇

八四九七六

一〇

〇〇

鹿原鄉

一一

四〇五〇

三九〇八

一一

〇〇

康樂鄉

五九

二一四五〇

一八〇六一

一一

〇〇

炎陵鄉

二一

八七五〇

七二五六

一〇

〇〇

合 計

九二

二四二五〇

二九二二五

一一

〇〇

鄧縣

邵陽

芷江

宋陽



保大鄉	六九	三〇〇〇	二二一四〇	八	〇・四
保定鄉	九四	四七九〇〇	三三二一六	二二	〇・六
黃連鄉	二二一	一〇三〇〇	七四八五	六	〇・三
同安鄉	三〇	一四四〇〇	一一二九〇	八	〇・五
合計	二二四	一〇二六〇〇	七二一三一	八・五	〇・四五
歸德鄉	七三	三四五〇〇	二二二六三	一一	一・三
白龍鄉	五	八三〇〇	五九一〇	一一	一・二
雲下鄉	二二三	七七〇〇	七〇八四	一一	一・二
珍璣鄉	二二一	六七〇〇	五六七七	一七	一・三
勝岩鄉	一〇	五〇〇〇	三七五六	一七	一・一
鶴後鄉	一一	二七五〇	一九七五	一五	一・一
延福鄉	二二三	二〇〇〇〇	一四二三〇	一一	一・二
碧溪鄉	二二六	一一〇〇〇	一〇〇六五	一一	一・〇
豐樂鄉	七	九五〇〇	六四八五	一一	一・〇
壺天鄉	二二三	六四五〇	五二〇八	一八	一・三
首善鄉	四	一四〇〇	一一一〇	八	〇・七五
東鳳鄉	一〇	四九〇〇	三二五〇	九	〇・七五
悅來鄉	四	一〇〇〇	八三〇	一〇	〇・八
合計	二五〇	一一二〇〇〇	八八八四三	一一・四	一・〇七
免縣	一四二	一五〇五〇〇	一二七九二五	一三・一三	一・二七

辰 勸導備種植桐

本所以經二十九年春推廣桐種着手宣傳並以桐油價格日漲人民植桐興趣日趨濃厚乃將本所前所訂發給桐種暫行辦法略加修正改訂為推廣民管桐林暫行辦法推廣方式以勸導人民自行購備桐種墾荒播種為原則而對於收購桐種發給桐種技術指導成績考查均於附訂辦法內詳加規定尤以勸導備種種植亦訂有實施辦法此項自備桐種之勸導雖進行頗為順遂惟人民不願向官廳登記統計資料不易彙集僅乾城攸縣麻陽縣縣是縣等工在站填送勸導備種種植桐報告茲表列其成績於左：

附表五 勸導備種植桐成績統計表

單位別	縣別	鄉別	接受勸導戶數	植桐面積(畝)	植桐株數	備
乾城工作站	乾城	鎮漆	三六	一三五六	一七八〇〇	備

勸導備種植桐成績報告



油糧增產報告

攸縣工作站

農產	一八二	二〇九六	一〇四八〇〇
合計	二一八	四四五二	一三三六〇〇
雲蒸	八五四	一五七〇	七八五一〇
源出	九〇	一八八	九四〇〇
夏泉	九七一	二〇四四	一〇一一〇〇
馬鞍	二五	一一〇	五四九〇
合計	一九四〇	三九一二	一九四五〇〇

郴縣工作站

在城	五五	二九二	一四六〇〇
鳳巖	五〇	九五	四七五〇
恭恩	一三〇	一六〇	八〇〇〇
棲鳳	一五〇	二〇〇	一〇〇〇〇
五市	四〇	五五	二七五〇
合計	四二五	八〇二	四〇一〇〇

耒陽工作站

關福	三七	二九〇	一五五二〇
廉正	二七	一八〇	九一二〇
湖水	二三	一六三	八二六〇
樟橋	一九	一六〇	八二四〇
親誠	二五	一六五	八三八〇
板橋	二五	二二〇	一一〇八〇
合計	一五六	一一八八	六〇六〇〇

麻陽工作站

高陶	六五四	二五〇九	一三四〇〇〇
逢白	八三〇	四〇〇〇	二一五〇〇〇
蘭里	五七二	一六〇四	八二八〇〇
愛民	三一八	九六二	四九八〇〇
合計	二二七四	九〇七五	四八一六〇〇

邵縣工作站

炎陵	七	五〇	一六〇〇
鹿樂	一八	一七〇	九〇〇〇
康樂	四	三五	二〇〇〇
合靖	三	一四	七〇〇
九安	八	三〇	一六〇〇



晃縣工作站 晃縣

和合	五	二〇	一・二〇〇
合計	四五	三一九	一七・一〇〇
波州	三五〇	四五〇	二二・五〇〇
新合	四〇〇	六〇〇	三〇・〇〇〇
大仁	四二〇	五五〇	二七・五〇〇
良知	二八五	六五〇	三二・五〇〇
登豐	四五〇	五〇〇	二五・〇〇〇
合計	二〇〇五	二七五〇	一三七・五〇〇
總計	七〇六三	二〇四九八	一、〇五四・〇〇〇

己 指導植桐技術

本所於推廣桐種及考查播種撫育時所派人員均令對於植桐技術為懇切之指導並由本所訂定植桐技術指導要點於栽培保護榨油及其他各項均詳為規定此項指導頗為桐農所歡迎收效亦著茲將其規定各點附錄於后

附錄六 植桐技術指導要點

甲 關於栽培者

1. 林地之選擇

- (a) 林地土層深度須在三尺左右土質須相當肥沃而無鹼性者最忌石灰質之土壤
- (b) 地勢宜高原山坡岡陵等排水暢利之處卑溼低窪處所生長不良
- (c) 林地方位以東南面為佳西北面次之
- (d) 林地傾斜度以三十度為限
- (e) 過於當風之山坡不宜植桐

2. 整地

- (a) 行間作者當全部開墾否則為節省人工計最初可按株距行距墾三尺見方深一尺以上之穴以便播種
- (b) 山坡開墾應沿山腹方向橫進由下而上減少土壤之流失
- (c) 地上原有荆棘雜草宜收集焚燒以作肥料

3. 選種

- (a) 採果時須注意母樹年齡以八—十五年生者為佳
- (b) 宜選採果枝結果多果實內含子多之桐果

油桐增產報告



(c) 宜採七分成熟之桐果

(d) 宜用兩年採摘之新鮮桐果或桐籽

(e) 宜用大而且重之桐果或桐籽

(f) 宜選純正清潔之桐籽

(g) 宜用能表現故固有自然色澤之種子但最忌黑暗知

4. 播種

(a) 種籽宜連一部果皮以側臥方式橫播於穴中(嘗見農民將一桐果用手指剖成三四瓣埋置穴中者深可取法)

(b) 每穴播種二三粒各粒距離四五寸

(c) 覆土深度宜在三五五寸左右

(d) 播種期定春季三月普通自雨水至穀雨間隨時均可

5. 疏密度

(a) 株間距離須在一丈以上

(b) 行間距離須在一丈五尺左右最低亦須與株距等

(c) 每畝株數最多以五十株為限

(d) 株數過少者為土地經濟計應行補植或混植油茶杉木使成混交林

6. 間作

(a) 夏作可用黃豆、綠豆子紅薯、芝麻、玉蜀黍、棉花等作物

(b) 冬作可用蠶豆、豌豆、大小麥等作物

(c) 注意間作物不可壓迫桐苗

(d) 當耕種收穫及除草時不可損傷間苗及苗根

(e) 如春季農忙不克間作時應於夏季行下列中耕各一次以助幼苗之生長

7. 拔苗及疏伐

(a) 拔苗工作須於播種之當年冬季或第二年春季舉行

(b) 每穴僅留健壯者一株(千年樹雖雌雄株者甚多宜留雌去雄)

(c) 拔苗時注意勿傷及保留者之根(或用鍊從土面近根處刈去)

(d) 五、六年後正當生長旺盛之際如有生長枝葉的多或生徒長之枝者應於秋末先將徒長枝剪去或再疏伐一部之枝葉以資空氣之流通及日光雨露之均沾

(e) 桐林中如有被壓木與優式勢木之現象於秋天或早春本汰弱留強之旨疏伐一部以期其平均發育

8. 翻土

(a) 當桐樹生長蔚然成蔭間作停止後每年須翻土一次



9. 翻土
- (b) 翻土時期宜在七、八月(伏天)因可免除夏秋刈草之勞
 - (c) 翻土時可將雜草荆棘收集惟于樹根際稍壓以土腐爛以作肥料
 - (d) 翻土進行方向與開墾同
 - (e) 翻土工作須連年舉行不可間斷

10. 新根
- (a) 桐樹橫生大側根宜在翻土時斬去先端使多生細根
 - (b) 新根宜距根株三尺以外舉行
 - (c) 新根須於根株四尺輪流行之不可一次斬盡

11. 施肥
- (a) 營養之先宜施以雞糞草木灰等之基肥
 - (b) 初生桐苗如有間作可不施肥因作物施肥能間接受利否則每年應施追肥一二次
 - (c) 往後施肥次數及數量以桐樹生長之盛衰為轉移旺盛者不必施肥衰弱者應分次多施
 - (d) 追肥應在翻土後秋初或早春施于離根株二三尺之圓圈外俾細根易於吸收
 - (e) 肥料種類以草木灰堆肥、廐肥、各種豆粕及各種獸糞類為宜幼嫩雜草掘起後堆於根際亦可

12. 採果
- (a) 須俟桐果稍呈黑褐色時始可採摘
 - (b) 採果季節最早須至寒露能延至霜降尤佳
 - (c) 採果法最好俟其自落於地然後前往拾集其餘搖技撼幹以驚擊落者均所不取

13. 貯藏
- (a) 新採桐果備明年播種之用者可不去皮即貯藏於乾燥通風之所越切勿受潮而霉爛
 - (b) 榨油用或輸至遠方有相當時間停置者應先去皮取籽再曝於日光下乾燥使之乾溼適度
 - (c) 曬乾後宜將各種夾雜物完全除去
 - (d) 貯藏地點須通風乾燥並相當溫暖之處
 - (e) 貯藏用器具多以木櫃或倉庫或竹編之筒豎地作成桶狀貯藏桐種於其中
 - (f) 須防發熱霉爛鼠害及火災之危險

14. 更新
- (a) 當桐樹結果衰退時即須準備更新
 - (b) 在行距中間依株距大小照前法掘穴播種
 - (c) 第二年即須將老樹伐去實行更新

14 混種油茶或杉木

油桐增產報告



(a) 油茶薄淺杉木缺乏之地可於桐林中混植油茶或杉樹藉增收

(b) 混植茶杉須在田腹以下土層較深之處行之

(c) 茶杉多以五本植樹法方式混植於桐林中其混植距離株距五尺以上行距六、七尺左右或株行距相等亦可

(d) 桐茶或桐杉混交林同時種植草糧種二三年再行種植茶杉亦可

乙、關於保護者

1. 保土工作

(a) 在傾斜較急之山地行間作翻土後土壤有流失之危險者應行保土工作

(b) 保土方法用岩石築堤或打木椿編籬籠均可以就地取材為原則

(c) 將山坡改成梯田形勢亦可保土

(d) 山坡上流水溝應沿山脚方向橫開而下以免沖塌之患

2. 病蟲害防除

(a) 桐樹病害較少惟于不良環境下亦易發生斯時宜先搜取病原然後設法防除如土中石灰過多桐葉萎縮漸失固有綠色由黃而白以至樹枯死此時宜施腐肥堆肥或其他酸性肥料以期減輕

(b) 桐樹最劣之蟲害厥為蛀心虫(天牛之幼虫)發現後應立即設法撲滅

3. 防風與防火

(a) 幼桐林有被旋風吹襲危險者應於其上風方面營造防風林以資掩護

(b) 疏伐桐樹枝葉或行極調度之間伐以減輕被害之程度

(c) 在有野火蔓延之方面設置防火線或開掘溝壩以阻隔之

(d) 淨除地面雜草減少引火之媒介

丙、關於榨油者

1. 去皮

(a) 在未有去殼機以前仍以人工用鐵匙剝皮法較佳

(b) 可于冬季農閑之際多雇農工並利用婦孺協助剝取

(c) 有將剝取惟于屋角潮溼處或野外桐林之一隅任其破爛而去外皮者結果榨得油量較少品質變劣不可取法

2. 脫壳

(a) 將剝得種籽曝曬日中令其乾透後用樹條或連枷打之其壳自脫

(b) 以器械搗離法用沸水煮柔法用火烘裂法均可減少油量影響油質不宜取法

3. 榨油

(a) 當此非常時期購辦新式榨油機困難之際宜先從改良土法着手其要點如次：
(a) 種壳須除去淨盡即多車壓一、二次



黃與

(b) 上坑供乾時宜用低溫不可用猛火急焙

(c) 蒸榨手續宜繼續舉行二、三次俾桐實內之油量儘量榨出

(d) 蒸粉覆皮並頸油宜低約二八〇〇左右二油三油可增至六五〇〇上下即先用低溫後漸用高溫

(e) 爲提高桐油在國際市場上之價格及信譽計擬將頭油完全外銷以二油三油供本國自用榨油時應分別處與貯藏即當種仁烘乾碾碎後直上甑蒸並用低溫則榨得之頭油清淡最宜外銷其後二油三油照普通方法榨取榨得榨油以烘內銷

丁、其他

一、製藤

(a) 先選無風緊固之平地以草蓆一束橫放地上將剝下果皮傾上少許點火燃燒再傾果皮少許于火中使不見火陷慢慢延燃爲度燃完后再傾少量果皮如此繼續舉行所得灰分可望製潔白並多量之糠(利用乾爆果殼作燃料以蒸粉既可省柴又可得十分灰化之灰以燻糠)

(b) 灰分溶液宜充分濾清使毫無夾雜物之存在

(c) 煎煮時宜用文火慢慢進行

(d) 熬機果皮之底土亦可掘取溶淨煎煮而得糠

其二 督導鄉保植桐

推廣植桐于推廣民營私有桐林之外另行發動鄉鎮保甲造產營造各該鄉鎮保甲公有桐林省府並爲促進生產以鞏固自治經費對此亦特加注意會於二十八年多訂頒各縣鄉鎮保甲植桐計劃大綱規定每鄉鎮每年須植桐三千株並令本所担任督導勸查推行不遺餘力茲分督導勸查敘述次：

子 督導

省府頒行鄉保植桐計劃大綱分飭各縣負責辦理後並令飭本所主持技術督導事項本所當即轉飭各工作站負責督導並訂定督導鄉保植桐暫行辦法以資遵循茲附錄如後：

附錄七 督導鄉保植桐暫行辦法

第一條 本所爲輔導督促各縣鄉保植桐事業起見依據湖南省鄉鎮保甲植桐計劃大綱第七條之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凡本所派有林業推廣人員之各工作站對於工作縣份每年鄉保植桐應切實督促其認真辦理其餘各縣本所得藉酌需與臨時指派或專派人員辦理之

第三條 各工作站對於工作縣份每年舉辦鄉保植桐工作應先期與當地縣政府洽商召開鄉鎮長會議督促籌備植植並出席報告植植技術

第四條 各工作站於每年鄉保植桐時應與縣政府洽商聯合各該縣主管農林合作人員組織鄉保植桐督導團除本所有推廣植桐工作附近各鄉鎮由本所督導外應先推舉各該鄉實地巡迴勸查督促

油桐增產報告

第五條 各縣保樹局應於每年四月底以前完成

第六條 各工務局應將保樹工作完竣後應于六月底以前填具該縣保樹成績報告表一或三份一份存始一份送主管機關一份實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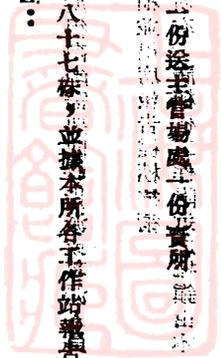
第七條 本辦法如有更動本所得隨時修正通告之

第八條 本辦法自公佈日施行

據新田石門等六十八縣報告保樹面積達七十八萬一千七百九十一畝栽植株數共五百八十一萬二千二百八十七株，並據本所各工務站報告此中由本所所派人員實地督導部份面積二萬六千七百五十七畝共一百一十二萬二千六百二十七株茲彙列如左：

附表五 鄉保植樹及實施督導對照表

縣別	全縣植樹面積	全縣植樹株數	本所實地督導面積	本所實地督導株數	備	考
新田	一、八一	四二、〇四〇				
石門	一、三三〇	一一、七四六				
江華	一、四〇七	五八、九五五				
祁陽	二、七七一	七七、三三四				大部穴墾
武岡	三、八八一	二四一、七三五				大部穴墾
宜章	四、一九〇	八六、〇〇〇				大部穴墾
藍山	二、六一八	五七、八六〇				大部穴墾
永興	一、〇六二	七二、二五九				大部全墾
郴縣	三、五九二	一七〇、〇六八				大部穴墾
麻陽	二、六九	一〇〇、五七〇				大部穴墾
臨武	八六四	五一、四〇二				
城步	五、六三〇	六四、二〇〇				
耒陽	五、一九三	一一、四八八				大部穴墾
乾城	一、三四三	六五、五〇〇				大部全墾
沅江	一、〇一九	四、八八九				
沅陵	五、〇五八	一五八、八〇〇				大部穴墾
大庸	七九八	三四、四九七				
安仁	二、八九六	一三一、五五四				
古文	九〇〇	二九、九六三				
零陵	一、九六九	九八、八七〇				大部穴墾
資興	六、六〇七	三八六、二三五				



柔慶 保靖 南縣 綏寧 寧遠 常寧 慈利 辰谿 會同 嘉禾 攸縣 鳳凰 瀏陽 桂東 新化 漣源 通遠 益陽 華容 桑植 麻陽 永明 益陽 平江 常德 沅陵 汝城 芙蓉 桂陽

二、三五五	六、一、四九一		
二、七七〇	四八、五〇〇		
四二二三	二四、一〇六		
三、一四〇	三二、四〇〇		
一、六五五	六〇、五九〇		
二、八三四	八八、六六六		
二、一九六	七四、三六〇		
四、一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一、二三〇	七四、五〇〇		
二二、八七五	一五四五六〇		
一、二〇九	三六〇三七		
一、八四一	一〇八六六二		
一、二〇三	五三一五〇		
二、四四六	一一〇〇六四		
二五二	一五八二〇		
二、五七一	一五七七五八		
二五二八	一〇〇、四七九		
一三七六	二四、八七四		
一六一一	五三、〇七〇		
一二四	六、二〇〇		
一九〇〇	六五、〇〇〇		
七四三	八三、三八七		
二二三〇	一二三、一三九		
三五一〇	一〇二、六九八		
八五五	四三、六二〇		
二三七一	一九一、〇六七		
四三九八	一九四八〇		
二〇〇六	一九〇四六		
三七七	一三四四五〇		
三〇三六	九〇八七九		

瀘州 增產 續登

一、二二三〇

七四五〇〇

穴鑿

一、七〇五、四

八五、二七〇

局部鑿地

一七四、四

八、七二〇

大部穴鑿

三八四

九二〇〇〇

大部穴鑿

六十八

廿八八二

大部穴鑿

二〇



衡陽	三九三九	五九七七六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湘潭	二七七八	一七四八八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湘鄉	二〇九五	六〇九〇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寧鄉	四八〇七	四二七八六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安化	二二七八	五七二八三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益陽	二七三四	二五五一四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沅江	二九五一	六九、七五〇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漢陽	二、二四〇	六〇、九五〇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岳陽	一、九四四	七〇、八六七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常德	二、一七八	一〇、一七二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長沙	七、九六五	二六〇、八八五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永順	一、一七一	四一、六〇〇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辰溪	六五二	三六、七〇〇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邵陽	一、五五二	九〇、三五四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醴陵	一、二七〇	三三、五九六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耒陽	九、一八	四、七六〇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湘陰	九、一九六	三三、九四九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合計	一八七、七七一	五、八二二、二八七	六七八	七七八二	大部挖穴

丑 勘查

附錄八 查勘各縣鄉保構網成績辦法

本所對於鄉保構網於負責督導外應負責查勘當經擬具本勘各縣鄉鎮保甲構網成績辦法提由省府第一四六次常會決議通過茲附錄如左：

第一條 本府為考查各縣所報鄉鎮保甲構網成績是否確實以憑考核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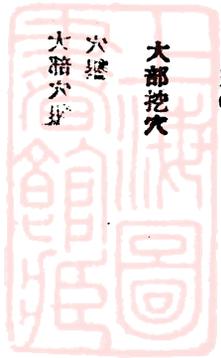
第二條 查勘各縣鄉鎮保甲構網成績採取抽查方法每縣就東西南北四區每區抽查四分之一至少須抽查一鄉以上

第三條 查勘人員應就各縣就報成績按照查勘表所列各項逐一查填不得遺漏

第四條 查勘人員於查勘成績時對於各項經營方法如認為不合用時應隨時督導其改善各該負責人不得推諉

第五條 遇有邊遠鄉區治安不寧時得商請縣政府或鄉鎮公所派警護送

第六條 查勘期間規定每年十月起至十二月底止



第七條 查勘結果本府即據為考核各縣辦理鄉保植桐成績之參考各查勘人員務須切實負責查填真報
 第八條 查勘人員絕對不得接受地方供應
 第九條 本辦法經省府會議決通過施行

(一) 勘查方法 查鄉保植桐既遍全省各縣而二鄉之桐林又有分植於各保各甲或散見於田餘處所者普通調查實為人的時間所不許受取抽查方法
 按照前項辦法省府飭由本所分派人員遍赴各縣負責從事該項桐林種植及撫育狀況之抽查出發後歷時四閱月始行分辦完成
 每縣就東西南北四極每區抽查內分之一至少抽查一鄉以全各就其實植面積成活株數生長情形墾地情形詳加調查
 抽查情形 除岳陽臨湘兩縣則向輪陌未派員抽查外其餘各縣均已縣份派專員實地查勘於四月抽查三八七鄉鎮統捐抽查各鄉原報面積為
 三六、八五六、九畝復查為二六、〇六八、三畝平均約及原報百分之七一弱原報株數為一、一一二
 、六〇四畝平均約及原報百分之七一強以此比照全省鄉保植桐實植面積約在一三三、三三三畝成活株數亦當在九、七六、七二四株以
 上茲將各縣抽查情形分鄉統於左：

附表六 八 勘查各縣二十九年鄉保植桐成績報告表

縣別	鄉別	原報面積	復查面積	原報株數	復查株數	生長情形	墾地情形	備考
桂東	宜城	一五三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中興	二〇二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東平	五〇	四四	二九五〇	三八七五	高一尺八寸	全	分二處種植
	宜城	一五三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臨武	宜城	一五三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中興	二〇二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東平	五〇	四四	二九五〇	三八七五	高一尺八寸	全	分二處種植
	宜城	一五三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宜城	宜城	一五三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中興	二〇二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東平	五〇	四四	二九五〇	三八七五	高一尺八寸	全	分二處種植
	宜城	一五三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桑植	宜城	一五三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中興	二〇二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東平	五〇	四四	二九五〇	三八七五	高一尺八寸	全	分二處種植
	宜城	一五三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永明	宜城	一五三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中興	二〇二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東平	五〇	四四	二九五〇	三八七五	高一尺八寸	全	分二處種植
	宜城	一五三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瀘山	宜城	一五三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中興	二〇二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東平	五〇	四四	二九五〇	三八七五	高一尺八寸	全	分二處種植
	宜城	一五三	七三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高五寸	全	分二處種植

蘇瀘縣政府通令各鄉鎮

藍山

豐樂 六〇〇〇 一一一五 二八〇〇 三六〇〇 由旱只坐三分應一荷

國濟 五〇〇〇 四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五〇〇 同 應

廣興 四〇〇〇 三三〇〇 二〇〇〇 一九五〇 同 應

德興 一一〇〇 一七〇〇 四六〇〇 同 應

治源 一三〇〇 一三〇〇 八〇〇〇 七九〇〇 同 應

新集 六四〇〇 同 正 三三〇〇 三三〇〇 同 應

中興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二八〇〇 同 應

河漢 四八〇〇 四八〇〇 二四〇〇 二四〇〇 同 應

仙鶴 五八〇〇 五八〇〇 三三〇〇 五〇〇〇 同 應

陽陽 九九〇〇 九九〇〇 四〇〇〇 三五〇〇 同 應

網架 二二〇〇 二二〇〇 三〇〇〇 二〇〇〇 同 應

黃柳 二二〇〇 二二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同 應

涼柳 二二〇〇 二二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同 應

玉華 二二〇〇 二二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同 應

雲蒸 七〇〇 六〇〇 三〇〇〇 三六七五 同 應

藻山 七〇〇 六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同 應

鳳凰 六〇〇 六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同 應

藻田 五〇〇 五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同 應

龍山 五〇〇 五〇〇 三〇〇〇 三五〇〇 同 應

十有等鎮 五〇〇 五〇〇 三〇〇〇 三五〇〇 同 應

馬嶺 二五〇 四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同 應

鎮草 二〇〇 六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同 應

溪口 二〇〇 八二、五 二八五〇 三三三〇 同 應

廖家橋 一〇四 九一、五 三四一〇 四三二〇 同 應

廖湖井 一三〇 七二 三六〇〇 三六〇〇 同 應

廖仁 一〇八 一〇〇 六〇〇〇 六〇〇〇 同 應

宜橋 六八 六五 四〇〇〇 三五〇〇 同 應

安平 六〇 六〇 三六〇〇 三二〇〇 同 應



分十四處種植

分五處種植

分十二處種植

分二處種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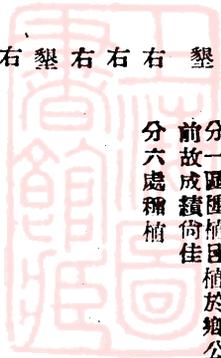
分四處種植

分三處種植

分五處種植

分三處種植

該縣奉到貸款較遲除上二鄉預植外其餘各鄉均未補植經縣府議決限各鄉於三十年內



縣	鄉	畝	株	高	寸	同	全	右	備註	
大庸	雲湖	九八	六〇	六〇〇〇	七〇〇	高六寸	同	右	因上層薄大都乾死故復查數與原報數相差甚遠分一區種植且植於鄉公所門前故成績尚佳	
	西教	六〇	六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	尚佳	全	墾	分六處種植	
	官尹	五〇	五〇	七三五	七三五	中	同	右		
	永定	五〇	五〇	四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中	同	右		
	北鎮	五五	五五	五七〇〇	五七〇〇	尚佳	同	右		
	鹿原	二二	二〇	一一〇〇	一〇〇〇	欠	穴	墾		
	康樂	二二	二二	一一二六	一一〇〇	高	同	右		
	炎陵	二二	一四	一一五〇	一一五〇	高八尺	同	右		
	同保	四七	二四	一四〇一	一三〇〇	尚佳	同	右		
	安和	二〇	二〇	三〇〇〇	二六〇〇	當弱	同	右		
邵陽	建治	二四〇	六〇〇	四二二九	四二二九	中	同	右	分十一處種植計鄉公所種二〇〇株其餘一〇保每保植三〇〇株	
	靖生	二七二	六九二〇	四〇四六	八一七	欠	同	右	三處種植	
	剛勁	一三〇	三二〇六	三一〇〇	三一〇〇	尚佳	同	右	生長雖佳然缺株甚多	
	滄西	一〇〇	五〇	三八〇〇	三八〇〇	受旱死去五分之一	穴	墾		
	桑山	七三	五六	五八三五	四〇〇〇	受旱只生十分之七	同	右		
	下江	一〇〇	四五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良	全	墾		
	風雲	一五〇	一五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尚佳	同	右		
	金安	一二七	一九	六六二六	六〇一〇	佳	同	右		
	仁勇	一三八	二三	六五九〇	五三〇〇	尚佳	同	右		
	石老	一三六	九八	六三〇〇	五三二〇	尚佳	同	右		
永興	環城	一三八	一〇〇	一三一一〇	一〇四〇六	尚佳	大部全	墾	分十五處種植內惟第九保一處無成活株數	
	灘磊	五六	四八	二六九四	二二〇五	佳	全	墾	分二十處種植本縣種植株數係指成活株數而言	
	古陽鎮	六四	六四	二二〇〇	一七五六	五寸至一尺餘	同	右		
	尙公	三六	三六	八三八	六二〇	二尺	同	右		
	羅依鄉	一〇〇	一〇〇	三〇〇〇	二一〇〇	同	同	右		
	西英鄉	四六	四六	二六一五	一三六五	同	同	右		
	江華	油桐	四六	四六	二六一五	一三六五	同	同	右	
		增產	四六	四六	二六一五	一三六五	同	同	右	
		報告	四六	四六	二六一五	一三六五	同	同	右	
		油桐	四六	四六	二六一五	一三六五	同	同	右	
增產		四六	四六	二六一五	一三六五	同	同	右		
報告		四六	四六	二六一五	一三六五	同	同	右		
油桐		四六	四六	二六一五	一三六五	同	同	右		
增產		四六	四六	二六一五	一三六五	同	同	右		
報告		四六	四六	二六一五	一三六五	同	同	右		
油桐		四六	四六	二六一五	一三六五	同	同	右		

油桐增產報告

芷江 曾家鄉 四六 一八四〇 二五七九 一尺左右 同
 忠合 二四 六 未報 三〇一 最高者二尺 同
 協和 未報 未報 一五七六 最高六尺最低七寸 全

碧湧 七〇 二二 未報 六九三 最高二尺五寸 全
 和溪 九〇 一一 四六一 最低五寸 同
 文和 未報 四 一五二 最高五尺低者一尺 同

顯明 五〇 一七八 七九三〇 高者二尺低者二寸 全
 羅平 二五〇 一七八 二二七〇〇 高者二尺低者二寸 全

仁溪 四五 五 未報 二〇二 高者尺五低者六寸 全
 潭北 三四 五 未報 六〇七 高者六尺低者三尺 同

便水 未報 三〇 未報 六〇七 高者一尺低者五寸 同
 辰陽 二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〇 高者尺五低者六寸 同
 仁和 三〇〇 二二〇 一五〇〇〇 高者尺五低者六寸 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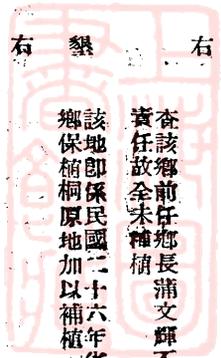
辰谿 二〇〇 七〇 二〇〇〇 五寸至七寸 同
 雍和 七〇 七〇 二〇〇〇 五寸至十寸 同
 時和 二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〇〇 實 未
 大橋 一六二 一三三 四八〇〇 同 同
 株槎 三〇 一一 一二〇〇 同 同
 辰西 七四 一四〇 四五〇〇 全 已
 東坪 一五 二 三〇〇〇 八〇 全 壘

安化 雲辰 六八八 二四〇 六九五〇 六四五〇 全 壘
 澄坪 一六六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同 壘
 煙溪 五八五 二二〇 一五四六〇 一二〇〇 同 壘
 咸宜 二七 五五 四〇〇七 三二八〇 同 壘
 大河 一三三 一〇〇 五六〇〇 六〇五〇 同 壘

城步 巫清 一〇〇 五〇 五六〇〇 六〇五〇 同 壘

該鄉未植鄉長已撤職

分二區種植 該鄉尙植桐子七百七十株
 該鄉聯保植桐原報與復植地加種
 查該縣前呈報縣府四五畝全係虛報實際並未種植
 查該縣前呈報縣府四五畝全係虛報實際並未種植
 分十處種植
 係過去省令鄉保植桐原地查該鄉鄉長前呈報縣府係呈報本所州廣農民自植者
 該地即係民國二十六年省令鄉保植桐原地加以補植。
 查該鄉前任鄉長蒲文輝不負責任故全未補植
 分九處種植
 分四處種植
 分二處種植



衡山

宜章

耒陽

汝城

清安	太平	邇瀾	大橋	踏莊	寒水	草市	桑園	白果	白山	石灘	大堡	南嶽	峇南	漁溪	長坪	金泉	上架	平田	夏塘	潯環	親誠	敖河	新市	樟橋	泚水	泉湖	馬橋	
一六〇	八二八	五	一〇〇	一〇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未詳	三〇	未詳	同	同	六五二	四七八	三七二	五〇五	八四	八七	三三	二二〇	六〇	六〇	一〇〇	二〇	一一〇	六〇	四六	
八五	一一二	二〇	三五	五〇	四〇	五〇	五〇	七	一〇	二〇	四〇	四〇	四五一	三七五	三四〇	三〇五	六四	七二	三〇	一一	三一	一一	二〇	一五	五八	八	三一	
五〇〇〇	六九一八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一二六〇	一二六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一五六四〇	一三三〇〇	一七九七五	二二一〇〇	三三五〇	三九〇〇	一六〇〇	一八三〇	一八三四	三〇〇	一六〇〇	三〇〇〇	三二〇〇	五六〇〇	
五二〇〇	六五七〇	一五〇〇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五〇	三五〇	五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一六六四〇	一三三〇〇	一七九七五	二二一〇〇	二七〇	二六八〇	一一四五	八〇〇	一四七〇	六〇〇	九〇〇	四〇〇	二二二〇	二五〇	三八〇〇	
不	不	約	約	約	同	同	約	約	約	約	約	約	約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	四	四	三	四	四	四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律	良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寸
同	大部全舉	穴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右	舉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該鄉未種
該鄉鄉長王譜將去職不予協
助無法查勘

分四處種植

分十八處種植
分十四處種植
分十七處種植
分十一處種植
分十一處種植
該鄉分十一處種植其中之第
十一保領種未種

分八處種植

分二處種植

分二處種植

分二處種植

暖水 八〇 四五〇 三二〇〇

開瀾 三〇 二〇 二〇〇〇

嶺頭 一五〇 二〇 二〇〇〇

協河 三〇 三〇 二〇〇〇

智仁 八〇 五〇 一六〇〇

珠泉 八九 七九 二四三〇

晉屏 九〇 五〇 二五〇〇

厚實 一〇〇 六〇 二五〇〇

東平 六一 六三 三三三五

中心 八二 八二 九〇〇

二都 八四 八四 一八二〇

南折 二〇〇 二〇〇 三五〇〇

易市 二二五 二二五 三〇〇〇

對城鎮 一〇〇 三〇 一五〇〇

中方 一二〇 一五〇 七五〇〇

沙塘 七三 五〇 三二五〇

秀州 一〇〇 一〇〇 五〇〇〇

安江鎮 一〇〇 二五 一二五〇

太平 一〇〇 六〇 三〇〇〇

舜玉 六五 六五 二六〇〇

城廂 一八〇 六〇 五〇〇〇

大鹿 三〇 三〇 一二〇〇

永靖 五 一五 一六〇〇

禾亭 一九 一二 六六〇

官橋 一二 一一 四六一

中市 五三 四〇 二一〇〇

永安 一一 七 四一〇

欠 佳 全

同 右 全

剛 右 全

一部好 右 全

不 良 穴

中 庸 穴

全 右 全

全 右 全

尚 佳 一部份全壟

不 齊 穴

不 齊 穴

不 齊 穴

最高二尺 最低八寸 穴

最高八寸 最低五寸 穴

最高一尺九至二尺 最低九寸至一尺 全

最高一尺 最低六寸 穴

同 右 同

最高二尺 最低一尺 全

良 好 全

尚 好 穴

尚 好 穴

高一尺至一尺二 一部份全壟 一部份全壟

不 佳 穴

中 佳 穴

不 佳 穴

右 同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壟 壟 壟

分二處種植

分九處種植

分九處種植

分五處種植

分七處種植

壟 壟 右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壟

該鎮係利用民二六年植桐原地補種者



油桐增產報告

華容

集成 一〇〇〇
武靈 一〇〇〇
大乘 一〇〇〇
北景 一〇〇〇
新市 四〇〇
白水 一二二
歸安 二八
道南 三五
綏安 九〇
西郊 六〇
漢昌 二〇
南陽 六四
首善 一〇〇
保平 一〇〇
建平 一〇〇
康平 一〇〇
信平 一〇〇

最高株多高五寸
同穴
大畝穴小苗多
同穴

分兩處種植

海陰

大成 一〇〇〇
北景 一〇〇〇
新市 四〇〇
白水 一二二
歸安 二八
道南 三五
綏安 九〇
西郊 六〇
漢昌 二〇
南陽 六四
首善 一〇〇
保平 一〇〇
建平 一〇〇
康平 一〇〇
信平 一〇〇

最高株多高五寸
同穴
大畝穴小苗多
同穴

分兩處種植

平江

大成 一〇〇〇
北景 一〇〇〇
新市 四〇〇
白水 一二二
歸安 二八
道南 三五
綏安 九〇
西郊 六〇
漢昌 二〇
南陽 六四
首善 一〇〇
保平 一〇〇
建平 一〇〇
康平 一〇〇
信平 一〇〇

最高株多高五寸
同穴
大畝穴小苗多
同穴

分兩處種植

沅陵

大成 一〇〇〇
北景 一〇〇〇
新市 四〇〇
白水 一二二
歸安 二八
道南 三五
綏安 九〇
西郊 六〇
漢昌 二〇
南陽 六四
首善 一〇〇
保平 一〇〇
建平 一〇〇
康平 一〇〇
信平 一〇〇

最高株多高五寸
同穴
大畝穴小苗多
同穴

分兩處種植

麻陽

大成 一〇〇〇
北景 一〇〇〇
新市 四〇〇
白水 一二二
歸安 二八
道南 三五
綏安 九〇
西郊 六〇
漢昌 二〇
南陽 六四
首善 一〇〇
保平 一〇〇
建平 一〇〇
康平 一〇〇
信平 一〇〇

最高株多高五寸
同穴
大畝穴小苗多
同穴

分兩處種植

湘鄉

大成 一〇〇〇
北景 一〇〇〇
新市 四〇〇
白水 一二二
歸安 二八
道南 三五
綏安 九〇
西郊 六〇
漢昌 二〇
南陽 六四
首善 一〇〇
保平 一〇〇
建平 一〇〇
康平 一〇〇
信平 一〇〇

最高株多高五寸
同穴
大畝穴小苗多
同穴

分兩處種植

永新

大成 一〇〇〇
北景 一〇〇〇
新市 四〇〇
白水 一二二
歸安 二八
道南 三五
綏安 九〇
西郊 六〇
漢昌 二〇
南陽 六四
首善 一〇〇
保平 一〇〇
建平 一〇〇
康平 一〇〇
信平 一〇〇

最高一尺最低六寸
同穴
大畝穴小苗多
同穴

分兩處種植

義揚

大成 一〇〇〇
北景 一〇〇〇
新市 四〇〇
白水 一二二
歸安 二八
道南 三五
綏安 九〇
西郊 六〇
漢昌 二〇
南陽 六四
首善 一〇〇
保平 一〇〇
建平 一〇〇
康平 一〇〇
信平 一〇〇

最高一尺最低六寸
同穴
大畝穴小苗多
同穴

分兩處種植

愛民

大成 一〇〇〇
北景 一〇〇〇
新市 四〇〇
白水 一二二
歸安 二八
道南 三五
綏安 九〇
西郊 六〇
漢昌 二〇
南陽 六四
首善 一〇〇
保平 一〇〇
建平 一〇〇
康平 一〇〇
信平 一〇〇

最高一尺半最低六寸
同穴
大畝穴小苗多
同穴

分兩處種植

蓬白

大成 一〇〇〇
北景 一〇〇〇
新市 四〇〇
白水 一二二
歸安 二八
道南 三五
綏安 九〇
西郊 六〇
漢昌 二〇
南陽 六四
首善 一〇〇
保平 一〇〇
建平 一〇〇
康平 一〇〇
信平 一〇〇

最高一尺半最低六寸
同穴
大畝穴小苗多
同穴

分兩處種植

桐雲

大成 一〇〇〇
北景 一〇〇〇
新市 四〇〇
白水 一二二
歸安 二八
道南 三五
綏安 九〇
西郊 六〇
漢昌 二〇
南陽 六四
首善 一〇〇
保平 一〇〇
建平 一〇〇
康平 一〇〇
信平 一〇〇

最高一尺五最低七寸
同穴
大畝穴小苗多
同穴

分十處種植

大育

大成 一〇〇〇
北景 一〇〇〇
新市 四〇〇
白水 一二二
歸安 二八
道南 三五
綏安 九〇
西郊 六〇
漢昌 二〇
南陽 六四
首善 一〇〇
保平 一〇〇
建平 一〇〇
康平 一〇〇
信平 一〇〇

生長頗好
同穴
大畝穴小苗多
同穴

分十處種植



醴陵

湘潭

靖縣

衡陽

遠道

郴縣

興仁 七一 七一 二〇六六 二〇六六 生長不齊 穴 壟 分兩處種植

樂望 九五 二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生長不良 穴 圃 該鄉現僅有桐苗一塊並未定植。

白龍 一二〇 〇 三四二〇 三〇〇〇 尚佳 穴 壟

清正 八〇 三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生長不良 穴 壟

神廟 一〇 一 三二六 三二二 生長頗佳 穴 壟

忠愛 一三 一二 九八〇 五〇〇 尚良 穴 壟

杉仙 九一 二四 五六一 四一一 尚良 穴 壟

忠信 八五 二〇 三八〇〇 二八〇〇 尚好 穴 壟

空靈 一一〇 無 四〇〇〇 無 尚好 穴 壟

芙蓉 六〇 六〇 二五〇〇 二五〇〇 尚好 穴 壟

花石 六〇 六〇 一八〇〇 一八〇〇 尚佳 穴 壟

忠孝 一八〇 一〇〇 一〇八〇〇 五二〇〇 尚佳 穴 壟

仁愛 一一〇 一〇〇 七二〇〇 五〇〇〇 尚佳 穴 壟

勇毅 一〇〇 一〇〇 六〇〇〇 五〇〇〇 尚佳 穴 壟

勤慎 一〇〇 一〇〇 六〇〇〇 五〇〇〇 尚佳 穴 壟

康明 二〇〇 二〇〇 二二〇〇 一〇〇〇〇 尚佳 穴 壟

和平 一九〇 二〇〇 一四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尚佳 穴 壟

建新 一五〇 一一二 四九二〇 九二一 尚佳 穴 壟

新城 一〇〇 四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尚佳 穴 壟

仁義 無案可稽 二〇 八〇〇 八〇〇 尚佳 穴 壟

仁信 同右 一〇 一五〇 一五〇 尚佳 穴 壟

永端 三五 一八 八〇〇 八〇〇 尚佳 穴 壟

中心 一八一 二七 一四〇〇 一四〇〇 尚佳 穴 壟

江口 二五〇 一四 九五四 七六〇 尚佳 穴 壟

掃陽 一六八 二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尚佳 穴 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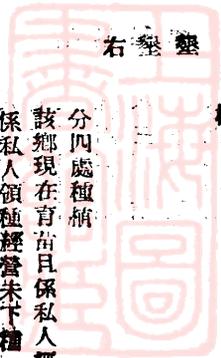
社嶺 一〇八 無 三五〇〇 無 尚佳 穴 壟

樂賢 三六 三六 三〇〇〇 二二〇〇 尚佳 穴 壟

在城鎮 二〇七 一六八 五六七〇 三二〇〇 尚佳 穴 壟

表數 三〇五 一四五 四六〇〇 五二八〇 尚佳 穴 壟

海桐增產報告



綏寧

永順

涇浦

崇明	忠智	仁義	中興鎮	在市	長鋪	梅口	芷田	武陽	秀水	李熙	鹽井	桃坪	岳溪	太平	扶興	官路	金屋	羅岩	半里	石驛	靈溪鎮	勺哈	三軍	石堤	五官	首善	仲夏	思蒙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一〇〇	一四〇〇	一四〇〇	二二八〇	二〇〇〇	七六〇	九五〇	三三八〇	一一〇二	一一五七	六六七	一一二一	一一二〇	一一二〇	一三三七	六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四五	二〇〇〇	七〇〇	二〇〇	無案可稽	無案可稽	無案可稽	
七〇	四三五	六〇	九〇	五八	七〇	四五	七〇	一五〇	六〇	九八	七〇	一八〇	六七	四〇	二五	九〇	一一〇	八〇	二四〇	二四〇	一四〇	四	九	五〇	二〇	八	九〇	二九〇	二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一八〇〇	三六〇〇	四五〇〇	三六〇〇	三〇〇〇	六〇〇	五五七〇	三五〇〇	三二〇〇	一六四〇〇	三六〇〇	三〇二五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九二六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四〇〇	九〇〇	二〇〇〇	三三〇〇	一一二〇〇	三〇〇〇	八七九〇	三二四七
二五〇〇	二〇五〇	二一〇〇	一六〇〇	三六〇〇	四二〇〇	二五〇〇	三五〇〇	七五〇〇	五〇〇〇	五六〇〇	三五〇〇	九〇〇〇	三四〇〇	二四〇〇	一五〇〇	四五〇〇	六〇〇〇	四〇〇〇	一一二〇〇	七〇〇〇	三三八〇	四五〇	一九三〇	八四〇	一八〇〇	二八〇〇	三〇〇〇		
頗	好	好	頗	茂	同	同	同	極	欠	極	茂	倚	同	同	欠	倚	茂	同	同	同	同	高約尺餘苗不濟	高一尺左右佳	缺苗太多生長不良	頗佳	五寸至十五寸	同	同	
佳	好	好	好	盛	同	同	同	佳	佳	佳	盛	佳	同	同	佳	佳	盛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全	一部全	全	同	帶	穴全	帶	穴	帶	帶	全	同	穴	同	帶	同	全	穴	全	同	同	全	全	全	全	全	穴	穴	穴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壑	

分三處種植
同 右

該鄉為三鄉合併因遷移鄉公所于皮匠坊故着手較遲分三處種植



油桐增產報告

吳縣

江口 無案可種 二二〇〇 五九一〇 二五〇〇 洞 右 穴 壟
 興隆 三六 一四四〇〇 一七六九 最高尺許最低六寸 一部全壟一部穴壟 分三處種植
 魚市 二六 二四〇〇 二四〇〇 最高三尺最低一尺 穴 壟 分三處種植
 扶羅 三三 二六 一九二〇 最高尺許最低八寸 全 壟 分四處種植
 中塞 未報 一九 未報 二六〇 最高尺許最低八寸 全 壟 分三處種植
 盤衙 未報 四 未報 一一六 最高二尺最低一尺 全 壟 分兩處種植
 龍文 五八 二二 五四〇 一二七 分兩處種植

祁陽

保太 五〇 五〇 三〇〇〇 二五〇〇 高約三寸 穴 壟
 鄉雲 九〇 三〇 二二一六 二〇〇〇 同 右 穴 壟
 吉祥 五五 五五 四〇〇〇 三五〇〇 高約五寸 全壟一半穴壟一半 壟
 振漢 一〇〇 六〇 三〇二七 三〇〇〇 高約三寸 壟
 保定 未報 一〇 一二〇〇 五〇〇 高約二寸 穴 壟
 蕭市 無案可種 三〇 無案可種 六〇〇 高約四寸 穴 壟
 同昌 未報 四〇 二〇〇〇 二二〇〇 高約三寸 穴 壟
 四增 一五 七二〇 三〇〇 高約二寸 穴 壟
 鎮中 八〇 六〇 三〇〇〇 二五〇〇 大部佳 小部劣 穴 壟
 五美 七五 三九 三〇〇〇 一七七〇 向佳 壟
 三美 八〇 四〇 三〇〇〇 一七五〇 中 穴 壟
 人增 六〇〇 四二、五 二六四〇 一七一〇 中 穴 壟
 福壽 四〇〇 二五 二五〇〇 二二〇 缺株 多 穴 壟
 清平 六八、五 四三、五 二七四〇 一八五〇 向佳 大部全壟小部穴壟 壟
 永安 三一九 四二四 一八八三〇 九一四二 整 壟
 貴田 一七八 一七八 一〇四八二 九一四二 整 壟
 舊市 四九五、二 四九五、二 二二三六五 二二三三三 整 壟
 和海 三〇三、四 三〇三、四 一五八八〇 二七七二七 整 壟
 六和 四五六 四七〇 二七一一一 二五七八六 整 壟
 城廂 一七三 一七三 一一一三一 一〇五八四 整 壟

桂陽

南縣

昭文 三〇 一八〇〇 一八〇〇 本縣無山地本年各鄉植桐地
 南湖 四八 二八八〇 二八八〇 點故均植於堤上因道路奉令
 九都 六三 一二六〇 一二六〇 破壞勘查時幾百無一、二可



安鄉 渠賢 三〇 一八〇〇 五四 缺株甚多 穴 壟 零其遺跡矣
 安鄉縣之自然環境如南縣除
 少數堤坑空際外餘均為耕地
 因本年道路破壞堤上植桐所
 留桐苗無幾

新化 梅城鎮 未報 五〇 三五五 同 穴 壟 該鎮地勢太高煤煙太重不宜
 植桐

新化 鑛山鎮 未報 八〇 八〇〇 一五〇〇 高約數寸至一尺 大部穴 壟

安鄉 安集 未報 一三〇 三〇〇〇 二一〇〇 高約尺半至二尺 大部穴 壟

武岡 大公 未報 三〇 一五〇〇 八〇〇 同 大部穴 壟

武岡 臨資 未報 二〇 一五〇〇 二二六 不 佳 大部穴 壟

武岡 古梅 未報 二二〇 五八六〇 三六〇〇 多數發育很好 大部穴 壟

武岡 渡溪 未報 九〇 三一〇〇 二八〇〇 不 佳 大部穴 壟

武岡 仁愛 九五 九五 五九〇〇 五〇五〇 旺 盛 全 壟 該鄉長辦事切實頗有勞績惟
 因地不宜成績不佳

武岡 古峯 五四 八五 六〇〇〇 五七四〇 旺 盛 全 壟 分五處種植

武岡 惟一 七三 七八 五四〇二 四八〇〇 同 全 壟 分兩處種植

武岡 雙龍 一〇六 四四 三〇三〇 二九三〇 同 全 壟 同 右

武岡 武段鎮 五〇 五九 三五二五 三六四〇 同 右 壟 分三處種植

武岡 康壽 一〇〇 一〇〇 六〇〇〇 五八〇〇 旺 盛 同 右 壟 分八處種植

武岡 忠行 九六 九六 六二四〇 三九七〇 旺 盛 同 右 壟 分三處種植

武岡 平元 一〇〇 二〇 七四〇〇 九八〇 衰 弱 大部全壟 壟 分六處種植

武岡 平善 九六 六七 六九三三 三五二〇 旺 盛 全 壟 同 右

武岡 和康 一三六 九四 一〇四六 五三八〇 旺 盛 全 壟 同 右

武岡 孝安 六五 六五 三三五〇 二六〇〇 旺 盛 全 壟 同 右

武岡 武溪 六〇 六〇 三〇〇〇 二四〇〇 旺 盛 全 壟 同 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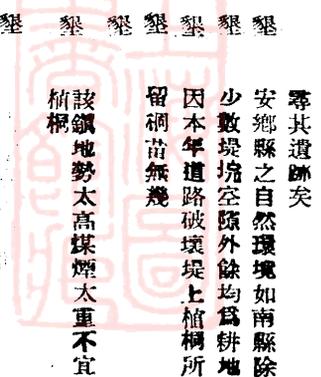
武岡 仁安 九三 九三 四六五〇 三七二〇 旺 盛 全 壟 同 右

武岡 浦南 七〇 七〇 三五〇〇 二八〇〇 旺 盛 全 壟 同 右

武岡 永和 六〇 六〇 三三〇〇 四九七〇 旺 盛 全 壟 同 右

武岡 銀和 六〇 六〇 三〇〇〇 二四〇〇 旺 盛 全 壟 同 右

武岡 油 六〇 六〇 三〇〇〇 二四〇〇 旺 盛 全 壟 同 右



縣屬諸產雜書

四四四

復興

六四三 四三 三三八〇〇

二四四九〇

高高一尺八寸

穴

壑

分六處種植

澧縣

津市

六〇四二 六〇四二 三三〇〇〇

四〇三〇

高高一尺二寸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榮召

五〇〇 二四九五 四三〇〇〇

三〇九八〇

欠 佳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龍山

六〇六 四六 三〇〇〇六

二四九五二

同 佳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朱復仁

六〇〇 五八八二 三三〇七三

三三〇四八

同 佳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三元

二二〇 四四 四〇〇〇

二七六〇

暢 佳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桐林

七七〇 二四七 六二七六〇

二六九六

欠 佳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錫孝

一〇六〇 一〇六〇 三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欠 佳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雅愛

七七六 一七一 三三八〇〇

三三〇〇〇

生 二分之二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倫義

一〇六〇 一〇六〇 三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生 三分之一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全忠

六〇〇 六〇〇 三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良 好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新德

一三〇〇 一三〇〇 三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高十五寸生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周士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長 一尺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金茂

五八〇 五八〇 三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長 五寸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清平

二五〇 二五〇 三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同 右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滄浪

三四〇 三四〇 三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同 右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白河

一七〇 一七〇 三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長二尺至三尺生

穴

壑

分十八處種植

瓊

三三九 三三九 三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長五寸至一尺五寸生

穴

壑

分三十二處種植

雲

五五五 五五五 三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長五寸至一尺生

穴

壑

分二十三處種植

蓮花

七六 七六 三三〇〇〇

二八〇〇

長一尺生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石潭

二八 二八 三三〇〇〇

一四四四

長一尺五寸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獅

五四 五四 三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長一尺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大瀛

四〇 四〇 三三〇〇〇

一一〇〇

同 右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春華

三一 三一 三三〇〇〇

一八五〇

同 右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白若

一〇二 一〇二 三三〇〇〇

三三〇〇

同 右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長樂

六〇 六〇 三三〇〇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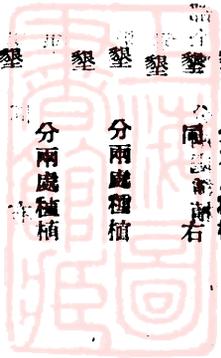
三三〇〇

同 右

穴

壑

分兩處種植



漢壽	雲召	六〇	四〇	三四〇〇	二〇〇〇	同	穴	黎
	龍文	六〇	二〇	一八〇〇	一五〇〇	長二尺尙佳	穴	黎
	石潭	一八	五	八九〇	三七〇	長六寸至八寸	穴	黎
	靈崖	五四	二一	二九二〇	一四二〇	長五寸至一尺五寸	大部穴	黎
	保文	九〇	七〇	四〇〇〇	二二五〇	同	穴	黎
臨澧	護城	五〇	二六、七	三〇〇〇	一八六一	同	穴	黎
	仙人	六〇	四四	三〇〇〇	二一九〇	同	穴	黎
	泰山	六四	三六	四二〇〇	二一六六	同	穴	黎
	王化	六〇	二〇	四〇〇〇	一八九〇	同	大部	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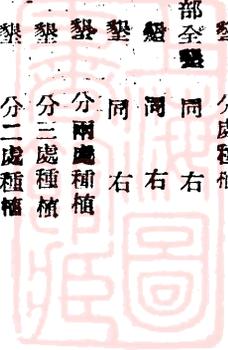
其三 整理舊有桐林

本省原有桐林面積及產量本極豐富惟以經管方法向極粗放甚有種植以後即聽其自然生長者以致收穫量甚低盛果期縮短故指導整理原有桐林實為增加生產速效之方惟各地農民積習相沿勸導至為不易除由本所呈准建設廳頒發佈告並通飭各縣協助進行外並訂定「督促整理原有桐林暫行辦法附錄於後」

（附錄六）督促整理原有桐林暫行辦法（附件略）

- 第一條 本所為督促農民整理原有桐林以期增加桐油產量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凡本所派有推廣人員之各工作站均應主辦本項工作先就林業推廣員註在之鄉鎮切實督促桐各農戶從事整理逐漸普及至其他鄉鎮
- 第三條 各工作站辦理本項工作應先協商當地縣政府出示嚴切督促俾利推行
- 第四條 整帶桐林係指尚未結果之幼齡桐林及盛果期壯齡桐林而言其已衰老無結果希望之桐林應勸導於次年更新不必整理
- 第五條 凡應行整理之桐林每年須督促其施行間作翻土除草施肥各一次
- 第六條 凡傾斜較急之山地應注意指導保土方法以免土壤洗刷
- 第七條 對於缺乏整理資金之農戶各工作站應商當地合作金融機關以合作方式貸款
- 第八條 各工作站應將各月督促整理成績數字詳列地點戶數畝數株數整理事項於工作月報內按月報告外每年年終並應將督促整理桐林總結
- 第九條 本所編製報告表（附件一）一式三份一份存站一份送主管場處一份實所
- 第十條 本所編製自公備日施行

依據前項辦法當由本所飭行各工作站負責分派人員實地指導整理利之所在風氣之所趨能接受督導而從事整理者頗多惟以人民人力財力之缺乏故未能依照預定進度收穫頗大效果茲將二十九年六月至三十年三月間據送到各鄉統計報告各工作站之成績表列如左：



附表七 整理原有桐林成績統計表

縣別	鄉別	接受勸導戶數	整理桐林面積	整理桐林株數	備考
麻陽	高陶	一一二	一四二六·六	三五一·六二五	
合	遂白	五五九	六一四四	三九六·四八七	
合	計	一〇七四	二二八九五	四四八·一一二	
湘潭	花石	九六	一九九二	一〇·二八〇	
合	計	一〇〇	二〇〇〇	一〇·五八〇	
攸縣	南田	四	三〇	一·四一七	
合	計	四	四六	二·三六二	
雲	田	三	二四	一·二二二	
夏	泉	五	一一七	五·八五八	
馬	鞍	四	一〇五	五·二六八	
雲	稱	二	七七	三·一九〇	
大	同	二	五二	二·六一〇	
大	滄	三	五二	二·五五〇	
合	計	一一二	一四二六·六	三五一·六二五	
同	安	一一二	一四二六·六	三五一·六二五	
食	計	四八	六一四四	三九六·四八七	
高	陶	五五九	六一四四	三九六·四八七	
遂	白	一〇七四	二二八九五	四四八·一一二	
合	計	九六	一九九二	一〇·二八〇	
湘	潭	一〇〇	二〇〇〇	一〇·五八〇	
攸	縣	四	三〇	一·四一七	
南	田	三	二四	一·二二二	
雲	田	五	一一七	五·八五八	
夏	泉	四	一〇五	五·二六八	
馬	鞍	二	七七	三·一九〇	
雲	稱	二	五二	二·六一〇	
大	同	三	五二	二·五五〇	
大	滄	三	五二	二·五五〇	



其五 禁止桐林放牧

查初生桐苗為最易遭受牲畜踐踏以致防害生長尤以糞田造林者為甚本年推廣桐種以播種法植桐者甚多而各處農民對於放牧又多散漫不加管束實有糾正之必要爰飭各工作站遇有此種情形分別商同當地鄉鎮公所出示佈告嚴禁桐林放牧以資保護桐苗

其六 取締早摘桐果

油桐桐果充分成熟時期在本省原為霜降節後農民為預防偷竊往往於寒露前即行採摘相沿成風愈趨愈早影響油質油量莫此為甚本所前經呈准建設廳頒發佈告告誡未熟桐果絕對禁止採摘並通函各縣政府切實查禁一面飭令各工作站指派人員於寒露前後分赴各地實地勸導嗣據各工作站報告各縣桐農已加以注意依期採摘絕少於早摘果之專發生云本所並另擬訂「禁止早摘桐茶果暫行辦法」呈准公佈施行茲附錄於後：

附錄十 禁止早摘桐茶果暫行辦法（附件略）

第一條 本所為提高桐池茶油產量品質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凡本所派有林業推廣人員之各工作站均應舉辦本項工作先就林業指導駐在鄉鎮為其中心工作範圍逐漸普及至其他各鄉鎮

第三條 桐果之摘期規定不得早於霜降前二日茶果採摘期之規定不得早於寒露前二日

第四條 上條限制之規定由本所於每年八月呈請 省政府以命令行之並頒發佈告廣為曉諭

第五條 本項工作實施之步驟於次：

1. 各工作站應商請各該駐在縣之縣政府布告嚴禁並令飭各鄉鎮公所切實執行本項命令

2. 各指導員應商請各鄉鎮公所召開保甲長會議商討宣傳禁止方法議定開山日期由各保甲長先期派丁鳴鑼公告

3. 各指導員應於農民集中場所從事口頭宣傳或製貼標語以資警惕

第六條 桐茶果成熟時各指導員應於寒露前十日起分赴各鄉巡迴抽查（抽查方法見附件一）如發現有提早採摘者得商由鄉鎮保甲長予以處罰

第七條 本項工作結束後應將抽查結果由工作站填具統計表（附件二）三份一份送主管場處一份實所

第八條 本辦法如有更動本所得隨時修正通告之

第九條 本辦法自公布日施行

其七 協助組社貸款

植桐事業之不易推行一由於山地所有種非常散漫不易集體經營而個人進行種植又慮保護難周二由於資金之不易籌措利益雖豐工本亦大以故指導合作組織及介紹生產貸款實為當務之急茲分述之：

（一）指導組織植桐合作社 本省荒地宜桐區域頗形放漫益以所有權複雜而油桐生產雖較其他林產收入為速亦須數年之後方有收益一般貧苦農戶無力舉辦植桐生產本所爰商同合作事業委員會指導桐農組織植桐生產合作社

(二)介紹生產貸款 本所又向農貸機關定撥支六十五萬元以備桐農接洽貸款舉辦植桐專業當以事屬創辦而各工作站人員又乏推進合作事業專門人才成立各社為數無多茲將其指導成立各植桐生產合作社社數人數及介紹貸款金額列表如左：

附表八 二十九年度協助指導組織合計機構表

指導站別	縣別	社數	社員人數	貸款金額	備
沅陵工作站	沅陵	三	六	六一五、〇〇〇	沅陵社員人數未詳暫缺
浦市工作站	澧溪	九	四三三	一、三二二、八〇〇	
晃縣工作站	晃縣	一一	六四〇	一、三二〇、〇〇〇	
合計		二三	一〇七三	三、二五〇、八〇〇	



丙 實驗示範部份

其一 品種改良

子 湘桐品種初步檢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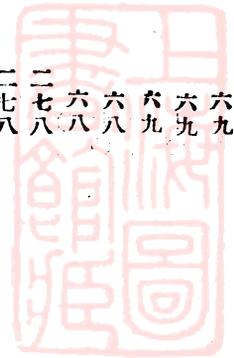
一、品種之搜集 本所為研究油桐品種改良特專派人員分赴本省各重要區域搜集品種茲經分別整理計共三年桐一百零一種千年桐十五種各品種均予以母株記載外，復加以室內檢定規劃實驗茲就本省桐種將其產地各種表列如左：

附表十 湘桐桐種檢定編號記載表

編號	縣別	產地	類別	當地名稱	果量(只)	調查詢問記載表號數	母樹記載表號數	備	考
二九——一	宜章	漁溪	三年桐	調歲桐單果	二〇	一〇二	一〇二		
二九——二	宜章	仁里	三年桐	調歲桐單果	二〇	三八	三八		
二九——三	宜章	仁里	三年桐	五年桐複果	二〇	三八	三九		
二九——四	宜章	仁里	三年桐	三年桐複果	二〇	三八	三九		
二九——五	宜章	金泉	三年桐	五年桐單果	二〇	三二	三二		
二九——六	宜章	金泉	千年桐	千年桐複果	二〇	三二	三二		
二九——七	宜章	金泉	三年桐	七年桐單果	二〇	三二	三二		
二九——八	宜章	金泉	三年桐	調歲桐單果	二〇	三二	三二		
二九——九	宜章	金泉	三年桐	調歲桐複果	二〇	三二	三二		

油桐增產報告

二九—四〇	永明	和豐	三年桐	八角桐複果	二〇	六九	六九
二九—四一	永明	和豐	三年桐	三年桐複果	二〇	六九	六九
二九—四二	永明	和豐	三年桐	三年桐複果	二〇	六九	六九
二九—四三	永明	公充	三年桐	五年桐複果	二〇	六八	六八
二九—四四	永明	公充	三年桐	三年桐單果	二〇	六八	六八
二九—四五	晃縣	廣東溝	三年桐	米桐子複果	二〇	二七八	二七八
二九—四六	晃縣	廣東溝	三年桐	柿餅桐單果	二〇	二七八	二七八
二九—四七	晃縣	波州	三年桐	沈州柿餅桐	二〇	二七六	二七六
二九—四八	晃縣	波州	三年桐	貴州種洋桐	二〇	二七六	二七六
二九—四九	晃縣	花草溪	三年桐	五瓣桐複果	二〇	二七六	二七六
二九—五〇	晃縣	花草溪	三年桐	五瓣桐複果	二〇	二七六	二七六
二九—五一	晃縣	桂林溪	三年桐	柿餅桐單果	二〇	二七七	二七七
二九—五二	晃縣	桂林溪	三年桐	米桐子複果	二〇	二七七	二七七
二九—五三	城步	蓬瀛鄉	三年桐	五年桐單果	二〇	三四三	三四三
二九—五四	城步	蓬瀛鄉	千年桐	千年桐複果	二〇	三四三	三四三
二九—五五	城步	蓬瀛鄉	三年桐	三年桐複果	二〇	三四三	三四三
二九—五六	城步	蓬瀛鄉	三年桐	五年桐複果	二〇	三四三	三四三
二九—五七	綏寧	鵝公鄉	千年桐	百年桐複果	二〇	一九七	一九七
二九—五八	綏寧	鵝公鄉	三年桐	對歲桐單果	二〇	一九七	一九七
二九—五九	澱浦	中正鄉	三年桐	兩頭尖單果	二〇	二九五	二九五
二九—六〇	澱浦	中正鄉	三年桐	老秧桐複果	二〇	二九五	二九五
二九—六一	澱浦	中正鄉	三年桐	安化種對歲桐單果	二〇	二九五	二九五
二九—六二	澱浦	明牌鄉	三年桐	三年桐單果	二〇	二九六	二九六
二九—六三	澱浦	明牌鄉	三年桐	五爪桐複果	二〇	二九六	二九六
二九—六四	澱浦	明牌鄉	三年桐	柿餅桐單果	二〇	二九六	二九六
二九—六五	澱浦	明牌鄉	三年桐	滿天紅單果	二〇	二九六	二九六
二九—六六	安化	大橋鄉	三年桐	週歲桐單果	二〇	一四〇	一四〇
二九—六七	安化	大橋鄉	千年桐	洋桐複果	二〇	一四〇	一四〇
二九—六八	安化	大橋鄉	三年桐	三年桐單果	二〇	一四〇	一四〇
二九—六九	安化	大橋鄉	三年桐	三年桐叢果	二〇	一四〇	一四〇



二九一〇〇	油桐	龍田	三年桐	連地三複果	二〇〇	一〇八	二〇八
二九一〇一	黔陽	太平	三年桐	羅子桐複果	二〇〇	一〇七	二〇七
二九一〇二	黔陽	太平	千年桐	鐵兜兒	二〇〇	一〇七	二〇七
二九一〇三	黔陽	太平	三年桐	滿天星單果	二〇〇	一〇七	二〇七
二九一〇四	黔陽	龍田	三年桐	滿天星單果	二〇〇	一〇八	二〇八
二九一〇五	黔陽	龍田	千年桐	鐵兜兒	二〇〇	一〇八	二〇八
二九一〇六	黔陽	龍田	三年桐	滿天星單果	二〇〇	一〇九	二〇九
二九一〇七	黔陽	中	三年桐	練泥黃複果	二〇〇	一〇九	二〇九
二九一〇八	黔陽	仁安	三年桐	三年桐矮樹複果	二〇〇	一〇九	二〇九
二九一〇九	黔陽	仁安	三年桐	三年桐高樹複果	二〇〇	一〇九	二〇九
二九一一〇	黔陽	仁安	三年桐	三年桐複果	二〇〇	一〇九	二〇九
二九一一一	黔陽	仁安	三年桐	三年桐複果	二〇〇	一〇九	二〇九
二九一一二	黔陽	玉仙	三年桐	調歲桐複果	二〇〇	一〇八	二〇八
二九一一三	黔陽	玉仙	三年桐	調歲桐單果	二〇〇	一〇八	二〇八
二九一一四	黔陽	清正	三年桐	調歲桐雙果	二〇〇	一〇八	二〇八
二九一一五	黔陽	神和	三年桐	花子	二〇〇	一〇八	二〇八
二九一一六	黔陽	神和	千年桐	花子	二〇〇	一〇八	二〇八

附表十一 湘省油桐樹種名異稱表

茲表列其異稱于次表：

黔陽會同縣 七姊妹三年富(又稱連地黃綠池黃)滿天星柿餅桐
 茶陵縣 獨子桐、五爪桐、七星桐、九老田桐
 桃源縣 平五爪桐、尖五爪桐、平獨子桐、尖獨子柿餅桐
 第一種以其為複果第三種單果第二種以其結果年齡第四種以其果形
 均以其果實之單複及複果之數
 (一)(二)以其葉之裂數三、四、以其單果之果形五以其果形



滋 浦縣 兩頭尖、滿山紅、對皮桐、老秧桐、五爪桐柿餅桐

衡 山縣 五爪桐(脈脈桐)北爪桐

瀏 陽縣 五爪桐、紅子桐、青桐子、平窠桐、尖窠桐

永 明縣 調歲桐、小三年桐、大三年桐、五年桐

龍 山縣 高米桐、矮米桐、柿餅桐

城 步縣 吳桐、柿花桐、攀桐

附 註 此外尚有土桐、沅州桐、厚皮桐、矮樹桐、小樣桐、綜把桐、把把桐、娃娃桐、羅子桐、等土名

上列各縣對於油桐樹種異稱分類命名之由來雖不可詳考各縣相互間自難免有同名異種或異種同名者然在二縣境內因其命名之不同而品種各異則又無可疑驗蓋因對於異形上曾加以鑑別顯有不同也前項品種分佈之查本應先從分類檢定之研究並因現有材料尚不充足現正設法搜集俟各處陸續寄到當再為詳確之研究

三、氣乾桐果與果皮種籽重量之檢定

本試驗材料用各地寄到郵包在途中延擱收到此種材料後果皮已呈潮溼霉腐之狀果形失原形故果實大小無法檢定僅能風乾檢定其果實與果皮種子之重量耳其結果列表如次

附表十二 三年桐氣乾桐果皮籽重量比較表

品種號數	桐果數目	桐果重量	果皮重量	種子重量	種子數目
二九一	一九個	四三五·六(克)	二二四·八(克)	二二〇·八(克)	六九粒
二九二	一五個	五一三·三	三六六·一	一四七·二	六五
二九三	二〇個	八三三·三	三八四·三	四四八·〇	八八
二九四	二〇個	九一二·五	五三四·五	三七八·〇	九四
二九五	二〇個	五二〇·六	二五四·六	二六六·五	九二
二九六	一八個	五九八·五	二七一·五	三二七·〇	八一
二九七	二〇個	四九〇·六	四八〇·三	二二二·三	七五
二九八	二〇個	五七七·二	一九九·七	二七七·三	八四
二九九	二〇個	四〇〇·四	二四八·五	二六二·〇	八六
三〇〇	二〇個	四七四·三	一九〇·八	四八三·五	九〇
三〇一	二〇個	六四六·五	二九四·一	三三七·〇	八七
三〇二	二〇個	五九四·〇	二八五·〇	二〇五·〇	八五
三〇三	二〇個	四三三·五	三八八·五	四三三·〇	八六
三〇四	二〇個	四七七·八	二九五·二	四八四·六	九〇

油桐種子重量

五五

九九一八五
九九一八六
九九一八七
九九一八八
九九一八九
九九一九〇
九九一九一
九九一九二
九九一九三
九九一九四
九九一九五
九九一九六
九九一九七
九九一九八
九九一九九
九九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五二五
六二六
五〇四
四二九
五九三
二八五
二八〇
三二〇
三四六
三四六
七三〇
四四九
四一六
八三三
四六七
六八二
〇〇八
九一八
八七二
六一八
六四〇
六二五
六三九
六二〇
四〇三
六〇五
四三六
六四二

二四五
二四九
二四六
一九七
三一五
一六六
一〇九
一五〇
一六一
一五〇
三六〇
二一六
一八一
四一五
二六八
三三三
五五二
四七五
四五五
三三九
二六三
二八一
三一
二八八
一八二
四一
一六五
二八二

二七九
三七七
三三六
三三二
二七九
二一九
一七一
一八九
一九六
三六九
二二五
四二七
一九九
三六九
四四五
四四三
四二一
二七九
三七七
三四三
三二八
三三二
二二一
二九四
二七〇
三五九

七六
九七
承五
八七
一〇
八六
八〇
八〇
八〇
八〇
一三〇
九二
七一
一〇
八六
八六
一一九
一一三
一〇八
一〇二
一〇〇
九九
九四
八四
八六
八八
九〇



附表十三 千年桐

品種號數	桐果數目	桐果重量	果皮重量	種籽重量	種籽數量
二九一—一六	二〇	四七〇・八	二八〇・三	一九〇・五	六〇
二九一—七五	二〇	四八一・〇	二四五・五	二三五・五	六一
二九一—二六	二〇	二七二・〇	一三六・五	一三五・五	六三
二九一—三二	二〇	四三一・六	二六二・三	一六九・三	六一
二九一—三六	二〇	三七九・二	二五四・四	一三四・八	四八
二九一—四〇	二〇	四五六・〇	二七四・五	一八一・五	六二
二九一—四八	二〇	六四一・〇	三五五・〇	二八六・〇	七〇
二九一—五四	二〇	三二二・九	一八九・九	一一三・〇	四九
二九一—六七	一六	三八六・六	二四四・五	一四二・〇	五三
二九一—七一	二〇	五〇五・一	三〇九・二	一九五・九	五三
二九一—九四	二〇	五三四・三	三〇九・八	二二四・五	六〇
二九一—〇二	二〇	五九二・〇	三七二・一	二一九・九	五八
二九一—〇五	二〇	七八四・〇	四六八・六	三二五・四	六〇
二九一—一六	二〇	六〇五・五	三四九・〇	二五六・五	五七

根據上表之結果千年桐果皮均較種子爲重但三年桐則不一定因品種不同而互異也

四桐籽種皮與種仁之檢定

桐油含於種仁之內種皮雖有少量油質但無增加產量之價值而種桐以桐油產量豐富爲目的故種皮與種仁重量之比較頗爲重要此項檢定方法係任意採取每品種之種籽十粒(已除去種籽表面之紙灰)爲種籽之重量(小數位進一位即每粒種籽之平均重量)其檢定結果表列如下:

附表十四 三年桐桐籽種皮種仁重量比較表

品種號數	種籽重量(克)	種皮重量	種仁重量
二九一—一	三〇・五	一〇・一	二〇・四
二九一—一三	三三・三	一一・三	二二・〇
二九一—一三	四八・二	一七・三	三一・〇
二九一—一四	三七・七	一七・七	二〇・〇
二九一—一五	三五・〇	九・七	二五・三
二九一—一七	三五・〇	三・八	三一・二



三九 七七

三九 七六

三九 七五

三九 七四

三九 七三

三九 七二

三九 七一

三九 七〇

三九 六九

三九 六八

三九 六七

三九 六六

三九 六五

三九 六四

三九 六三

三九 六二

三九 六一

三九 六〇

三九 五九

三九 五八

三九 五七

三九 五六

三九 五五

三九 五四

三九 五三

三九 五二

三九 五一

三九 五〇

三四 七〇

三四 六九

三四 六八

三四 六七

三四 六六

三四 六五

三四 六四

三四 六三

三四 六二

三四 六一

三四 六〇

三四 五九

三四 五八

三四 五七

三四 五六

三四 五五

三四 五四

三四 五三

三四 五二

三四 五一

三四 五〇

三四 四九

三四 四八

三四 四七

三四 四六

三四 四五

三四 四四

三四 四三

三〇 七〇

三〇 六九

三〇 六八

三〇 六七

三〇 六六

三〇 六五

三〇 六四

三〇 六三

三〇 六二

三〇 六一

三〇 六〇

三〇 五九

三〇 五八

三〇 五七

三〇 五六

三〇 五五

三〇 五四

三〇 五三

三〇 五二

三〇 五一

三〇 五〇

三〇 四九

三〇 四八

三〇 四七

三〇 四六

三〇 四五

三〇 四四

三〇 四三

二〇 七〇

二〇 六九

二〇 六八

二〇 六七

二〇 六六

二〇 六五

二〇 六四

二〇 六三

二〇 六二

二〇 六一

二〇 六〇

二〇 五九

二〇 五八

二〇 五七

二〇 五六

二〇 五五

二〇 五四

二〇 五三

二〇 五二

二〇 五一

二〇 五〇

二〇 四九

二〇 四八

二〇 四七

二〇 四六

二〇 四五

二〇 四四

二〇 四三



二九一一〇	二八	一〇六	一八
二九一一一	三三	一〇八	二〇
二九一一二	三〇	一〇三	一〇
二九一一三	二九	一〇三	一〇
二九一一四	二六	一〇五	一〇
二九一一五	三五	一〇三	一〇

附表十五 千年桐桐籽種皮種仁重量比較表

品種號數	種重量(克)	種籽皮重	種仁重
二九一一六	三〇	一五	一五
二九一一七	二七	一五	一五
二九一一八	二六	一四	一四
二九一一九	二六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二〇	二五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二一	二五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二二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二三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二四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二五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二六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二七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二八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二九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三〇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三一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三二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三三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三四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三五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三六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三七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三八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三九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四〇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四一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四二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四三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四四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四五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四六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四七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四八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四九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五〇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五一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五二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五三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五四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五五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五六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五七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五八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五九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六〇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六一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六二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六三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六四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六五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六六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六七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六八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六九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七〇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七一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七二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七三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七四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七五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七六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七七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七八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七九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八〇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八一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八二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八三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八四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八五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八六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八七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八八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八九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九〇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九一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九二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九三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九四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九五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九六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九七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九八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一九九	二四	一三	一三
二九二〇〇	二四	一三	一三

據上表之結果三年桐與千年桐之種皮種仁重量比較均因品種不同而有異
五、種籽縱橫與厚度之檢定
油桐種籽之大小因果實變異而有影響故油桐種籽大小實為油桐改良之重要點本項檢定方法係應用上項之材料故數字係十粒桐籽之和(小數點移上二位即每粒種籽平均數)今錄結果如下

二九二〇一
二九二〇二
二九二〇三
二九二〇四
二九二〇五
二九二〇六
二九二〇七
二九二〇八
二九二〇九
二九二一〇
二九二一一
二九二一二
二九二一三
二九二一四
二九二一五
二九二一六
二九二一七
二九二一八
二九二一九
二九二二〇
二九二二一
二九二二二
二九二二三
二九二二四
二九二二五
二九二二六
二九二二七
二九二二八
二九二二九
二九二三〇
二九二三一
二九二三二
二九二三三
二九二三四
二九二三五
二九二三六
二九二三七
二九二三八
二九二三九
二九二四〇
二九二四一
二九二四二
二九二四三
二九二四四
二九二四五
二九二四六
二九二四七
二九二四八
二九二四九
二九二五〇
二九二五一
二九二五二
二九二五三
二九二五四
二九二五五
二九二五六
二九二五七
二九二五八
二九二五九
二九二六〇
二九二六一
二九二六二
二九二六三
二九二六四
二九二六五
二九二六六
二九二六七
二九二六八
二九二六九
二九二七〇
二九二七一
二九二七二
二九二七三
二九二七四
二九二七五
二九二七六
二九二七七
二九二七八
二九二七九
二九二八〇
二九二八一
二九二八二
二九二八三
二九二八四
二九二八五
二九二八六
二九二八七
二九二八八
二九二八九
二九二九〇
二九二九一
二九二九二
二九二九三
二九二九四
二九二九五
二九二九六
二九二九七
二九二九八
二九二九九
二九三〇〇

附表十六 三年桐種籽縱徑橫徑厚度比較表



品類號數

縱

經

經

經

度

(里)

一欄表十六

二半

三

四

五

二九

二六

二二

一四

一四

此表之數皆係平陸(今縣)果樹之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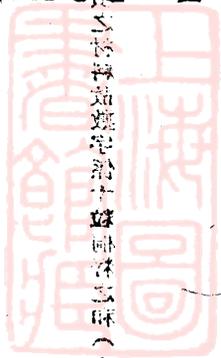
此表之數皆係平陸(今縣)果樹之數

此表之數皆係平陸(今縣)果樹之數

此表之數皆係平陸(今縣)果樹之數

三表

此表之數皆係平陸(今縣)果樹之數



二九—三四	二七、九	二〇、一	一六、三
二九—三五	二三、〇	二〇、〇	一四、九
二九—三七	三五、七	二一、三	一四、七
二九—三八	二六、三	二〇、〇	一五、五
二九—三九	三四、二	一七、三	一三、八
二九—四一	二六、三	二一、〇	一五、三
二九—四二	二五、九	二〇、三	一五、一
二九—四三	二五、〇	二五、〇	一五、四
二九—四四	二五、五	一八、九	一四、六
二九—四五	二二、五	一八、一	一四、〇
二九—四六	二六、〇	一九、七	一四、七
二九—四七	二七、五	一六、〇	一五、〇
二九—四九	二四、五	二〇、〇	一五、四
二九—五〇	二四、九	一九、五	一四、五
二九—五一	二七、四	一八、〇	一六、二
二九—五二	二五、六	一八、九	一一、二
二九—五三	二七、〇	二二、三	一五、八
二九—五四	二七、〇	二一、〇	一五、〇
二九—五五	一三、二	一九、〇	一五、四
二九—五六	一九、九	一六、四	一四、一
二九—五七	二五、六	一九、八	一五、三
二九—五八	三〇、六	一六、七	一一、四
二九—五九	三〇、九	一七、九	一四、三
二九—六〇	二〇、七	二一、五	二四、八
二九—六一	二五、九	一八、三	二二、六
二九—六二	二五、六	二〇、〇	二五、六
二九—六三	二六、九	一六、八	一六、四
二九—六四	二二、二	一九、七	二四、六
二九—六五	二二、二	一八、六	一五、七
二九—六六	二五、三	一八、五	一六、〇
二九—六七	二七、〇	一八、五	

書目録



二九一〇九
 二九一〇八
 二九一〇七
 二九一〇六
 二九一〇五
 二九一〇四
 二九一〇三
 二九一〇二
 二九一〇一
 二九一〇〇
 二九〇九九
 二九〇九八
 二九〇九七
 二九〇九六
 二九〇九五
 二九〇九四
 二九〇九三
 二九〇九二
 二九〇九一
 二九〇九〇
 二九〇八九
 二九〇八八
 二九〇八七
 二九〇八六
 二九〇八五
 二九〇八四
 二九〇八三
 二九〇八二
 二九〇八一
 二九〇八〇
 二九〇七九
 二九〇七八
 二九〇七七
 二九〇七六
 二九〇七五
 二九〇七四
 二九〇七三
 二九〇七二
 二九〇七一
 二九〇七〇

二五〇五
 二五〇四
 二五〇三
 二五〇二
 二五〇一
 二五〇〇
 二四九九
 二四九八
 二四九七
 二四九六
 二四九五
 二四九四
 二四九三
 二四九二
 二四九一
 二四九〇
 二四八九
 二四八八
 二四八七
 二四八六
 二四八五
 二四八四
 二四八三
 二四八二
 二四八一
 二四八〇
 二四七九
 二四七八
 二四七七
 二四七六
 二四七五
 二四七四
 二四七三
 二四七二
 二四七一
 二四七〇

二二〇七
 二二〇六
 二二〇五
 二二〇四
 二二〇三
 二二〇二
 二二〇一
 二二〇〇
 二一九九
 二一九八
 二一九七
 二一九六
 二一九五
 二一九四
 二一九三
 二一九二
 二一九一
 二一九〇
 二一八九
 二一八八
 二一八七
 二一八六
 二一八五
 二一八四
 二一八三
 二一八二
 二一八一
 二一八〇
 二一七九
 二一七八
 二一七七
 二一七六
 二一七五
 二一七四
 二一七三
 二一七二
 二一七一
 二一七〇

一一三〇
 一一二九
 一一二八
 一一二七
 一一二六
 一一二五
 一一二四
 一一二三
 一一三二
 一一三一
 一一三〇
 一一二九
 一一二八
 一一二七
 一一二六
 一一二五
 一一二四
 一一二三
 一一三二
 一一三一
 一一三〇
 一一二九
 一一二八
 一一二七
 一一二六
 一一二五
 一一二四
 一一二三
 一一三二
 一一三一
 一一三〇



二九一〇一	二八、〇	二〇、〇	一六、二
二九一〇三	二八、〇	一八、三	一六、七
二九一〇四	二八、一	一九、一	一七、〇
二九一〇六	二七、七	一九、〇	一六、二
二九一〇七	二五、六	一五、八	一四、三
二九一〇八	二六、三	二〇、一	一五、四
二九一〇九	二四、五	二〇、二	一五、五
二九一一〇	二四、三	一八、九	一四、八
二九一一一	二五、四	一九、六	一四、九
二九一一二	二四、〇	一八、九	一四、〇
二九一一三	二四、七	一九、九	一四、六
二九一一四	二三、七	一八、六	一三、九
二九一一五	二五、八	二三、三	一六、四

附表十七 千年桐種籽縱徑橫徑厚度比較表

品種號數	橫	縱	厚	度
二九一一六	二三、五	二八、〇	一四、九	一四、九
二九一二五	二三、五	二二、七	一七、七	一七、七
二九一二六	一八、六	一七、二	一四、一	一四、一
二九一三三	二一、四	二二、八	一四、〇	一四、〇
二九一三六	一八、八	二〇、九	一五、六	一五、六
二九一四〇	二〇、二	二〇、八	一三、〇	一三、〇
二九一四八	二三、五	二〇、七	一四、六	一四、六
二九一五四	二一、六	二〇、四	一三、七	一三、七
二九一六七	二二、八	二一、四	一四、六	一四、六
二九一七二	二三、七	二三、五	一三、二	一三、二
二九一九六	二四、四	二三、三	一三、九	一三、九
二九二〇二	二五、五	二四、一	一五、七	一五、七
二九二〇五	二五、五	二五、四	一五、七	一五、七

一九一二年農林部調查所調查之千年桐種籽之縱徑、橫徑、厚度比較表

農林部調查報告



關於上述各項檢定以何品種為優現因品種類別一項尚須補充材料容俟品種類別整理完竣始可再作討論

五 品種生長比較實驗

二十九年春開始舉辦之實驗

- (一) 實驗目的及地點 本實驗係將各縣精選之優良品種收集歸地堆育以作生長上之觀察比較而資繁殖推廣試驗區設於衡陽林場來雁塔分場
- (二) 實驗方法 本實驗第一年於苗圃堆育苗苗距五寸行距一尺每次播種一畝計共收集未陽祁陽永綏等十二縣桐種二八五四粒依次排列其苗圃一切管理工作均經與普通育苗同樣一致施行
- (三) 觀察記載 本實驗對於發芽率莖葉情形結實產量之高低及抵抗力之強弱均須準確觀察詳細記載藉資比較繁殖茲將本年實驗成績表列如

附表十八 油桐品種生長比較實驗成績表

號次	種名	產地	播種日期	粒數	發芽最早	所需最盛	日期最遲	發芽株數	發芽率%	最高	最低	平均	均肥	最大	最小	平均
一	五爪桐	未陽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三五	八五	一八	四	一一	〇	〇	〇	〇
二	三年桐	未陽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二八	六三	一四	五	九	〇	〇	〇	〇
三	哇哇桐	未陽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五五	一四	二	八	〇	〇	〇	〇	〇
四	七爪桐	未陽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二二	五二	二三	四	八	〇	〇	〇	〇
五	油桐	未陽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二六	六二	二四	四	一四	〇	〇	〇	〇
六	五爪桐	祁陽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二	七〇	一四	二	一三	〇	〇	〇	〇
七	三年桐	祁陽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二四	七〇	一四	二	七	〇	〇	〇	〇
八	五瓣桐	永綏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二四	七〇	一四	二	七	〇	〇	〇	〇
九	千年桐	未陽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五三	七四	一五	二	八	〇	〇	〇	〇
一〇	油桐	未陽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八	七六	一八	三	一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一	油桐	祁陽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六九	七七	二一	二	一一	〇	〇	〇	〇
一二	三年桐	靖縣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三一	三四	一四	一	七	〇	〇	〇	〇
一三	三年桐	安化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八九	八五	一五	二	八	〇	〇	〇	〇
一四	三年桐	郴縣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七五	五〇	一二	二	七	〇	〇	〇	〇



實地試驗方法

(一) 試驗目的及地點 本試驗係採油桐樹種與果實受精結實等問題，並選定桐油試驗場於桐油試驗場，其地點在衡陽常德二林場。

(二) 試驗方法 試驗區在常德九年試驗場，其地點在常德九年試驗場，其地點在常德九年試驗場。

(三) 工作情形 本試驗自三十年四月開始，至三十年五月止，其工作情形如下：

本試驗用八年至十五年生三年桐樹，其地點在常德九年試驗場，其地點在常德九年試驗場。

過渡時期推廣之用，廿九年秋因天時亢旱，嫁接成績欠佳，三十年春又重新計劃繼續實驗。

一、無性繁殖效果比較實驗

(一) 實驗目的 本實驗之目的在以觀其品種生長情形，適宜於改良品種之依據。

(二) 實驗方法 試驗區採用順序排列法，其地點在常德九年試驗場，其地點在常德九年試驗場。

(三) 工作情形 本項實驗擬於四月開始。

二、油桐嫁接過期實驗

(一) 實驗目的及地點 本實驗用各種不同之時期舉行嫁接，觀察其發育狀況及成活率，以求本省油桐適當之嫁接時期。

(二) 實驗方法 就帶圃內選擇生長均等之滿一年生、二年生、三年生桐樹三五株，於三月內移植完竣，自四月起每月下旬第一日舉行嫁接一區，其地點在常德九年試驗場。

(三) 工作情形 本項實驗於三月開始移植完竣於四月即舉行嫁接。

其二 栽培方法改良

子 株行距離實驗

a. 實驗目的及地點 本實驗之目的在以測驗樹生長狀況開花情形及結果量，而求適當之距離，其地點在常德九年試驗場。

b. 實驗方法 本實驗區乃為永久固定性，須擇土質較肥，地勢稍平之山地，面積共為二畝，規劃為A、B二區，每區分為1、2、3、4、5五級，為拱形，以各種不同方式之距離，直播三年桐樹三〇〇粒，每穴勻播籽三粒，以備發芽後去劣留強之選擇，其每區級別距離列表列如

區別	級別	株 (市尺)	距	行 (市尺)	距	株 (市尺)	距	行 (市尺)	距
A	一級	六	〇	九	〇	六	〇	九	〇
	二級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三級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四級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五級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B	一級	四	〇	七	〇	四	〇	七	〇
	二級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三級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四級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五級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二	〇

對於除草，中耕，撫育等項工作仍依普通方法施行
 C. 觀察記載 本實驗會於廿九年四月廿一日直播，俟後即隨時觀察其發芽及生長情形，予以記載惟查本實驗乃為永久固定性，對於開花結實及枝序展布情形等，因此時苗齡幼小，須待將來繼續觀察，以求實驗最終目的，而為適當距離之選定茲將本實驗情形表列如下：

附表十九 油桐株行距實驗第一年觀察記載表

實驗區級	播種時期	播種數量	發芽期	發芽率	上長平均高度	肥大平均直徑
A 區一級	廿九年四月廿一日	三〇粒	六〇天	百分之六四	一、五〇市寸	〇、三五市寸
B 區一級		同右	六二	六〇	一二、〇〇	〇、四〇
B 區二級		同右	四五	五六	九、五〇	〇、三〇
B 區二級		同右	六八	八五	一一、五〇	〇、三五
A 區三級		同右	六二	五〇	九、〇〇	〇、三〇
B 區三級		同右	五〇	五六	一一、五〇	〇、三〇
A 區四級		同右	六六	六〇	一〇、五〇	〇、三二
B 區四級		同右	七〇	九一	一〇、五〇	〇、三六
A 區五級		同右	四五	四〇	一〇、〇〇	〇、三五
B 區五級		同右	六〇	六三	一二、〇〇	〇、三五

覆土深淺度實驗

油桐增產報告

說明 發芽期係自發芽開始日起至發芽停止之日數
 結論 表列各級發芽率以B區一級為最高次之為B區二級其餘各級則在40%—64%之間但上長平均高度均以A區五級及B區一級為最高肥大平均直徑則以B區一級為最大，故本實驗對於發芽力及幼芽生長並無顯著之影響，容待將來再行繼續觀察其全級之狀態也

a. 實驗目的 本實驗區選擇土質較肥，傾斜在二十度左右之山地，一畝縱溝或棋盤形，共分五十格，每格規定一穴，縱距十尺橫距十尺，全區分爲五級，以十穴作爲一級，每級設土壤淺度一、二、三、四、五等，用三年種植，每穴播一粒，作成三角形，每級距離一、五寸爲度，發芽後每穴中選留最健者一株，其餘二株概予刈除，免爲生存競爭，地力播種之影響，他如除草、中耕、撫育等項工作均照普通方法施行。

b. 觀察記載 本實驗於廿九年四月廿日在衡陽林場來雁塔分場舉行，播種後即隨時觀察其發芽及生長情形，予以詳細記載，惟第一年内僅能測驗其發芽率及幼苗生長情形，茲將本年實驗結果彙表於後：

附表二十 油桐播種覆土深淺試驗第一年觀察記載表

級別	覆土深淺 (市寸)	播種時期	種數	發芽情形			發芽率%	生長情形			備註
				最初日數	最盛日數	最遲日數		最高	最低	平均	
1	10	29年4月2日	10	2 (5天)	6 (6天)	19 (8.5天)	77	16	3	10.5	每穴播種三粒
2	10	全	10	2	56	19	77	3	10.5	0.46	
3	全	全	10	3	45	21	97	3	10.5	0.59	
4	10	同上	10	4	48	20	87	3	11.5	0.80	
5	10	同上	10	2	46	14	80	3	10.7	0.48	
全	全	全	10	27	45	21	97	3	10.5	0.59	

肥大生育係地面苗高直徑

d. 結論 據上表觀察各級之發芽率以三級爲最高達到97%，二級次之，1、2、5各級則爲銳減其幼苗生長亦以三級爲最佳，上長生育平均爲13.50市寸，肥大生育平均爲13.50市寸，其次爲2、4、二級，1、5二級則亦銳減矣，由此可知覆土之深淺，對於發芽率頗有顯著之關係，即覆土3市寸者則發芽率高，若過深或過淺均非所宜，但因土質性質稍差，苗木生長欠高，故對於抗風力之強弱尚無多大之影響，須待次年之繼續觀察彙報也

待次年之繼續觀察彙報也

寅 植桐土壤中含有量影響實驗

a. 實驗目的與地點 本實驗在以測驗植桐對於土壤含有石灰量之反應與生長上之關係為目的實驗區亦設於衡陽林場來雁塔分場
 b. 實驗方法 實驗區分段規則，各段相距距離移種一、二、三、四、五、年生油桐各一〇株，於每株根際周圍三尺範圍內拌入 2.4.6.8. P. 12. 14. 16. 18. 20. 錢之石灰使其與土壤混合接近根際，而測其反應變態其撫育管理工作仍照常處理
 c. 觀察記載 本實驗施行每月觀察一次結果尚無顯著之影響，與普通不施石灰者無大差異其觀察記載表如下：

附表二十一 油桐與石灰含有量實驗觀察記載表

(實驗時期：二十九年四月三十日 實驗桐苗：1. 2. 3. 4. 5 各年生三年桐五十株)

石 灰 量	二錢	四	六	八	一〇	一二	一四	一六	一八	二〇	備 考
葉 之 反 應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新 生 枝 生 長 反 應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根 之 反 應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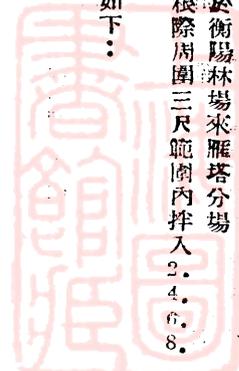
d. 結論 本實驗經觀察後並無顯著之影響，究其原因係由土壤酸性稍重及石灰施用量之過量，致無反應作用，擬於明年加倍施用石灰量繼續實驗以為澈底之了解

卯 繁殖方式比較實驗

a. 實驗目的與地點 本實驗之目的(一)比較各種繁殖方式對於桐樹生長有何影響(二)比較第一、二、三、年桐林間作價植與繁殖投資(三)比較間作何種農作物對於桐樹生長為有利本實驗在衡陽林場舉行
 b. 實驗方法 用樹種九〇種及玉蜀黍、蠶豆、油菜、芝麻、煙草、花生等各種適宜之間作物實驗地長一三市尺寬六四市尺，內部分為十小區，每小區長六〇市尺寬一〇市尺，又於每小區復劃分為五等分，每等分種植一次，間作物分為五次輪栽
 c. 工作情形 本實驗於去年五月開始規劃出地，分區整土、播種、中耕除草等工作均逐次完成發芽清生後尚佳並備專冊記載

辰 直播與育苗植樹比較實驗

a. 實驗目的及地點 本實驗的目的用同品種種植於同一土地上察其何種造林方法為有利作為今後油桐營林之參考本實驗在衡陽林場舉行
 b. 實驗方法 本實驗區劃分為十小區，每小區長六〇市尺寬一〇市尺，內部分為五等分，每等分種植一次，間作物分為五次輪栽
 c. 工作情形 本實驗於去年五月開始規劃出地，分區整土、播種、中耕除草等工作均逐次完成發芽清生後尚佳並備專冊記載



C. 工作情形 查實施於二十二年二月間開始進行情形同前項實驗

此外對於油桐種類及採果期亦曾實驗惟以氣候尤早及測驗器具缺乏關係尚未能得到正確結論仍擬重新計劃進行

其三 營林示範

子 籌設示範桐場

依照本省桐油增產五年計劃，應在長沙、衡陽、常德、沅陵、芷江零陵六處，成立六個示範桐林場，並附設桐苗繁殖場，蓋一則以示桐林經營之正則，一則以培育產果多而油質油質均較優美之桐苗備供推廣改良之用也。此項工作，除零陵場正在籌劃進行中外，餘如長沙、衡陽、常德、沅陵四處會於二十九年春季整理種植桐林一千餘畝至夏季又再行擴整地以修下年播種並另於芷江榆樹灘擇地五百畝分別籌設各示範桐林場，至冬季又續有增整，三十年春季乃實行造林一千七百餘畝，共九萬八千餘株；又將上年所植原有桐林加以整理，亦共一千二百餘畝，六萬三千餘株，至是，長沙衡陽常德沅陵芷江五示範桐林場已具相當規模矣。

在各示範桐林場並附設有油桐之繁殖苗圃，收集各種桐種為比較觀察之栽培，俟得有選定結果，專事繁育優良種苗以供推廣，一面選擇目前認為良好種子，廣資播育成苗，使需要桐苗者，可以申請領種。

丑 造林示範

示範桐林場造林之方式經過與成績，應為較詳細之敘述。二十九年春季及夏季在長沙、衡陽、常德、及沅陵整理並新植油桐面積及株數表列如左：

附表二十二 各場二十九年春季整理及新植桐林表

場別	造林地點	新植面積(畝)	整理面積(畝)	植桐株數	備考
衡陽示範場	來雁塔	一五七·八〇	三二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	淘汰衰老加以補植
長沙示範場	大山冲	九六·〇〇	一三〇〇〇	四八二二	
常德示範場	遇仙嶺	四五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	二二五〇〇	每畝栽五十株
沅陵示範場	鴉鵲溶白羊坪	七〇三·八〇	五六三二二		
合計					

附表二十三 各場二十九年夏季整理及擴墾桐林面積表

場別	整理地點	整理面積(畝)	新墾地點	新墾面積(畝)	合計	備考
衡陽示範場	來雁塔	三二〇·〇〇	吳應嶺	四〇〇·〇〇	七二〇·〇〇	以勞工缺乏墾地進度甚緩右
長沙示範場	大山冲	一五七·八〇	大山冲	二〇〇·〇〇	三五七·八〇	同



常德示範場	遇仙嶺	九六·〇〇	九六·〇〇	同
沅陵示範場	白羊坪鴉鵲澗	四五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	同
芷江示範場	溪岩長隴冲	一〇二三·八〇	五〇〇·〇〇	同
合計		一四〇〇·〇〇	二四二五·八〇	同

三十年春季，衡陽、長沙、常德、沅陵四示範場均經按照預定計劃栽植桐林並整理原有桐林茲分別表列如左：

附表二十四 各場三十年春季油桐造林成績表

場別	造林地點	造林方式	造林面積(畝)	造林株數	備註
衡陽示範場	果	播種造林	三五〇·〇〇	一七·五〇〇	全舉一百廿畝餘二百卅畝穴舉
長沙示範場	大	播種造林	二二二·三八	一〇·八一九	全部穴舉
常德示範場	雷打砲	植樹造林	一一二·〇九	一五·二一五	全舉五十二畝四分九厘餘均穴舉
沅陵示範場	鴉鵲澗	播種及植樹造林	三三一·三〇	一八·二七三	全部穴舉
芷江示範場	榆樹灣	播種造林	七二八·〇〇	三六·四〇〇	全舉一百五十餘畝餘均穴舉
合計			一七二三·七七	九八·二〇七	

附表二十五 各場三十年春季整理原有桐林成績表

場別	整理地點	整理事項	整理面積(畝)	整理株數	備註
衡陽示範場	來雁塔	補植翻鋤施肥間作整理林相	三二〇·〇〇	一九·〇八〇	
長沙示範場	岳麓山及大山冲	補植翻鋤施肥整枝	三二三·八〇	一三·九八〇	
常德示範場	周家灣	補植翻鋤	一五二·四〇	七·六四〇	
沅陵示範場	鴉鵲澗	補植翻鋤	四五〇·〇〇	二二·五〇〇	
合計			一二四六·二〇	六三·二〇二	

丁 調查部份

其一 油桐產銷調查

本所於湘桐增產計劃與經費確定後即計劃舉辦油桐產銷之概況調查，此項調查之目的在求對於湘桐生產、製煉及運銷之概況，得近似而較準確之統計數字及生產以至銷售過程之輪廓，以為切實推廣，改進增產之張本。同時利用此項調查人員及旅費附帶對於本省林產之考察，如松杉核桃木及茶油、樟腦、柏油、白臘、紫杉子等，亦乘便調查概況以求明瞭。森林業之全貌庶幾推進而不致貽誤此大業之機。而收相得益彰之效。

調查表格分爲六種，除林產物概況調查及分鄉調查兩表外，對於油桐之栽培榨製集數情形及行商運輸貿易情形，均有專表記載。本省七十五縣除臨湘岳陽兩縣外，其餘七十三縣分爲十七區，每區專派一人辦理，限於九月底分縣出發，初擬本年十二月底可全部事竣，並另訂調查要點，俾資遵循；嗣一部份人員如乾城等十二縣於十二月底如期調查完竣，餘以交通時局及各種關係延至三十年二月底始全部結束，茲將其調查報告之梗概分別依次敘述。

子 湘桐栽培概況

關於湘桐栽培之調查係分(一)截至二十九年度止，湘省現有油桐栽培面積及株數。(二)二十九年度湘省新植油桐面積及株數兩部份從事估計；復以湘沅資澧四水流域分別小計以資比較。

以湘桐現有栽培面積及株數言約如下述。

(市畝)

流域別	面積	株數	附註
總計	二、〇三〇、五六七	一一一、八三四、〇二〇	
湘水流域	五四七、五〇一	三二、八五〇、〇六〇	
沅水流域	一、一六八、一四一	七〇、〇八八、四六〇	
資水流域	一八六、五三九	一一、一九二、三四〇	
澧水流域	二二八、三八六	七、七〇三、一六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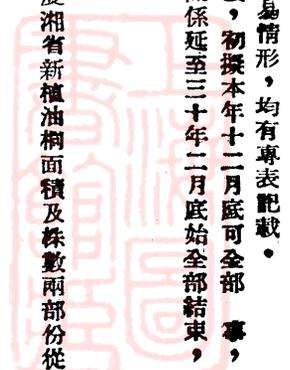
由上表可知以流域比較產桐區域以沅水爲最多，而湘水次之，資水澧較遜，而沅水流域又以乾城沅陵二縣爲最多，(詳見附表二十六)。

(市畝)

流域別	面積	株數	附註
總計	二四五、二一六	一四、七一二、九六〇	
湘水流域	一〇四、〇八〇	六、二四四、八〇〇	
沅水流域	一〇二、二五九	六、一三五、五四〇	
資水流域	二七、九二九	一、六七五、七四〇	
澧水流域	一〇、九四八	六五六、八八〇	

由上表可見本年提倡植桐，湘水流域乘興沅水流域並駕齊驅，而較爲前進，以縣別言，仍以沅水流域之乾城爲最，而湘水流域之湘鄉及沅水流域之沅陵次之。(詳見附表二十七)

其次，就本年推廣新植油桐成活面積株數，以與現有湘桐所佔面積比較，則本年新植數對現在總數爲百分之二十二強再就湘水流域之觀察則本年新植數對現有總數爲百分之十九強就沅水流域觀察則本年新植數對現有總數爲百分之八強足見宣傳推廣與桐油市價上漲所給與農民之刺激均極爲有力苟能因勢利導之則湘桐栽培面積及株數與年俱進其增產固可操左券而俟之也。



附表二十六 油桐栽培面積及株數估計表

流域	縣別	畝	株
湘水流域	合計	二、〇三〇、五六七	一二一、八三四、〇二〇
	邵陽	五四七、五〇一	三二、八五〇、〇六〇
	東安	六九、五六九	四、一七四、一四〇
	零陵	四八、三八八	二、九〇三、二八〇
	常寧	三八、九二〇	二、三三五、二〇〇
	衡山	三五、五三五	二、一三三、一〇〇
	江華	三〇、九三三	一、八五五、九八〇
	永興	二九、四二〇	一、七六五、二〇〇
	資興	二七、六九三	一、六六一、五八〇
	桂陽	二六、二四〇	一、五七四、四〇〇
	衡陽	二三、七九四	一、四二七、六四〇
	道縣	一九、四一八	一、一六五、〇八〇
	湘鄉	一七、八九九	一、〇七三、九四〇
	永明	一七、〇五二	一、〇三三、二二〇
	湘潭	一四、三九四	一、八六三、六四〇
寧遠	一三、一〇〇	一、七九二、〇〇〇	
寧鄉	一三、一〇〇	一、七八七、二〇〇	
攸縣	一三、三九六	一、六九三、七六〇	
郴縣	一一、三七二	一、六八三、三二〇	
瀏陽	一〇、八二九	一、六四九、七四〇	
宜章	一〇、二〇三	一、六二二、一八〇	
汝城	九、八四七	一、五九〇、八二〇	
攸縣	九、六三六	一、五七八、一六〇	
茶陵	八、三三六	一、五〇〇、一六〇	
耒陽	七、二六〇	一、四三五、六〇〇	
醴陵	六、〇九六	一、三六五、七六〇	
藍山	六、〇〇一	一、三六〇、〇六〇	

1. 附
 栽培株數因湖南省植桐失之太密，故以每畝六十株
 為推算標準
 2. 岳陽、臨湘兩縣形情特殊未能調查



沅水流域

安仁	五、六三六	三三、八、一六〇
酃縣	五、三七四	三三、三、四四〇
臨武	五、二四八	三〇、八、六八〇
新田	四、九七七	二七、八、六三〇
嘉禾	二、八一四	一六、八、八四〇
平江	五、五三四	二五、二、〇四〇
桂東	三、一二八	二二、七、六八〇
湘陰	一、三二六	一七、九、五六〇
長沙	一、〇一三	一六、九、七八〇
合計	一、二六八、一四一	七〇、〇八八、四六〇
乾城	一七二、七〇〇	一〇、二六二、〇〇〇
沅陵	一四六、九九二	八、八一九、五二〇
龍山	九五、八三二	五、七四九、九二〇
桃源	八五、九二五	五、一五五、五〇七
古文	七七、八四五	四、六七〇、七〇〇
辰谿	九〇、九二七	五、四五五、六二〇
保靖	七七、七千四	四、六六六、四四〇
永順	七三、四五六	四、四〇七、三六〇
會同	七〇、八一〇	四、六四八、六〇〇
懷溪	五三、四〇〇	三、二〇四、〇〇〇
麻陽	四五、五八一	二、七三四、八六〇
晃縣	三四、〇九六	二、〇四五、七六〇
綏寧	二八、六八六	一、七二一、一六〇
黔浦	二三、五九三	一、四一五、五八〇
黔陽	一八、六七〇	一、一一〇、二〇〇
鳳凰	一七、八四五	一、〇七〇、七〇〇
靖縣	一六、九八五	一、〇一九、一〇〇
澧縣	一四、八一六	八八八、九六〇
芷江	九、九五五	五九七、三〇〇
通道	五、〇九三	三〇五、五八〇



資水流域

永綏	四、七五五	三八五、三〇〇
常德	一、八五八	一一一、四八〇
漢壽	五四七	三三、八二〇
合計	一、八六〇、五三九	一一一、一九二、三四〇

新寧

安化

武岡

益陽

新化

邵陽

沅江

澧水流域

合計

慈利

石門

大庸

桑植

城步

臨澧

華容

南縣

安鄉

附表二十七 二十九年年度植桐面積及株數估計表

流別

縣別

面積

(市畝) 株數

備

註

1. 面積及株數係調查時實際成活率推算而得
 2. 栽培株數因湘省植桐失之太密故以每畝六十株為推算標準
 3. 岳陽，臨湘兩縣情形特殊未能調查

湘水流域

合計

衡陽

湘潭

衡南

耒陽

合計	二四、五二六	一四、七三三、九六〇
衡陽	一〇、四〇八	六、三四四、八〇〇
湘潭	一〇、〇七六	六、四四九、九六〇
衡南	二、〇〇〇	四〇九、八〇〇
耒陽	二、〇四二	三四四、〇六〇

合計	二八、〇五九	一五、五二九、三二〇
慈利	三、二六九	一、九六六、五二〇
石門	三、〇七二	一、九〇三、二〇〇
大庸	三、〇九〇	一、八四九、〇〇〇
桑植	二、一八〇	一、三〇八、〇六〇
城步	八、八二五	一、五二九、三二〇
臨澧	一、六六一	一、三三九、六六〇
華容	七、五〇	一、八四五、〇〇〇
南縣	五、九五	一、〇三五、〇〇〇
安鄉	五、五五	一、〇三五、〇〇〇

3. 岳陽，臨湘兩縣情形特殊未能調查



油類檢驗報告

茶陵	四、九二〇	二九五、四二〇
衡陽	四、九一〇	三九四、六〇〇
零陵	四、八三〇	四〇九、八〇〇
攸縣	四、七七六	二八六、五六〇
衡山	四、五一七	三七一、〇三〇
永興	四、三七三	二六二、三九〇
東安	三、九六八	二三八、〇八〇
宜章	三、九四〇	二二六、四〇〇
道縣	三、五四九	二二二、九四〇
郴縣	三、三九〇	二〇三、四〇〇
江華	三、一七五	一九〇、五〇〇
瀏陽	三、一三九	一八八、三四〇
常寧	二、六三一	一五七、八六〇
安仁	二、五五六	一五三、五六〇
寧遠	二、三九五	一四三、七〇〇
永明	二、〇〇二	一二〇、一二〇
汝城	一、九〇〇	一一四、〇〇〇
長沙	一、八一〇	一〇八、六〇〇
桂陽	一、五七〇	九四、二〇〇
醴陵	一、四六五	八七、九〇〇
平江	一、二九八	七七、八八〇
瀏縣	一、二七四	七六、四四〇
臨武	一、〇八二	六四、九二〇
嘉禾	九九二	五九、五二〇
寧鄉	九〇〇	五四、〇〇〇
新田	八九〇	五三、四〇〇
藍山	八七〇	五二、二〇〇
耒陽	八六八	五二、〇八〇
湘陰	六六六	三九、九六〇
桂東	四〇〇	二四、〇〇〇



沅水流域

資水流域

沅水流域	乾城	一〇二、二五九	六、一三五、五四〇
	沅陵	二三、一〇〇	一、三八六、〇〇〇
	會同	一〇、三八〇	六二二、八〇〇
	瀘溪	八、五四三	五一、五八〇
	黔陽	八、三〇〇	四九八、〇〇〇
	綏寧	八、〇七〇	四八四、二〇〇
	晃縣	四、九二二	二九五、三二〇
	桃源	四、六四〇	二七八、四〇〇
	靖縣	四、五八九	二七五、三四〇
	芷江	三、九四六	二三六、三六〇
	麻陽	三、七九三	二二七、五八〇
	辰谿	三、五三〇	二一一、八〇〇
	城步	三、四六〇	二〇七、六〇〇
	永順	二、七八八	一六七、二八〇
	保靖	二、三〇八	一三八、四八〇
	溆浦	二、二〇〇	一三二、〇〇〇
	通道	一、七二〇	一〇三、二〇〇
	古丈	一、五九三	九五、五八〇
	鳳凰	一、三四七	八〇、八二〇
	常德	一、三一〇	七八、六〇〇
	永綏	六〇八	三六、四八〇
	龍山	五二五	三一、五〇〇
	漢壽	四四〇	二六、四〇〇
	合計	一四七	八、八二〇
資水流域	合計	二七、九二九	一、六七五、七四〇
	安化	八、二三五	四九四、一〇〇
	益陽	六、六二〇	三九七、二〇〇
	邵陽	三、六〇〇	二一六、〇〇〇
	新化	二、八八二	一七二、九二〇
	武岡	二、七八〇	一六六、八〇〇
油桐增產報告			



油標增產報告

新寧	一一、一〇〇	一一六、〇〇〇
沅江	二、七二二	一〇二、七二〇
澧水流域	一〇、九四八	六五六、八八〇
合計	三、一七四	一九〇、四四〇
石門	一、九二〇	一一五、二〇〇
大庸	一、七二二	一〇二、七二〇
慈利	一、一三〇	六七、八〇〇
澧縣	八五〇	五一、〇〇〇
臨澧	二九二	一七、五二〇
桑植	七五〇	四五、〇〇〇
華容	五九五	五五、七〇〇
南縣	五二五	三一、五〇〇
安鄉		

丑 桐油產銷概況

一、湘桐每畝收穫量

一般的估計每畝過高以致計劃等事實常有一符本所特就湘省各縣詳加調查結果就鮮果之收穫言各縣估計最多數平均為一千一百七十市斤最少數平均為四百二十五市斤普通以每畝平均約七百五十市斤計即每畝可收鮮果七市担半氣乾桐籽量言以各縣估計最多數平均為三百一十三市斤二十八)照此推算湘桐現有栽培面積全部以二百萬畝估計如達到全部收穫期即以最少估計之總數每畝四十市斤推算則每年應可產桐油八千萬市斤即八十萬市担如以普通產量推算則應在一百二十三十萬市担左右

二 產量與銷費量輸出量

前項估計係就湘桐現有增栽培面積全部到達收穫期而言，但目前尚有一部分未有收穫，本所更就各縣桐油產量銷費量及輸出量，予以分別調查估計約如下述

流域別	調查縣數	產量	銷費量	輸出量	備
澧水流域	總計	五六九、八四二	一六一、九六五	四〇九、八七七	單位(市担)
沅水流域	三四	九〇、二三〇	六二、四二五	二七、八〇五	
資水流域	二三	三六八、〇五八	六〇、一一二	三〇七、九四六	
澧水流域	七	三六、六三四	二一、六六七	一三、六九七	
上表所述之消費量與輸出量指各該縣之所消費輸出而言，因不足以概全省，但消費對輸出約為一比四尚近似而產量以沅水流域獨佔優勢	九	七五、九二〇	一七、七六一	五八、一五九	



爲百分之六十四強澧水縣數雖少而產量可與湘水幾近四倍之縣數差相頗遠故輸出量亦以沅水量多佔百分之七十五而澧水佔百分之十四湘資二水雖乎其後突以消費量觀察湘沅二水幾約相等資水之消費率更高約等於產量六十（詳見附表二十九）各縣桐林面積及桐油產量均以沅水之乾城沅陵爲最高也

三 桐油集散情形

湘省之桐油出口在抗戰前以漢口爲總匯之地故湘水流域先集中於寧遠祁陽耒陽衡陽等小市場而匯於長沙資水流域集合於邵陽者仍經益陽或長沙沅水流域者上流以洪江爲集中地中流以沅醴爲集中地均集匯于常德澧水流域以津市爲集中地凡長沙益陽常德津市之桐油均經岳陽以達漢口抗戰軍與形勢突變凡津市常德益陽等處之桐油均經長沙湖江而上或在湘潭經鐵路總匯於衡陽以達梧州或經波或經桂林至香港（插圖二）湘省桐油並非全部外銷本省各縣亦頗多銷用之途統制油價之後更多不肯出售留作燈油燃料用者始置不論以大概論湘西之油多於湖南而出口則在抗戰後湖南便于湘西各有盈虧消長資水流域則大部僅供自給無甚出口可言（插圖三）然桐油爲工業尤以軍需工業所必需，爲換取外匯以爲軍火計固希望桐油能大量出口以發展本國軍需工業以求自給計則當另謀自給自用之道將來桐油集散情形或將有重大之變動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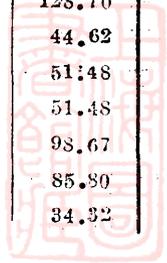
附表二十八 湘桐每畝收穫量估計表（單位：市斤）

縣別	鮮果			氣乾			榨油		
	最多	最少	普通	最多	最少	普通	最多	最少	普通
桂陽	1,400	500	700	546.00	195.00	275.00	120.12	42.90	60.06
祁陽	800	250	500	312.00	97.50	195.00	68.64	21.45	42.90
常寧	900	300	500	351.00	117.00	195.00	77.22	25.74	42.90
永興	1,017	523	619	396.63	203.97	241.41	87.26	44.87	53.11
東安	1,000	400	800	390.00	156.00	312.00	85.80	34.32	68.64
衡山	750	250	600	292.50	133.50	234.00	61.55	30.03	51.48
湘鄉	1,200	100	800	468.00	89.00	312.00	102.46	8.58	6.64
寧遠	1,500	400	1,100	585.00	156.00	468.00	128.70	84.32	102.96
明陵	1,000	500	800	390.00	195.00	312.00	85.80	42.90	68.64
永陵	1,500	500	1,000	585.00	195.00	390.00	128.70	42.90	85.80
耒陽	1,500	500	700	585.00	195.00	275.00	128.70	42.90	60.06
耒陽	850	200	800	331.50	273.00	312.00	72.93	60.06	68.64
資水	2,000	800	1,200	780.00	312.00	468.00	171.60	63.64	102.96
湖江	800	300	700	312.00	117.00	273.00	68.64	25.74	60.06
江華	800	250	500	312.00	97.50	195.00	68.64	21.45	42.90

新 華 報

八四

道新	899	260	500	252.00	78.00	915.00	51.48	17.16	42.90
縣田	1,500	500	1,200	585.00	195.00	468.00	128.70	42.90	102.96
縣潭	1,400	300	1,000	546.00	117.00	596.00	120.20	25.74	85.80
縣茶	1,900	200	600	300.00	78.00	234.00	85.80	17.16	51.48
縣陵	1,800	400	1,200	702.00	156.00	468.00	154.44	34.32	102.96
縣桃	850	500	800	331.50	105.00	312.00	72.96	42.90	68.64
縣陵	1,500	500	800	585.00	195.00	312.00	128.70	42.90	68.64
縣依	1,500	300	800	614.00	117.00	312.00	137.28	25.74	68.64
縣鄉	800	280	450	312.00	100.20	175.50	68.64	24.02	38.61
縣山	1,500	400	1,000	585.00	186.00	390.00	128.70	34.32	85.80
縣江	1,400	250	900	546.00	97.50	351.00	120.12	21.45	77.22
縣城	1,400	600	750	546.00	234.00	292.50	120.12	51.48	64.35
縣仁	2,400	400	800	936.00	156.00	312.00	295.92	34.32	68.64
縣章	900	258	570	351.00	100.62	252.30	77.22	22.14	48.91
縣沙	500	200	400	195.00	78.00	156.00	42.90	17.16	34.32
縣東	1,000	200	400	390.00	78.00	156.00	85.80	17.16	34.32
縣武	1,200	400	800	468.00	156.00	312.00	102.96	34.32	68.64
縣禾	1,500	400	1,200	585.00	156.00	468.99	128.70	34.32	102.96
縣陰	1,200	150	900	468.00	58.50	351.00	102.96	12.37	77.22
縣陵	800	500	600	312.00	195.00	234.00	68.64	42.90	51.48
縣山	2,000	1,000	1,200	780.00	390.00	468.00	171.60	85.80	102.96
縣谿	800	500	600	312.00	195.00	234.00	68.64	42.90	51.48
縣順	2,000	1,000	1,500	780.00	390.00	585.00	171.60	85.80	128.70
縣靖	2,000	800	1,500	780.00	312.00	585.00	171.60	68.64	128.70
縣源	670	450	520	261.30	175.50	202.80	57.49	38.61	44.62
縣溪	700	500	600	273.00	195.00	234.00	60.96	42.90	51.48
縣文	800	500	600	312.00	195.00	234.00	68.64	42.90	51.48
縣會	1,750	470	1,150	682.50	183.30	448.50	150.15	40.33	98.67
縣陽	1,400	600	1,000	546.00	234.00	390.00	120.12	51.48	85.80
縣城	600	300	400	234.00	117.00	156.00	51.48	25.74	34.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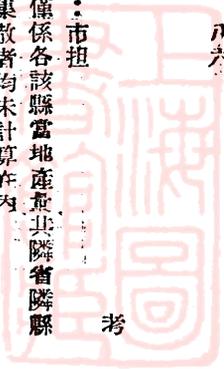


見	縣	1,740	640	1,200	678.60	249.60	468.00	149.29	54.91	102.96
許	陽	1,200	600	1,000	468.00	234.00	390.00	102.96	51.48	85.80
汝	浦	800	500	600	312.00	195.00	231.00	68.64	42.90	51.58
綏	寧	600	300	400	234.00	117.00	156.00	51.48	25.74	34.32
鳳	鳳	600	350	400	234.00	136.50	156.00	51.48	30.03	34.32
靖	縣	1,800	350	1,000	702.00	116.50	390.00	134.44	30.03	85.80
城	步	1,400	400	700	546.00	156.00	273.00	120.12	34.32	60.06
永	綏	500	350	400	195.00	136.50	156.00	42.90	30.03	34.32
芷	江	1,400	600	750	546.00	234.00	292.50	120.12	51.48	64.35
通	道	1,000	400	800	390.00	156.00	312.00	85.80	34.32	68.64
常	德	650	400	500	253.50	156.00	195.00	55.77	34.32	42.90
漢	壽	670	500	520	261.30	195.00	202.80	57.49	42.90	44.62
新	寧	1,500	600	1,000	585.00	234.00	390.00	128.70	51.48	85.80
武	岡	2,000	400	900	780.00	156.00	351.00	171.60	34.32	77.22
安	化	1,200	200	500	468.00	78.00	195.00	102.96	17.16	42.90
邵	陽	650	200	300	253.50	78.00	117.00	55.77	17.16	25.74
新	寧	800	250	300	312.00	97.60	117.00	68.64	21.45	25.75
益	陽	600	250	300	234.00	97.50	117.00	51.48	21.45	24.75
沅	江	670	450	500	261.30	175.50	195.00	57.49	38.61	42.90
慈	利	3,000	1,000	1,500	1,170.00	390.00	585.00	257.40	85.80	128.70
大	庸	800	200	500	312.00	78.00	195.00	68.64	17.16	42.90
石	門	1,200	200	600	468.00	78.00	234.00	102.96	17.16	51.48
桑	植	1,000	150	400	300.00	58.50	156.00	85.80	12.87	34.32
澧	縣	940	640	750	366.60	249.60	292.50	80.65	54.91	64.35
臨	澧	650	400	500	253.50	156.00	195.00	55.77	34.32	42.90
平	均	1,170.81	425.16	749.70	313.76	167.14	292.58	100.46	36.48	64.32

附表二十九 桐油產量消費量及輸出量估計表

流域別	縣別	產量	消費量	費用	輸量	輸出量	備
湘水流城	總計	五六九、八四二	一六一、九六五	六二、四二五	四〇七、八七七		單位：市担
	合計	九〇、二三〇	六二、四二五	二七、八〇五	二七、八〇五		產量僅係各該縣當地產量其隣省隣縣經由集散者均未計算在內
	桂陽	二四、二〇〇	四、〇一九	四、〇一九	三〇、一八一		輸出量係以各該縣產量減去消費量而得共有(負)號者表示不足自給尙須自他縣輸入
	祁陽	八、五五〇	四、五七四	四、五八二	三、九七六		
	常寧	五、九六六	四、五八二	二、九〇〇	二、三〇〇		
	永興	五、二〇〇	二、九〇〇	一、三五九	二、六四一		
	東安	四、〇〇〇	一、二四四	二、六三五	七六五		
	衡山	三、八〇〇	二、二七六	二、二七六	七二四		
	湘鄉	三、四〇〇	二、二七六	四三五	二、五六五		
	寧遠	三、〇〇〇	二、二七六	七一九	六二三		
	永明	三、〇〇〇	七一九	六七五	四一三		
	零陵	二、八〇〇	一、九三七	四三六	一、五六四		
	耒陽	二、五六〇	一、九三七	四三六	一、五六四		
	資興	二、二〇〇	六七五	四三六	一、五六四		
	瀏陽	二、〇八〇	一、六六七	四三六	一、五六四		
	江華	二、〇〇〇	二、四二〇	四三六	一、五六四		
	衡陽	一、八〇〇	一、〇四五	三二〇	一、一九〇		
	道縣	一、六〇〇	三二〇	七九二	五二八		
	新田	一、五〇〇	一、六六六	四〇二	負四九二		
	酃縣	一、三一〇	四三七	八一三	七三		
	湘潭	一、八〇〇	一、〇四五	四三七	七三		
	茶陵	九一〇	一、〇四五	八一三	七三		
	郴縣	八九〇	一、〇四五	八一三	七三		
	醴陵	八八六	一、〇四五	八一三	七三		
	攸縣	八五〇	一、〇四五	八一三	七三		
	寧鄉	八二九	一、〇四五	八一三	七三		
	藍山	八〇〇	一、〇四五	八一三	七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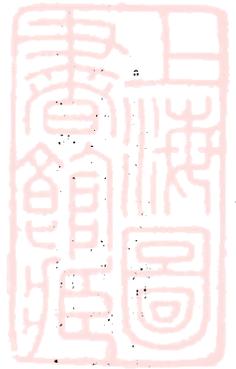
備
 一、單位：市担
 二、產量僅係各該縣當地產量其隣省隣縣經由集散者均未計算在內
 三、輸出量係以各該縣產量減去消費量而得共有(負)號者表示不足自給尙須自他縣輸入
 四、岳陽臨湘兩縣情形特殊未能調查



沉水流域

平江	八〇〇	一、三二〇	負五二〇
汝城	七九〇	五四〇	二五〇
安仁	七二〇	九七三	負二五三
宜章	七二〇	三二八	三九二
長沙	六七六	一四、二八六	負一三、六一〇
桂東	六〇〇	二二〇	三八〇
臨武	三〇五	四七	二五八
嘉禾	二五〇	一四五	一〇五
湘陰	一五〇	一、五五〇	負一、四〇〇
合計	三六八、〇五八	六〇、一一二	三〇七、九四六
沉陵	五〇、〇〇〇	二、七〇〇	四七、二八〇
龍山	三七、二七六	三、九六九	三三、三〇七
辰谿	三七、二〇〇	二、四〇三	三四、七九七
永順	三五、〇〇〇	四、〇九一	三〇、九〇九
保靖	三三、五七二	六三二	三二、九四〇
桃源	二五、三〇五	七、〇六〇	一八、二四五
漢溪	三〇、〇〇〇	一、七〇六	二八、二九四
古文	二二、四六六	二、〇〇〇	二一、四六六
會同	二〇、〇〇〇	二、〇六八	一七、九三二
麻陽	一五、〇一五	三、二一一	一一、八〇四
乾城	一三、五〇〇	二、六九〇	一〇、八一〇
晃縣	一一、五〇〇	二、二六四	九、二三六
黔陽	九、六二〇	二、二二四	七、三九四
溆浦	六、五一〇	一、六七八	四、八三二
綏寧	五、九〇〇	一、二一七	四、八八三
鳳凰	三、四二〇	三、八七	三、〇三三
靖縣	三、一二〇	六四八	二、四七二
城步	二、七六〇	二、〇〇〇	一、七六〇
永綏	二、二〇〇	八〇七	一、三九三
芷江	一、三四四	九八七	二五七

澗
桐
增
產
報
告



澧水流域	澧江	益陽	新化	邵陽	安化	武岡	新寧	合計	常德	通道
合計	七五、九二〇	二、七七〇	三、九二〇	四、八一八	六、八四〇	七、三〇〇	九、九七八	三五、六三四	一、六一〇	一、七八〇
慈利	三、七〇〇	二、二〇〇	二、二〇〇	三、二四七	五、五〇〇	二、六〇五	二、二四〇	一一、六六七	六、〇五〇	一〇、〇〇〇
大庸	一、八、九〇〇	五、二〇〇	七、七五	七、七五	一、三四〇	四、六九五	七、七三八	一、五七二	負九、四九〇	負五、九二〇
石門	九、九〇〇	一、七、七六一	二、二〇〇	三、二四七	一、五七二	四、六九五	七、七三八	一、五七二	負九、四九〇	負五、九二〇
桑植	五、七〇〇	一、七、七六一	二、二〇〇	三、二四七	一、五七二	四、六九五	七、七三八	一、五七二	負九、四九〇	負五、九二〇
澧縣	四、〇〇〇	一、七、七六一	二、二〇〇	三、二四七	一、五七二	四、六九五	七、七三八	一、五七二	負九、四九〇	負五、九二〇
臨澧	四、〇〇〇	一、七、七六一	二、二〇〇	三、二四七	一、五七二	四、六九五	七、七三八	一、五七二	負九、四九〇	負五、九二〇
華容	四、〇〇〇	一、七、七六一	二、二〇〇	三、二四七	一、五七二	四、六九五	七、七三八	一、五七二	負九、四九〇	負五、九二〇
南縣	四、〇〇〇	一、七、七六一	二、二〇〇	三、二四七	一、五七二	四、六九五	七、七三八	一、五七二	負九、四九〇	負五、九二〇
安鄉	四、〇〇〇	一、七、七六一	二、二〇〇	三、二四七	一、五七二	四、六九五	七、七三八	一、五七二	負九、四九〇	負五、九二〇

寅 桐油榨製概況

湖南省桐油榨製，均仍沿用土法，抗戰以後政府雖極力提倡改良，但機器之運輸製造，均屬困難，乃擬將土法加以改良，蓋土法榨製，僅以簡單之木機鐵碾以及水力畜力人力之輔助，嚴守成規，未嘗加以比較研究，因是油分不能榨盡，油質又因夾雜及火候失調處理不當，變為劣下，貨色既欠優美，成本又未壓低，影響於外銷前途至為重大，即內銷方面亦使工作滯滯，出品減低，非是期待，今就土法榨製各地用具方法過程成效加以調查分榨油以前榨油，製油三部分敘述於次：

(一) 桐果之處理，分脫殼，烘籽，磨粉各項手續。

1. 脫殼 桐果堅硬，不易去其外殼，桐農摘取桐果帶回家中，或置和室內，或露置以草覆之，俟其自行腐爛則去殼自易。其碎殼之法，有以脚搗碎者，有以木杵連棚或竹條打碎者，有以研壓碎者，碎殼後用手或鐵錫小刀竹籤之類挖出桐籽，過篩去殼及其雜物以手處理乾淨大約



每人每日可處理七〇至一〇〇斤左右。

2. 烘籽 烘籽之手續較為繁複。烘乾之外，尚有炒乾曬乾等方法。如茶陵安仁攸縣桂陽等縣，幾全部用太陽曬乾，僅百分之一用烘，龍山保靖永順等縣，除百分之七十用烘乾方法外，有百分之二十五用曬，百分之五用炒；寧鄉全用日曬，慈利全用炒鍋炒乾。曬乾者，如遇好時，有三天即可曬乾。炒乾者，用土製鐵鍋，燃柴炒至極熱，約一小時可炒一次，每次約半担左右。

烘乾須用烘灶，烘灶有地窖，土灶，磚灶，磚灶各種，最簡單者為地窖，沅陵一帶即用此法。又分大地窖小地窖二種，均就平地掘坑上鋪竹片置桐籽於竹片上，以柴火烘至攝氏六十八度至七十度，約經三至五小時即乾，大地窖可烘四担至六担，小地窖約一担至三担，茶陵等縣用土坑龍山等縣有土灶，亦有地窖烘灶，土灶用柴煤為燃料，地窖烘灶則用炭茶枯為燃料。磚灶如城步武岡新寧等縣有單灶雙灶之分，澧溪乾城鳳凰永綏等縣用磚砌烘灶，則改用播氏烘，已稍進步，所須時間及每次可烘數量均視其灶之種類大小及燃料等而有差別。並因桐籽原來之乾溼而有異，烘時應時常翻動桐籽，使其受火均勻，時間約自數小時至二晝夜之間，單灶須一晝夜，每次可烘三担雙灶，亦須一晝夜，每次可烘五六担，播氏烘灶則須二十小時，每次可烘八担。蓋各地製灶之材料既殊，精粗自不一致，因而所用燃料，所需溫度及時間各有不同，工作效率及結果之良紆與否，亦自懸殊，如集中推廣植桐，著有成效，似應加以改良，並利用合作方式，集中烘灶以節人力而使油質不致變劣。

磨粉 磨粉器有水碾旱碾之分，又有單輪雙輪之分，石碾木碾之分，所利用以運轉者，亦有水力牛力人力之不同，利用水力者，每小時可碾一担至二担，畜力僅約一担左右，人力則自二十斤至一担而快慢粗細之間，亦互有異，用人力者，或以二人推動，或以四人用繩拽走，所謂長研子（寧鄉），盤研子（慈利），其工率能力以每小時二十斤，對每小時八十斤，為一與四之比。

(二) 桐粉之處理，分蒸粉，包搗各項手續。

蒸粉 桐粉磨成後尚須加蒸，蒸灶種類有甌蒸磚灶，鍋蒸磚灶，鍋蒸土灶，桶蒸土灶，盆蒸土灶，及一枯蒸烘，一蒸烘等之分，因所需燃料不同，有煤蒸烘，柴蒸烘，構造之異，蒸粉方法為整稻草，或布置桐粉其上，用柴煤或木炭燃料蒸熟，其用鐵鍋者易蒸熟，而用木甌者則慢，大鍋者迅速，而可減省燃料，小鍋者則上下層桐粉受熱均勻，一枯蒸比便於包餅，重量一定，然時間慢不易趕工，一榨蒸灶不便，包餅重量不一定，惟時間快易于趕工，甌蒸者每次榨油手續簡單，惟桐粉受熱不能一致，鍋蒸者雖手續較繁，然溫度一致，蓋各有其長也。

包餅 包餅方法分篋圈鐵圈又用手包者用腳踏者各種，(一)用甌蒸粉者，其篋圈包餅法為先將稻草蒸潤，再分取一束，扭轉中部，並使草首尾，均由四週均射，後置於四篋圈重中，再用枯筒壓於其上，使草與圈密接，用瓢將蒸好之桐粉運于箕中約足重十五斤時即將箕中桐粉倒入枯筒內，用脚踏之，隨即取去枯筒，用脚踏踏數腳，將四週稻草向中拉緊，使草與桐粉密接，取去上圈，卸去下圈，粉餅即成。其鐵圈包餅法略與篋圈者同，惟重量僅十斤且多不用枯筒是其相異之點。(二)用鍋蒸粉者，其篋圈包餅法為與甌蒸者同樣之處，置惟將蒸好之桐粉用其底之布包去傾入枯筒中，鐵圈包餅，亦不用枯筒，桐粉重量僅為五斤篋圈價廉易得，惟餅較厚不易烘乾，且篋圈不能受重大之壓力，鐵圈則與相反，包餅重量自七八斤至二十斤每人每小時可做十斤至三十斤云。

(三) 榨油 榨油方法，因榨油機之種類而異。有撞榨壓榨之分，撞榨又有縱撞橫撞之分。

(A) 龍山保靖永順一帶用棚榨雷公榨蒸榨三種，然棚榨雷公榨，蒸榨，均為撞榨之一種，惟有橫撞縱撞及側方加撞之不同，茲分述如次。
(1) 棚榨油機，為橫撞撞榨機，其用法以包好之油餅，順次置放於榨油機內，左邊用木柱抵好，於左邊加尖，上下尖之增減以桐枯之多少而定，內有上下行尖及上下退尖各一個，裝好後，即將油機前方約一丈左右懸掛之油錐，以人力推動，同時打擊上下行尖，油即流出，若行尖打進過度不易，抽出時則將上下退尖，輕輕敲打，即可將行尖抽出，再行加尖，如此反覆直至油乾為止。

(2)雷公榨 機爲縱撞榨機。其用法將桐餅置於榨機內，以木枱抵好在左邊上方加尖，以二人分站立於榨機之各一端，持油椎用力椎，二行尖油自流出，其退尖加尖等手續，則與橫撞機同。

(3)烹榨油機爲小型榨機，係由側方加撞者，榨機斜放，另以支柱支之機，內有凹形木枱槽，以包好之桐餅放入加木枱蓋上，再加板，板上加尖，用力椎其尖，則油自出，繼續於兩邊加尖，至油乾爲止。

以上三種榨機，在永甯龍山保埔一帶，桐榨最廣應用，每榨能出油一百斤左右，其不足桐榨之一榨者，用雷公榨每榨能出油二十餘斤，烹榨最小亦最少用，每榨僅能出油六七斤，惟收果甚少之桐農應用之，以得自給之油量而已。

(B)慈利縣所稱鑿榨榨油機，爲橫撞榨機，其構造及用法，與桐榨同，而所謂壓榨榨油機，則不用撞而用壓，以方形石板鑿成圓槽，並有一出油出上置木架約高八尺，置一壓長約一尺四尺，兩端各置重約二百斤之石壓二個，以桐餅放其槽內，加蓋徐徐引石壓，壓下出油，此法雖較簡單，不及鑿榨之佳。

(C)永明等縣所用之榨機，有人字榨一字榨之分，則人字榨較爲良好云。

(D)其他各縣所用土油榨，均沿舊法，惟據報湘潭珠子橋坊，有鋼鐵製成之油榨機一架，其構造下爲圓形底盤盤之中央，鑽凹起旁有油溝可使油流出，外有四柱上與頂板相聯，底盤之下與頂板之上均有螺絲旋急，不致動搖，頂板下有蓋板，用以壓榨油餅，頂板之上有螺絲推進機，用以推進螺絲，使蓋板下壓，惟底盤已破，須以洋泥改鑄，此亦壓榨機之一種加以改良者。

桐農因土法的榨第一次不能榨淨，棄之可惜，將第一次榨渣枯餅自榨中一一取出，用斧搗碎置碾中，再碾成粉末，再行蒸熟包餅上榨是爲二道油，亦有榨三四次者，每次遞減其成色，但桐農不願分級出售，仍行攪新混和，致使頭道油貨色降劣，妨礙外銷，最好以頭道油外銷而二三道油則以供內銷，以維國際貿易信譽。

(四)製油 湘桐榨油後因製油之方法而有品質高下及銷路之不同，在昔以油之製造與川省之香油對立，其後亦仿製香油。凡製克油，洪油，香油，均以內銷爲目的，其外銷桐油並不加製，惟鑿偽之風甚盛：(一)用各種油物油混和百分之二十至二十五入桐油內，色澤變爲暗紅，過冷不凝結，其弊實能使品質變劣。鑑別法，如參茶油等有氣味之油質，可從嗅覺中察知；或注油於金屬器內，舉火使沸，稍冷不凝而作紋條式之雜色者，即已鑿偽，如沸而稍冷即凝爲稠糊狀而色澤如一者爲真；(二)植物油煎汁混和百分之五至二十入桐油內，色澤微白而明淨，氣候稍寒則成白脂肪狀，其弊害不宜久貯，否則易於腐臭，並能使油從器內滲出，鑑別法，以紙使浸油內使透提出燃之，其嘶嘶之響聲而火光燥澀者是假；如真偽難明時，則注油於釜中，舉火使沸，有氣上昇者是假，且冷後油與植物油汁界限分明；(三)粕末混和百分之五入桐油內，其法取粕末用絹布提取極細粉末投入油內儘量攪和成微白且暗之色澤，其弊害能使品質變劣，鑑別法除詳加視察外，可注油於釜使沸立起滾澀；(四)其他如參濃茶，老瓜瓢汁，米糖，米汁等，種類繁多一時難以枚舉，如用驗油機檢驗立辨。惟近年以來統計開係桐油價格過低，故甚少鑿偽之弊也。

茲附桐油榨製用具方法簡表以資比較(附表)

附表三十 桐油榨製用具方法簡表

茶攸安 柱區	沅陵	會同	芷麻晃	醴陵	永區	城武新	縣區	
							脫殼	烘
竹條	篩		鐵鈎	柳或樹條	鐵鈎	木杵及篩	用具	脫殼
碎殼	去搗碎之殼	全用人力脫殼	脫料	碎殼	脫料	木杵或腳搗或篩	方法	脫殼
土坑	大地小地之分	播肥烘	土灶	磚灶	磚灶	單灶雙灶之分	用具	烘
烘	烘	烘	烘	烘極少用	烘	烘	方法	烘
水碾及石碾	石槽石碾	石研	水磨及旱磨	碾盤	水磨機及水磨機	水碾旱碾	用具	粉磨
水碾及石碾 力輪碾輪及 運以平石四轉	水碾及石碾	人力	水力及人力	水力及人力	水力及人力	水力及人力	方法	粉磨
一大土鍋	木盆或木灶	式製成青磚	土蒸灶	磚鍋及鐵鍋	鐵鍋或竹製之	有甑蒸二種	用具	粉蒸
甑	置於盆內傾粉	以甑蒸	以粉甑蒸	內置粉甑	置於甑上蒸	先甑蒸者	方法	粉蒸
木桶無底	鐵圈加	鐵圈	鐵圈	鐵環	鐵圈	鐵圈及	用具	包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以置內草	方法	餅
響榨	撞壓榨	同上	油榨木		木榨	由撞中加	用具	響榨
仍和入	撞壓榨	同上	入多榨人	仍榨三次	仍榨二次	入仍和	方法	油
白桐油	本色油	洪油及	烏油及	桐油	金色桐油	桐油	種類	製
用甑蒸	不加製	將桐油炒過	不加製	不加製	不加製	不加製	鑑別	油

油桐增產報告

寧鄉	慈利	龍保永
	研	小刀
晒裂	碎殼	挖籽
	炒鍋	有土烘 灶與烘 種灶二
晒	炒	烘土 62570
卡研子	碾研子	碾旱 碾水
二人推	牛力及 四人走	牛力及
土灶	土灶 鐵鍋	烘灶 比一 比一 之分
甑蒸	甑蒸 粉於 布之 上	甑蒸 用篩 或不
鐵圈木	鐵圈	鐵圈
同上	同上	同上
木機	響榨 及	榨 榨 榨
以四人 合槌 一次	均用 槌六	次 槌 一
	水白油	嫩色 油及 色白
		前者 黃色 金透 明後 茶者 不濃 透明

其二 其他經濟林產調查

桐油與茶油樟腦生漆等經濟林產以及松杉等產量均有相當關係，調查人員出發時，當由木所飭即附帶調查。

附表（一）為對於茶油等年產量之估計特別可指出者，即為茶油之年產量視桐油為多，而與桐油工業有機密之關係之樟腦生漆則產量並不豐似應予以提倡。

附表（二）為對於松杉核桃木竹類等年產量之估計，本省杉材原為輸出外省之大宗，林產核桃亦軍需業之所需，松與竹材均各有其經濟價值，似應設法提倡種植，以與油桐及其他經濟林產之推行增產並行而競進也。

附表三十一 茶油五倍子白腊生漆柏油樟腦年產量估計表

流域別	縣別	茶	油	五	倍	子	白	腊	生	漆	柏	油	樟	腦	年	產	量	估	計	備	註
總計	六三六、九八五	二一、〇六七	九九九	一〇、五五〇	一二、四七〇	一五五	一四八	八													
湘水流域	合計	三九三、四九三	八八八	一五七	二九八	一、二四〇	一五五	八													
	桂陽	五、一〇〇																			
	祁陽	一六、〇〇〇																			
	常寧	二二、五七〇																			
	永興	五〇、〇〇〇																			
	東安	二、四五〇																			
	衡山	一一、〇〇〇																			
	湘鄉	五、〇〇〇																			

1. 茶油係供食用除各縣相互盈虧外有餘則運銷鄂粵桂等省

2. 五倍子除少量供給省內製革染料及藥用外大部係運銷出口

3. 白腊本省自用者頗少多係運銷出口

4. 生漆多銷售省內各地

油桐增產報告

流域	縣別	增產量	總產量	備註
資水流域	辰谿	一六、〇〇〇	三〇〇	
	永順	三、〇〇〇	三〇〇	
	保靖	一〇、〇四二	三〇〇	
	桃源	二八、六五〇	四八〇	
	龍溪	五五〇	二五	
	古文	二、〇〇〇	二〇〇	
	會同	二五、六〇〇	一〇〇	
	麻陽	八、五五〇	九一〇	六
	乾城	二、四〇〇	一〇〇	六
	晃縣	三二〇	一九〇	六
	黔陽	一五、〇〇〇	一〇〇	二〇
	溆浦	四、五〇〇	六二〇	六
	綏寧	三三、三〇〇	四四〇	二六五
	鳳凰	四四〇	二二五	七二
	靖縣	三、一四〇	四六〇	一三〇
澧水流域	城步	八四八	一一一	二
	永綏	六〇〇	一〇〇	一、八〇〇
	芷江	一、四六〇	二〇〇	四八〇
	通道	一、四〇〇	八二	四
	常德	一、〇四〇	六	
	漢壽	六八〇		
	合計	三九、五〇二	一四〇	一五四
	新寧	一、五〇〇	六五	一三九
	武岡	五、〇〇〇	五〇	三、五〇〇
	安化	二〇、五二〇	一〇	七、〇〇〇
	邵陽	五、一七〇	五	三、五〇〇
	新化	三、七〇〇	一〇	三、五〇〇
	益陽	三、六〇〇	五	三、五〇〇
	沅江	一一二		
	合計	一五、四八〇	一〇、七五五	一、〇一〇



沅水流域

新洲 鄂縣 湘潭 茶陵 耒陽 醴陵 攸縣 寧鄉 藍山 平江 汝城 安仁 宜章 長沙 桂東 臨武 嘉禾 湘陰 合計 沅陵 龍山 辰谿 永順 保靖 桃源 漣溪 古文 會同 麻陽 黔城

湖南糧產報告

新洲	鄂縣	湘潭	茶陵	耒陽	醴陵	攸縣	寧鄉	藍山	平江	汝城	安仁	宜章	長沙	桂東	臨武	嘉禾	湘陰	合計	沅陵	龍山	辰谿	永順	保靖	桃源	漣溪	古文	會同	麻陽	黔城	
二五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一〇九、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八五、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	二、〇〇〇	四、六四七、九八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二八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〇六、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八二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一九八、六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八三、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〇	四九、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八、二八四、二五〇	五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	四二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	三八六、〇〇〇	七四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	
																		一六〇、五〇〇	二、〇〇〇	八、〇〇〇		八〇〇	六〇〇			一、五〇〇	一、三五〇	三、〇〇〇		
																		五、三三九、九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五五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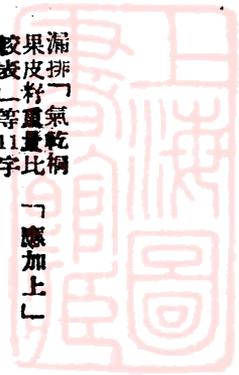




四二	四二	四〇	四〇	四〇	四〇	三九	三八	三八	三七	三七	三七	三五	三五	三五	三三	三三	三一
表 一七內	表 一四內	倒表 一〇內	表 一三內	表 一二內	表 一七內	表 一四內	表 一三內	表 一一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倒二欄	同	六欄	同	同	四欄	五欄	倒四欄	倒四欄	倒三欄	三欄	倒一欄	倒三欄	四欄	六欄	二欄	倒四欄	倒一
穴橋	二二〇〇	一一〇〇	四六五	四八五	三一	六〇〇	二二〇	五〇	高的……………	二〇〇	該×保第三…	中庸	三〇五	二〇〇〇	藻由	五〇〇〇	……種大
穴卷	二二〇〇	二二〇〇	四六・五	四八・五	三〇	六〇〇〇	二二〇	五〇〇	高約……………	一〇〇	該鄉係第三、 六……………	中庸	三七六	一〇〇〇	南田	三〇〇〇	……種精
四八	四八	四七	四七	四六	四六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四	四四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表 一〇內
倒二欄	倒一欄	倒一欄	倒二、一欄	倒一欄	三	五	倒二七	三	倒二七	一九	二欄	二欄	四欄	六欄	五欄	二欄	五欄
二・四九八	九・五三〇	「十七行均多掉 ・」點	「三行均多排」 ・」點	「十四行均多排 ・」點	附表七	整理……………	……註在……………	附錄六	……須發……………	……經營……………	瓊「鳳」欠清楚	雅愛	一四七	二〇九〇	一〇〇四六	武段鎮	八〇〇〇
二四九七	九五三〇	(全上)	(同上)	(愚夫之)	附表八	整理……………	……註在……………	附錄九	……須發……………	……經營……………	「應補正」	雅愛	一七・四	二四九〇	一〇〇六四	武陵鎮	七〇〇〇



五八	五七	五七	五六	五五	五五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〇	五〇	四九	四九	四八	四八	四八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倒表	表	表	表	表	表	倒	一〇	七	表	表
內	內	內	內	後	內	行	後	後	內	內	三	二	〇	〇	內	內
倒二欄	同	三欄	四欄倒一	三欄	倒二欄	倒一欄	二欄	倒一	一一	五欄	倒一欄	三	二一	倒二三	倒二欄	倒二欄
二三三・〇	二四九・一	二五三・二	一八八・三	一・〇五〇	漏排「調」字	一至四	之異	……南化	……	八角	八〇〇	附表八	……放漫	漏排「員」字	……	五行均多排
三三三・〇	三四九・一	一五三・二	一八八・八	一・〇五〇	「應加入」	……	異稱	……安化	……	八角桐	三〇〇	附表九	……散漫	「應加入」	……	「應去之」
七五	七五	七四	七四	七一	七一	七一	六九	六九	六九	六三	五九	五九	五九	五九	五九	五九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表
內	內	內	內	內	內	內	後	後	後	內	內	內	內	內	內	內
倒二欄	四欄一	倒三欄	倒二六	一欄二	倒一欄	二欄	倒二七	倒一七	一〇	倒一	三	倒一	倒一	倒一	二	七以下
二四二・五・八	廣貴播	漏排「三三〇〇」	以修下年	A前五級	二二二・〇〇	二五・〇〇	肥大平直徑	……上縣平均	計播陽等	漏排「克」	漏排「克」	二九——七五	漏排「(粒)」	漏排「(克)」	漏排「(个)」	漏排「氣乾桐
二四二・三・八	廣為播	「應加入」	以備下年	A區五級	一一二・〇〇	一五・〇〇	……上長平均	……	計來陽等	(同上)	(應加上)	二九——二五	(全上)	(全上)	(全上)	「應加上」



七五 七六 七六 七八 七九 八二

表 表 表
一 倒 各 各
內 三 行 內 行



13150
60280